

○三週、集解在言下

○遺、或云當作還

○消息如何、北野本无、同イ本有

○策勵、集解作勵策

得爾辛

欽明天皇十年己巳

一五四

羅國與日本府招來勸爵。以事准況。寔當相似。然三廻欲審其言。遣召而並不來。故深勞念。伏願可畏天皇。先爲勘當。暨停所乞救兵。待臣遣報。詔曰。式聞呈奉。爰觀所憂。日本府與安羅不救隣難。亦朕所疾也。又復密使于高麗者。不可信也。朕命卽自遣之。不命何容可得。願王開襟緩帶。恬然自安。勿深疑懼。宜共任那。依前勅。戮力俱防北敵。各守所封。朕當遣送若干人。充實安羅逃亡空地。六月辛酉朔壬戌。遣使詔于百濟。曰。德率宣文取歸以後。當復何如。消息何如。朕聞汝國爲狗賊所害。宜共任那策勵。同謀如前防距。閏七月庚申朔辛未。百濟使人掠葉禮等罷歸。冬十月。遣三百七十人於百濟。助築城於得爾辛。

欽明天皇十年己巳

○將、通釋云中臣本作施。○久、原作文。今從北野本釋紀。○次、十一年紀作進。○延、上文作移。

六月辛卯。將德久貴、固德馬次文等歸。

〔日本書紀〕卷十九 欽

十年夏六月乙酉朔辛卯。將德久貴、固德馬次文等

請罷歸。因詔曰。延那斯麻都陰私遣使高麗者。朕當遣問虛實。所乞軍者。依願停之。

欽明天皇十一年庚午

二月庚寅。阿比多ヲ百濟ニ遣シ。情狀ヲ審ニセシメ。マタ奈率馬武ヲ朝廷ニ遣スベキヲ詔ス。○四月庚辰朔。阿比多、百濟ヨリ還ル。○乙未。百濟中部奈率皮久斤等ヲ遣シ。高麗ノ虜十口ヲ獻ズ。

〔日本書紀〕卷十九 欽

十一年春二月辛巳朔庚寅。遣使詔于百濟。三月十二日

辛酉。日本使人阿比多。曰。朕依將德久貴、固德馬進文等所上表意。一一教示如多。辛三舟來至都下。

欽明天皇十一年庚午

一五五

○卒、北野本作幸。○三下、北野本有辨字。○義未詳。○將、北野本水戸本作施。○貴、北野本野本釋紀作首。同イ本

及上文與此同○馬、北野本釋紀无○大市頭歸、集解作大刀頭三字、恐非

視^ル掌^中思^欲具^情冀^將盡^抱大市頭歸^後如常無異^{今但欲審}報^辭故遣^{使之}又復^{朕聞}奈率馬武是王之股肱臣也^{納上傳}下甚^協王

○朕、據北野本補、通釋云據本補

心而爲^王佐^{若欲}國家無^事長^作官家永^奉天皇宜^以馬武爲^{大使}遣^朝而已^{重詔}曰^{朕聞}北敵強暴^{故賜}矢三十具^{庶防}一處^夏四月庚辰^朔在^百濟^{日本}王^人方^欲還^之

○延、原作近、今從北野本及上文○唯下、北野本又有唯字○禽、原作會、今從北野本○卒、北野本作幸○久、假名日本紀作文○施、原作他、今從北野本中臣本釋紀

事奉^勅堅^守延^{那斯}麻都之事^問與^不問^唯從^勅之^因獻^{高麗}奴六口^別贈^王人^奴一口^皆攻^爾林^{乙未}百濟遣^{中部}奈^卒皮^久斤^下部^施德^灼干^那等^獻狗^虜十口

欽明天皇十二年辛未

三月、麥種一千斛ヲ百濟王ニ賜フ。○是歲、百濟ノ聖明王、新羅任那ノ

兵ト共ニ高麗ヲ伐チ、漢城平壤ヲ獲、凡テ六郡ノ地ヲ復ス。

〔日本書紀〕卷十九 欽 十二年春三月、以麥種一千斛賜百濟王。是歲、百

濟、聖明王親率衆、及二國兵、二國、謂新羅任那也。往伐高麗、獲漢城之地。又進軍討平壤。

漢城平壤六郡之地
○遼、據北野本中臣本釋紀補

凡六郡之地、遼復故地。

欽明天皇十三年壬申

五月乙亥、百濟加羅、安羅ノ諸國ヨリ、中部德率木劬、今敦河内部阿斯比多等ヲ遣シテ、高麗新羅、勢ヲ并セ來リ攻ムルコトヲ告グ、以テ救ヒヲ請フ。○十月、百濟ノ聖明王、西部姬氏達率怒喇斯致契ヲ遣シテ、釋迦佛ノ金銅像、軀、幡、蓋、經論ヲ獻ズ。○是歲、百濟、漢城及ビ平壤ヲ棄ツ。新羅、因テ漢城ニ入ル。

〔日本書紀〕卷十九 欽明天皇 十三年五月戊辰朔乙亥。百濟加羅安羅遣中部德

卒木劬今敦。河內部阿斯比多等。奏曰。高麗與新羅通和并勢。謀滅臣國

與任那。故謹求請救兵。先攻不意。軍之多少。隨天皇勅。詔曰。今百濟王安

羅王。加羅王。與日本府臣等。俱遣使奏狀。聞訖。亦宜共任那并心。一力猶尙

若茲。必蒙上天擁護之福。亦賴可畏天皇之靈也。冬十月。百濟聖明王

更名。遣西部姬氏達率怒喇斯致契等。獻釋迦佛金銅像一軀。幡蓋若干。經

論若干卷。別表讚流通。禮拜功德云。是法於諸法中。最爲殊勝。難解難

入。周公孔子尙不能知。此法能生無量無邊福。德果報。乃至成辨無上。菩

提。譬如人懷隨意寶。逐所須用。盡依情。此妙法寶。亦復然。祈願依情無

所乏。且夫遠自天竺。爰泊三韓。依教奉持。無不尊敬。由是百濟王臣明謹

○契、據北野本及上文補。○記、通釋據原傍書作說。似可從

○昔下、集解云當補以字

蘇我大臣稻目

○載、北野本作尾

物部大連尾與

中臣連鎌子

○觀、濫竽抄作動

○世下、濫竽抄有之字

遣陪臣怒喇斯致契奉傳帝國。流通畿內。果佛所記。我法東流。是

日。天皇聞已歡喜踊躍。詔使者云。朕從昔來。未曾得聞如是微妙之法。然

朕不自決。乃歷問群臣曰。西蕃獻佛相貌端嚴。全未曾看。可禮以不。蘇我

大臣稻目宿禰奏曰。西蕃諸國一皆禮之。豐秋日本豈獨背也。物部大連

尾與。中臣連鎌子同奏曰。我國家之王。天下者。恆以天地社稷百八十神。

春夏秋冬。祭拜爲事。方今改拜蕃神。恐致國神之怒。天皇曰。宜

付情願。人稻目宿禰。試令禮拜。大臣跪受而忻悅。安置小墾田家。勲脩

出世業爲因。淨捨向原家爲寺。於後國行疫氣。民致天殘。久而愈多。

不能治療。物部大連尾與。中臣連鎌子同奏曰。昔日不須臣計。致斯病死。今

不遠而復。必當有慶。宜早投棄。勲求後福。天皇曰。依奏。有司乃以佛像流

牛頭方・尼彌方

戊午十月十二日
○主、證註作聖、且云主聖神書字體相近而誤也

棄難波堀江。復縱火於伽藍。燒燼更無餘。於是天無風雲。忽災大殿。是歲百濟棄漢城與平壤。新羅因此入居漢城。今新羅之牛頭方。尼彌方也。地名未詳。

〔上宮聖德法王帝說〕 志癸島天皇御世。戊午十月十二日。百濟國主明

王始奉度佛像經教并僧等。敕授蘇我稻目宿禰大臣令興隆也。

〔元興寺伽藍緣起并流記資財帳〕 大倭國佛法創自斯歸嶋宮治天

治天下七年歲次
戊午十二月

○所、原本右傍注記
前字

下天國案春岐廣遼。天皇御世。蘇我大臣稻目宿禰仕奉時。治天下七年歲次戊午十二月度來。百濟國聖明王時。太子像并灌佛之器一具及說佛起書卷一篋度而言。當聞佛法既是世間無上之法。其國亦應修行也。時天皇受而諸臣等告。此自他國送度之物。可用耶。不用耶。善計可。白告。時餘臣等白。我等國者。天社國社一百八神一所。禮奉。我等國神。御心恐。故他國神不可禮拜。白。

○王、原本右傍注記
皇字

但蘇我大臣稻目宿禰獨白。他國為貴物者。我等國亦為貴。可宜。白。爾時天皇即大臣告。何處置可禮。大臣白。大々王後宮分奉家。定可宜。白。時天王召大大王告。汝牟原後宮者。我欲為他國神宮也。時大々王。白。大佛心。依佐賀利奉。白。時其殿坐而禮始。然後百濟人高麗人漢人弘少々為修行在。

〔顯戒論〕卷上開雲顯 月篇第一 大日本國六統表 前入唐沙門寂澄重箴重彈。沙

門護命等謹言。五月十九日。僧寂澄奉獻天台式并表奏不合教理事。沙門護命

等聞。我日本國志貴嶋宮御宇天皇。歲次戊午。百濟王奉渡佛法。聖君敬

崇。至今不絕。彈曰。天皇即位元年庚申。御宇正經三十二歲。謹案歲次曆。都無戊午歲。元興寺緣起。取戊午歲。已乖實錄。敬崇之言未盡其理。沈燒之事理。須注載也。

〔扶桑略記〕第三欽 明天皇 十三年壬申冬十月十三日辛酉。百濟國聖明王始獻

金銅釋迦像一軀。並經論幡蓋等。其表云。是法於諸法中。最為殊勝。難解難入。

○蘇、太子傳玉林抄
作軀

○王、原本无、鈔本
有

○泊、原作泊、據書紀改

周公孔子尙不能知。此法能生無量無邊福德果報。乃至成弁無上菩提。如人懷隨意寶。所湏依情。此妙法寶亦然。祈願隨情无所乏少。遠自天竺爰泊三韓。新羅高麗百濟。謂三韓也。依教奉持。無不尊敬。渡傳帝國。流通畿內。佛之所記。我法東流矣。

○勤、原作勤、據真本及蓋抄所引改

天皇聞已。歡喜踊躍。詔使者云。朕從昔來。未曾得聞如是微妙之法。朕不能自決。歷問群臣曰。西蕃獻佛。相貌峻嚴。全未曾看。可禮以不。蘇我大臣稻目宿禰奏曰。西蕃諸國一皆禮之。豐秋日本豈獨背哉。物部大連尾輿。中臣鎌子等奏曰。我國家之王天下者。恒以天地社稷百八十神。春夏秋冬。祭拜爲事。然而方今改拜蕃神。恐致國神之怒。天皇曰。宜隨情願。付稻目宿禰。試令禮拜。大臣悅受。安置小治田家。勤修出世之業。次捨向原家爲寺。榴木原家。牟久木也。是時。疾疫盛興矣。物部尾輿大連等奏曰。不湏不等之計。致此病死。縱火燔寺。于時無風雲。而

○澁、鈔本本作乃

○小、原作少、據鈔本改○秦、鈔本金本有巨勢下

○記、蓋抄所引作起、或後人之意改

○國、鈔本金本作洲蓋抄所引作州

○言、真本鈔本金本作旨

○釋、鈔本金本作尺、下同○沙、鈔本作舍

火災大殿。○一云。同年壬申十月。百濟明王。獻阿彌陀佛像。長一尺。觀音勢至五寸。像。長一尺。表云。臣聞萬法之中。佛法最善。世間之道。佛法最上。天皇陛下亦應修行。故敬捧佛像。經教。法師。附使貢獻。宜信行者。已上。或記云。信濃國善光寺阿彌陀佛像。則此佛也。小治田天皇御時。壬戌年四月八日。令秦巨勢大夫奉請。送信乃國。云々。善光寺緣記云。天國排開廣庭。天皇治十三年壬申十月十三日。從百濟國。阿彌陀三尊浮浪來。著日本國攝津國難波津。其後經卅七箇年。始知有佛法。仍以此三躰。爲佛像之最初。故俗人號之。悉曰本師如來。小墾田推古天皇十年壬戌四月八日。依佛之託宣。忽下論言。奉移信乃國水內郡。佛像最初。靈驗揭焉。伴佛像者。元是釋尊在世之時。天竺毗沙離國月蓋長者。隨釋尊教。正向西方。遙致禮拜。一心持念彌陀如來。觀音。勢至。爾時三尊促

○經、金本作標

○也、其本作之、鈔本與此同

○起、其本作記

○案、當作鞍

○之、或云當作也

身於一櫟手半。現住月蓋門闈。長者面見一佛二井。忽以金銅所奉鑄寫之佛并像也。月蓋長者遷化之後。佛像騰空。飛到百濟國。已經一千餘年。其後浮來本朝。今善光寺三尊。是其佛像也。已上出彼寺本緣起之文。日吉山藥恒法師法華驗記云。延曆寺僧禪岑記云。第廿七代繼體天皇即位十六年壬寅。大唐漢人案部村主司馬達止。此年春二月入朝。即結草堂於大和高市郡坂田原。安置本尊。歸依禮拜。舉世皆云。是大唐神之出緣起。隱者見此文。欽明天皇以前。唐人持來佛像。然而非流布也。已上

〔三國佛法傳通緣起〕

卷中華嚴宗

大日本國傳佛法後。諸教漸弘。諸宗亦昌。

大安寺審祥所記

華嚴圓宗傳來是久。然華嚴宗古德記述日本佛法初傳年代。忽有二說。一昔新羅學生大安寺審祥大德記云。檜隅蘆入野宮御宇宣化天皇即位三年歲

東大寺圓超所記

次戊午年十二月十二日。從百濟國佛法傳來。宣化天皇。即第二十九代帝王也。二東大寺圓超僧都。延喜十四年甲戌。奉詔撰華嚴宗并因明章疏目錄。彼序中云。磯城嶋金指宮御宇欽明天皇十三年佛法始傳矣。雖有二說。若依多分。圓超所說以為正錄。由此義故。華嚴學者。應以超錄定法初傳。宣化天皇戊午年後經十五年。至欽明天皇御宇十三年壬申。彼戊午歲雖佛法傳。事是草創。趾基未廣。不以為定。壬申初傳。事歷天下。是故諸家多以為定。

欽明天皇十四年癸酉

正月乙亥。百濟、上部德率科野次酒。并率禮塞敦等ヲ遣シテ軍兵ヲ乞フ。○戊寅。百濟ノ使人木劬今敦阿斯比多等國ニ還ル。○六月。使ヲ百濟ニ遣シ。諸博士ヲ交代セシメ。マタト書曆本藥物ヲ貢ラシム。○七

月甲子、王辰爾ニ姓ヲ賜ヒ、船史トナス。○八月丁酉、百濟、上部奈率科野新羅下部固德汝休帶山ヲ遣シ救軍ヲ乞フ。新羅、高麗ト通謀シテ來リ攻ムルヲ以テナリ。○十月己酉、百濟ノ王子餘昌、高麗ヲ攻ム。

〔日本書紀〕卷十九 欽

十四年春正月甲子、朔乙亥、百濟遣上部德卒科野

科野次酒
○卒、北野本作率
禮塞敦
○德、原作托、今從
集解據經紀及上文改

次酒、扞率禮塞敦等乞軍兵。戊寅、百濟使人中部德率木劬、今敦。河內部阿斯比多等罷歸。○六月、遣內臣闕使於百濟。仍賜良馬二疋。同船二隻。弓五十

博士等依番上下

張箭五十具。勅云、所請軍者隨王所須。別勅醫博士、易博士、曆博士等宜

○今、原作令、據北野本經紀

依番上下。今上伴色人正當相代。年月宜付還使相代。又卜書曆本種種

○付、通釋據經紀故事要略改上

藥物可付送。秋七月辛酉、朔甲子。幸樟勾宮。蘇我大臣稻目宿禰奉勅遣

王辰爾

王辰爾數錄。船賦。即以王辰爾爲船長。因賜姓爲船史。今船連之先也。八

科野新羅
汝休帶山
○固、原作因、據北野本改

狛國
○云、集解作曰

○本下、通釋據經紀本中臣本補軍字

安羅

○通、原作連、今從北野本經紀本中

月辛卯朔丁酉、百濟遣上部奈率科野新羅下部固德汝休帶山等上表曰、去年臣等同議遣內臣德率次酒任那大夫等奏海表諸彌移居之事。伏待恩詔如春草之仰甘雨也。今年忽聞新羅與狛國通謀云、百濟與任那頻詣日本。意謂是乞軍兵伐我國。歟。事若實者、國之敗亡可企踵而待。庶先日本兵未發之間、伐取安羅絕日本路。其謀若是。臣等聞茲深懷危懼。即遣疾使輕舟馳表以聞。伏願天慈速遣前軍後軍相續來救。逮于秋節以固海表。彌移居也。若遲晚者、噬臍無及矣。所遣軍衆來到臣國。衣糧之費。臣當充給。來到任那亦復如是。若不堪給。臣必助充令無乏少。別的臣敬受天勅。來撫臣蕃。夙夜乾勤。修庶務。由是海表諸蕃皆稱其善。謂當萬歲。肅清海表。不幸云亡。深用追痛。今任那之事誰可修治。伏願天慈速遣其代。以

王子餘昌
○威、即作威、今從
北野イ本
百合野塞
○巡、即作逸、據北
野本改

○插、北野本作挿
○鑣字未詳、集解云
撮入、通釋削之
其者、恐衍、或當作

鎮^{クマヘ}任那^{ツツ}又復海表^ノ諸國甚乏^シ弓馬^ニ自古迄^ニ今受^ニ之天皇^ニ以禦^ク強敵^ヲ伏願^ハ天
慈^ヲ多^ク賜^ニ弓馬^ヲ冬十月庚寅朔己酉百濟王子餘昌^ニ
高麗國^ニ築^{キテ}百合野塞^ヲ眠^ニ食軍士^ヲ是夕觀^ニ覽^ス鉅野墳^ノ腴^ニ平原^ノ瀾^ノ逝^ス人跡
罕^ニ見^ル犬聲^ヲ葺^シ聞^ク俄而^ニ倏忽^ノ之際^ニ聞^ク鼓^ノ吹^ク之聲^ヲ餘昌^乃大驚^{キテ}打鼓^ヲ相應^シ通夜
固守^リ凌晨^ニ起^{キテ}見^{レバ}曠野之中^ニ覆^{ヘル}如^ク青山^ノ旌旗^ヲ充滿^ス會明^有着^ニ頸^ノ鎧^者一
騎^ヲ插^レ鑣^者二騎^ヲ玃^者尾^者二騎^ヲ并^テ五騎^ヲ連^テ轡^ヲ到來^テ問^ク曰^ク小兒^等言^フ於^ニ
吾野^中客人^有在^ル何得^レ不^ニ迎^ヘ禮^也今欲^ス早^ク知^ラ與^吾可^ニ以^テ禮^ヲ問^答者^{姓名}年^位
餘昌^對曰^ク姓^カ是^ハ同^姓位^ハ是^ハ扞^率年^ニ二十九^矣百濟^反問^フ亦^如前^法而^對答^ス
焉^遂乃^立標^而合^戰於是^{百濟}以^鉞刺^墮高麗^勇士^於馬^ニ斬^首仍^刺舉^頭
於^鉞末^還入^示衆^{高麗}軍^將憤^怒益^甚是^時百濟^歡叫^之聲^可裂^天地^復其

東聖山

偏將打^テ鼓^ヲ疾^ク闐^ヒ追^却高麗^王於^{東聖山}之^上

欽明天皇十五年甲戌

正月丙申百濟中部木劬施德文次前部施德曰佐分屋等ヲ筑紫ニ遣
シ内臣佐伯連等ニ求軍ノコトヲ諮^ラシム○二月百濟下部扞率將
軍三貴上部奈率物部烏等ヲ遣シ救兵ヲ乞^ヒ仍^テ諸博士採藥師樂
人等ヲ貢^リ前番ト交代セシム○三月丁亥朔百濟ノ使人中部木劬
施德文次等歸^ル○五月戊子内臣舟師ヲ率^{キテ}百濟ニ詣^ル○十二
月百濟疾使ヲ遣シ新羅ヲ函山城ニ破^リシヲ奏聞シマタ高麗ヲ伐
チ任那ヲ助^{ケン}ガ爲^メ速ニ軍士ヲ遣サンコトヲ請^フ○是歲百濟
ノ王子餘昌進^{ミテ}新羅ニ入^リ久^{シク}隄^牟羅塞ヲ築^ク聖明王往^{キテ}之

ヲ勞シ、途ニ新羅ノ兵ニ斬ラル。

〔日本書紀〕卷十九 欽明天皇十五年正月丙申。百濟遣中部木劬施德文次。前部

施德・曰。佐分屋等於筑紫。諮內臣。佐伯連等曰。德率次酒。扞率塞敦等。以去年

閏月四日到來云。臣等・等者。謂・以來年正月到。如此導而未審來不也。

又軍數幾何。願聞・若干預治・營壁別諮。方聞・奉可畏天皇之詔。來詣

筑紫。看送賜軍。聞之歡喜無能比者。此年之役甚危於前。願遣賜軍使。逮

正月。於是內臣奉勅而答報。曰。即令遣助軍。數一千馬。一百疋。船四十

隻。二月。百濟遣下部扞率將軍三貴。上部奈率物部鳥等。乞救兵。仍貢德率東

城子莫古。代前番。奈率東城子言。五經博士王柳貴。代固德馬丁安。僧曇惠

等九人。代僧道深等七人。別奉勅貢。易博士施德王道良。曆博士固德王保

木劬文次
曰佐分屋

○曰、水本作日

○來、原作今、今從
北野本○善、原作尋、
今從北野本改

○聞奉、通經據考本
作奉聞

○遣、原作遣、今從
北野本改聞本

將軍三貴
東城子莫古

東城子言
○惠、北野本作慧、
古相通

○卒、考北野本作奉
補、據北野本釋紀

內臣

○干、北野本作于

○岐、北野本作支○
斯、北野本作新

○臣、通經云經聞本
作明、或當作臣明○
遺有至臣等、恐有誤、
或此上脫使字

東方領

函山城
○哥、北野本作奇○
函、北野本作蓋○竹
斯、原作筑家、今從
北野本及下文

孫醫博士奈卒王有倭陁。採藥師施德潘量豐。固德丁有陁。樂人施德三
斤。季德己麻次。季德進奴。對德進陁。皆依請代。之三月丁亥朔。百濟使人中
部木劬施德文次等罷歸。夏五月丙戌朔戊子。內臣率舟師詣于百濟。冬十二
月。百濟遣下部扞率汶斯干奴。上表曰。百濟王臣明及在安羅諸倭臣等。
任那諸國旱岐等奏。以斯羅無道不・畏。天皇與狗同心。欲殘滅海北彌
移居。臣等共議。遣有至臣等。仰乞軍士。征伐斯羅。而天皇遣有至臣帥軍。
以六月至來。臣等深用歡喜。以十二月九日遣攻斯羅。臣先遣東方領物部
莫哥武連領其方軍士攻函山城。有至臣所將來民。竹斯物部莫奇委沙奇
能射火箭。蒙天皇威靈。以月九日酉時焚城拔之。故遣單使馳船奏聞。
別奏。若但斯羅者。有至臣所將軍士。亦可足矣。今狗與斯羅同心戮力。

○難登、北野本作途

○老矣、或當作耆老

久陞牟羅塞

苦都

○已而、原作已卯、今從通釋據考本一本改

○大息、北野本作息大

難可成功。伏願速遣竹斯鳴上諸軍士來助臣國。又助任那。則事可成。又奏。臣別遣軍士萬人助任那。并以奏聞。今事方急。單船遣奏。但奉好錦二疋。駢銜一領。斧三百口。及所獲城民男二女五。輕薄追用。悚懼。餘昌謀伐新羅。耆老諫曰。天未與懼禍。及餘昌曰。老矣。何怯也。我事大國。有何懼也。遂入新羅國。築久陞牟羅塞。其父明王憂慮。餘昌長苦行陣。久廢眠食。父慈多闕。子孝希成。乃自往迎慰勞。新羅聞明王親來。悉發國中兵。斷道擊破。是時新羅謂佐知村飼馬奴苦都。更名曰苦都賤奴也。明王名主也。今使賤奴殺名主。冀傳後世。莫忘於口。已而苦都乃獲明王。再拜曰。請斬王首。明王對曰。王頭不合受奴手。苦都曰。我國法違背所盟。雖曰國王。當受奴手。一本云。明王乘蹕胡床。明王仰天大息。涕泣許諾曰。寡人每念常痛解授佩刀於谷知令斬。

○願、原作願、今從北野本○願、恐當作○葬、北野本釋紀作○埋、原作埋、今從通釋所引一本北野本○都堂○逸、通釋據考本集解改

○胃、原作會、今從水戶本通釋○願、原作屬、今從北野本水戶本集解

○願、通釋云或有誤

百濟官家

入骨髓。願計不可苟活。乃延首受斬。苦都斬首而致堀坎。而埋。一本云。新羅骨。而以禮送。餘骨於百濟。今新羅王埋明王骨於北廳。階下名此廳曰都堂。餘昌遂見圍繞。欲出不得。士卒遑駭。不知所圖。有能射人筑紫國。造進而彎弓。占擬射落新羅騎卒。最勇壯者。發箭之利。通所乘鞍前。後橋。及其被甲領胃也。復續發箭如雨。彌厲不懈。射却圍軍。由是餘昌及諸將等得從間道逃歸。餘昌讚國造射却圍軍尊。而名曰鞍橋君。鞍橋。此云。於是新羅將等具知百濟疲盡。遂欲謀滅無餘。有一將云。不可。日本天皇以任那事。屢責吾國。况復謀滅百濟官家。必招後患。故止之。

〔新撰姓氏錄〕

右京諸蕃下 百濟

欽明天皇十五年甲戌

明王之後

○日、新注云稻彦本作日

市往公 同國 ○百濟國 明王之後也。

岡連 市往公同祖。目圖王男安貴之後也。

欽明天皇十六年乙亥

一七四

欽明天皇十六年乙亥

二月、百濟ノ王子餘昌、弟惠ヲ遣シテ聖明王ノ討ヲ奏ス。○八月、餘昌、先王ノ爲メニ出家セントス。諸臣百姓ノ諫メニヨリテ止ム。

王子惠

〔日本書紀〕卷十九 欽

十六年春二月、百濟、王子餘昌遣王子惠

王子惠者、威德王之

弟、奏曰、聖明王爲賊見殺。十五年爲新羅、天皇聞而傷恨、廼遣使者迎津慰也。於是許勢、臣問王子惠曰、爲當欲留此間、爲當欲向本鄉。惠答曰、依憑

天皇之德、冀報考王之讎。若垂哀憐、多賜兵革、雪垢復讎。臣之願也。臣之去、奮敢不唯命是從。俄而蘇我臣問訊曰、聖王妙達、天道地理、名流

○所、原作處、今從北野本水戸本

建邦之神

○增、水月本作濟父、原作又、據水戸本改○割、水戸本通釋作割

○諸、據北野本補

四表八方、意謂、永安寧、統領海西蕃國、千年萬歲奉事天皇。豈圖一旦

眇然昇遐、與水無歸。即安玄室、何痛之酷、何悲之哀。凡在含情、誰不

傷悼、當復何答、致茲禍也。今復何術、用鎮國家。惠報答之曰、臣稟性愚

蒙、不知大計。何況禍福所倚、國家存亡者乎。蘇我卿曰、昔在天皇大泊瀨

之世、汝國爲高麗所逼、危甚累卵。於是天皇命神祇伯、敬受策於

神祇、祝者廼託神語、報曰、屈請建邦之神、往救將亡之主。必當國家

謐靖、人物永安。由是請神往救。所以社稷安寧、原夫建邦神者、天地

判之代、草木言語之時。自天降來、造立國家之神也。頃聞汝國輟而不

祀、方今悛悔、前過脩理神宮、奉祭神靈、國可昌盛。汝當莫忘。○八月、百濟

餘昌謂諸臣等曰、少子今願奉爲考王出家、脩道。諸臣百姓報言、今君王

欽明天皇十六年乙亥

一七五

欲^{ホリセバ}得^{マク}出家脩道^{フコフ}者。且奉^ツ教也。嗟夫前慮^ノ不定^ラ。後有大患^ニ。誰之過^ヤ歟。夫百濟國者。高麗新羅之所爭^{ヒテ}。滅^{スル}。自始開國^{メテ}。迄^{キシ}于是歲^ニ。今此國宗^ハ將^ニ授^{ケムト}。何國^ニ。要須^{カナラズ}道理分明^ニ。應^ニ教^ヲ。縱使能用^{ヒバ}耆老之言^ヲ。豈至^{ラム}於此^ニ。請^フ悛^{メテ}前過^ヲ。無勞^{イヘテ}出俗^{シクマヒソ}。如欲^{シセバ}果^{サント}願^ヲ。須^{イデシメヨ}度國民^ヲ。餘昌對^{ヘテ}曰^ク。諾^{ウベナリ}。即就圖^ル於臣下^ニ。臣下遂用相議^リ。爲^ニ度^{シテ}百人^ヲ。多造^{ルハ}幡蓋^{キヌガサククサ}。種種功德^ヲ云^ベ。

○俗下、北野本有家字

○云々、通釋云宜割

欽明天皇十七年丙子

正月、百濟ノ王子惠、國ニ歸ル。○十月、倭國高市郡ニ韓人大身狹屯倉。高麗人小身狹屯倉ヲ置ク。

〔日本書紀〕卷十九 欽 十七年、春正月、百濟王子惠請罷^ラ。仍賜^フ兵仗良馬^ヲ甚多^ニ。亦頻賞祿^ヲ。衆所欽歎^ス。於是遣^テ阿倍臣佐伯連播磨直^ヲ。率^テ筑紫國舟師^ヲ衛

彌氏津
○火、廣作大、今從北野本○君、北野本作倉、恐非
韓人大身狹屯倉
高麗人小身狹屯倉

送^{リテ}達^{イクラシム}國^ニ。別遣^フ筑紫火君^ヲ。百濟本記云筑紫率勇士一千^ヲ。衛送^{ラシム}彌氏^ヲ。因令^ム守^ラ津路^ヲ。要害之地^ニ焉。○冬十月、遣^フ蘇我大臣稻目宿禰等^ヲ。於倭國高市郡^ニ置^ケ韓人大身狹屯倉^ヲ。言^フ韓人者^ト。高麗人小身狹屯倉^ヲ。紀國置^ケ海部屯倉^ヲ。一本云^ク。以處處^ニ。屯倉^ヲ。田部高麗人爲^ス小身狹屯倉^ト。田部是即^チ以^テ韓人高麗人爲^ス田部^ト。故因爲^ス屯倉之號^ト也。

欽明天皇十八年丁丑

三月庚子朔、百濟ノ王子餘昌嗣ギ立ツ。威德王トナス。

〔日本書紀〕卷十九 欽 十八年春三月庚子朔、百濟王子餘昌嗣立^ツ。爲^ス威德王^ト。

欽明天皇二十一年庚辰

九月、新羅彌至己知奈末ヲ遣シテ調賦ヲ獻ズ。

欽明天皇十八年丁丑 同二十一年庚辰

○末、原作末、今從通釋、下同

○懸、北野本作懸、古相通

〔日本書紀〕卷十九 欽 廿一年秋九月。新羅遣彌至己知奈末獻調賦。饗賜邁常。奈末喜歡而罷。曰。調賦使者。國家之所貴重。而私議之所輕賤。行李者百姓之所懸命。而選用之所卑下。王政之弊。未必不由此也。請差良家子爲使者。不可以卑賤爲使。

欽明天皇二十二年辛巳

是歲新羅調賦ヲ貢シ使歸ルヤ城ヲ阿羅波斯山ニ築キテ以テ日本ニ備フ。

久禮叱及伐干

奴氏大舍

〔日本書紀〕卷十九 欽 廿二年。新羅遣久禮叱及伐干貢調賦。司賓饗遇。禮數減常。及伐干忿恨而罷。是歲復遣奴氏大舍獻前調賦。於難波大郡。次序諸蕃。掌客額田部連葛城直等。使列于百濟之下。而引導。大舍怒還。不入館。

穴門館

阿羅波斯山
○阿、釋紀作何

舍乘船歸至穴門。於是脩治穴門館。大舍問曰。爲誰客造。工匠河內馬飼首押勝歎給曰。遣問西方無禮。使者之所停宿處也。大舍還國告其所言。故新羅築城於阿羅波斯山以備日本。

欽明天皇二十三年壬午

正月新羅任那ノ官家ヲ滅ス。○七月己巳朔新羅使ヲ遣シテ調賦ヲ獻ズ。○是月大將軍紀男麻呂宿禰ヲ遣シ新羅ノ任那ヲ攻ムル狀ヲ問ハシム。男麻呂宿禰新羅ニ勝テ百濟ノ營ニ入ル。○八月大伴連狹手彥ヲ遣シテ高麗ヲ伐タシム。○十一月新羅使ヲ遣シテ調賦ヲ獻ズ。

任那官家

〔日本書紀〕卷十九 欽 明天皇

廿三年春正月。新羅打滅任那官家。

一本云。廿一年。任那滅焉。總言任那。

○卒麻國以下分注、北野イ本作散半國乞、全國禮國卒二禮國古三禮國○子、北野本有古字○下、五年紀作癸

○變、梁書作奉

○變、原作感、今從北野本梁書

○實、水戸本作浩○年、集解云私記據入

○寃、北野本作怨、秘閣本中臣本同、○之、從通釋據中臣本水戸本集解補

別言^{テハフ}加羅國、安羅國、斯二岐國、多羅國、卒麻國、古
嗟國、子他國、散半下國、乞塗國、稔禮國、合十國。
夏六月、詔曰、新羅西、羌小醜、逆天
無狀、違^ニ我恩義、破^ニ我官家、毒害^ニ我黎民、誅^ニ殘^{ホロボシキ}我郡縣、我氣長足、姬尊靈聖
聰明、周行天下、劬勞群庶、饗育^ニ萬民、哀新羅所窮、見歸^ニ全^{クシ}新羅王將戮之
首、授^ニ新羅要害之地、崇^ニ新羅非次之榮、我氣長足、姬尊於新羅、何薄、我百
姓於新羅、何怨、而新羅長戟強弩、凌^ニ蹙^ニ任那、距^ニ牙鈎、爪^ニ殘^ニ虐^ニ含^ニ靈^ニ剝^ニ肝
斷^ニ趾^ニ不^ニ厭^ニ其快、曝^ニ骨^ニ焚^ニ屍^ニ不^ニ謂^ニ其酷、任那族姓百姓以還、窮^ニ刀^ニ極^ニ俎^ニ既^ニ屠^ニ且
膾^ニ豈^ニ有^ニ率^ニ土^ニ之賓、謂^ニ爲^ニ王^ニ臣、乍^ニ食^ニ人^ニ之禾、飲^ニ人^ニ之水、孰^ニ忍^ニ聞^ニ此^ニ而^ニ不^ニ
悼^ニ心^ニ況^ニ乎^ニ太^ニ子^ニ大臣^ニ處^ニ、跌^ニ募^ニ之親^ニ泣^ニ血^ニ衛^ニ冤^ニ之寄^ニ、當^ニ蕃^ニ屏^ニ之任^ニ、摩^ニ頂^ニ
至^ニ踵^ニ之恩、世^ニ受^ニ前^ニ朝^ニ之德、身^ニ當^ニ後^ニ代^ニ之位、而^ニ不^ニ能^ニ瀝^ニ膽^ニ抽^ニ腸^ニ共^ニ誅^ニ奸
逆^ニ、雪^ニ天地^ニ之痛^ニ、酷^ニ報^ニ君^ニ父^ニ之仇^ニ、讎^ニ則^ニ死^ニ有^ニ恨^ニ、臣^ニ子^ニ之道^ニ不^ニ成^ニ。○秋七月

紀男麻呂宿禰
河邊臣瓊岳
○彌下、北野本有臣
字

○尋、北野イ本作即
秘閣本同、或是

○必、原作心、據北野
本釋紀改、秘閣本中
臣本同○之、北野イ
本作人○處下、通釋
云吳志有身字似可補
○可、據北野本補

○余、原作示、今從北
野本釋紀、中臣本同

己巳朔、新羅遣使獻調賦、其使人知新羅滅^ニ任那^ニ、恥^ニ背^ニ國^ニ恩^ニ、不^ニ敢^ニ請^ニ罷^ニ、遂
留^ニ不^ニ歸^ニ本土^ニ、例^ニ同^ニ國家^ニ百姓^ニ、今河內國更荒、郡鷓鴣野邑新羅人之先也、是
月、遣大將軍紀男麻呂宿禰、將兵出^ニ哆唎^ニ、副將河邊臣瓊岳出^ニ居曾山^ニ、而
欲^ニ問^ニ新羅^ニ攻^ニ任那^ニ之狀^ニ、遂^ニ到^ニ任那^ニ、以^ニ薦^ニ集^ニ部^ニ首^ニ登^ニ弼^ニ、遣^ニ於^ニ百濟^ニ、約^ニ束^ニ軍
計^ニ、登^ニ弼^ニ仍^ニ宿^ニ妻^ニ家^ニ、落^ニ印^ニ書^ニ弓^ニ箭^ニ於^ニ路^ニ、新羅具^ニ知^ニ軍^ニ計^ニ、卒^ニ起^ニ大^ニ兵^ニ、尋^ニ屬^ニ敗^ニ亡^ニ、
乞^ニ降^ニ歸^ニ附^ニ、紀男麻呂宿禰取^ニ勝^ニ、旋^ニ師^ニ入^ニ百濟^ニ、營^ニ令^ニ軍^ニ中^ニ曰^ニ、夫^ニ勝^ニ不^ニ忘^ニ敗^ニ、安
必^ニ慮^ニ危^ニ、古^ニ之^ニ善^ニ教^ニ也、今^ニ處^ニ疆^ニ畔^ニ、豺^ニ狼^ニ交^ニ接^ニ、而^ニ可^ニ輕^ニ忽^ニ、不^ニ思^ニ變^ニ難^ニ哉、況
復^ニ平安^ニ之^ニ世^ニ、刀^ニ劍^ニ不^ニ離^ニ於^ニ身^ニ、蓋^ニ君子^ニ之^ニ武^ニ備^ニ不^ニ可^ニ以^ニ已^ニ、宜^ニ深^ニ警^ニ戒^ニ務^ニ崇^ニ斯
令^ニ士卒^ニ皆^ニ委^ニ心^ニ而^ニ服^ニ事^ニ焉、河邊臣瓊岳獨進轉鬪、所向^ニ皆^ニ拔^ニ、新羅更^ニ舉^ニ白
旗^ニ、投^ニ兵^ニ降^ニ首^ニ、河邊臣瓊岳元^ニ不^ニ曉^ニ兵^ニ、對^ニ舉^ニ白^ニ旗^ニ、空^ニ爾^ニ獨^ニ進^ニ、新羅鬪將

曰將軍河邊臣今欲降矣乃進軍逆戰盡銳進攻破之前鋒所傷甚衆倭國造手彥自知難救棄軍遁逃新羅鬪將手持鈎戟追至城湫運戟擊之手彥因騎駿馬超渡城湫僅以身免鬪將臨城湫而歎曰久須尼自利此新羅語於是河邊臣遂引兵退急營於野於是士卒盡相欺蔑莫有遵承鬪將自就營中悉生虜河邊臣瓊缶等及其隨婦于時父子夫婦不能相恤鬪將問河邊臣曰汝命與婦孰與尤愛答曰何愛一女以取禍乎如何不過命也遂許爲妾鬪將遂於露地殺其婦女婦女後還河邊臣欲就談之婦人甚以慚恨而不隨曰昔君輕賣妾身今何面目以相遇遂不肯言是婦人者坂本臣女曰甘美媛同時所虜調吉士伊企儼爲人勇烈終不降服新羅鬪將拔刀欲斬逼而脫禪追令以尻臀向日本大號叫曰日本

調吉士伊企儼

○叫喚也、集解云、據北野本改

○師、原作師、據北野本改

大葉子

○際、釋紀作備

大伴連狹手彥

○鐘、北野本作鐘、古通
高麗王陽香
○十一、集解云按疑脫一字

將嚙我臆腫卽號叫曰新羅王嗔我臆腫雖被苦逼尙如前叫由是見殺其子舅子亦抱其父而死伊企儼辭旨難奪皆如此由此特爲諸將帥所痛惜其妻大葉子亦並見禽愴然而歌曰柯羅俱爾能基能陪爾致底於譜磨故幡比例甫囉須母耶魔等陞武岐底或有和曰柯羅俱爾能基能陪爾隨志於譜磨故幡比禮甫羅須彌喻那彌婆陞武岐底八月天皇遣大將軍大伴連狹手彥領兵數萬伐于高麗狹手彥乃用百濟計打破高麗其王踰牆而逃狹手彥遂乘勝以入宮盡得珍寶賂七織帳鐵屋還來舊本云鐵屋在高麗西高樓上以七織帳奉獻於天皇以甲二領金餅刀二口銅鑊鍾三口五色幡二竿美女媛媛名并其從女吾田子送於蘇我稻目宿禰大臣於是大臣遂納二女以爲妻居輕曲殿鐵屋在長安寺是寺不知在何國一本云十一年大伴連狹手彥連共百濟國驅却高

比津留都

○麗、原作盧、今從通鑑據中臣本改

麗王陽香於冬十一月新羅遣使獻并貢調賦使人悉知國家憤新羅滅任那不敢請罷恐致刑戮不歸本土例同百姓今攝津國三嶋郡埴原新羅人之先祖也

〔日本三代實錄〕

卷五清和天皇

貞觀三年八月十九日庚申左京人散位外從

○諫、原作諫、今意改

狹手彥

○世、原作時、據朝田本內藤本改

○滿、朝田本內藤本作城○珠敷、朝田本內藤本作磯城島三字

五位下伴大田宿禰常雄賜伴宿禰姓先是正三位行中納言兼民部卿皇太后宮大夫伴宿禰善男等奏言常雄欵僞謹稽家牒伴大田宿禰同祖金村大連公第三男狹手彥之後也狹手彥宣化天皇世奉使任那征新羅復任那兼助百濟欽明天皇世百濟以高麗之寇遣使乞救狹手彥復爲大將軍伐高麗其王踰墻而遁乘勝入宮盡得珍寶貨賂以獻之珠敷天皇世還來獻高麗之囚今山城國狹手彥再使海外征伐兩國盡力絕域復立二國身尊

○彼、原作彼、今從內藤本及下文

○泰、原作崇、據朝田本內藤本改

○其、據內藤本補○支、今意補

佐豆彥
○伐、太子傳玉林鈔所引作廢

○通、同作道

○擊取、同作擊取、恐是

當時功流後代但古人朴質除兩國盡力非私皆賜別姓是以子孫不得大部別賜大田宿禰而狹手彥之弟阿彼布古承父爲大部連公自斯而後恐子孫之不廣無復更賜別姓今阿彼布古之後歷代尊顯而狹手彥之後舉朱紱者曠世無聞一祖之枝榮枯殊隔沉淪之歎告訴无止常雄幸逢昌泰新參花穀門蔭中興寔爲榮慶刊大田兩字同飯於一宗然則外不辱功臣之序內方敦孔懷之親善男等伏檢家記所陳不虛請刊彼兩字直賜宿禰控其支派入此本源從之

〔扶桑略記〕

第三欽明天皇

同十三年壬申依百濟訴勅令大將軍佐豆彥伐高麗時其王踰垣遁逃佐豆彥遂入其宮盡得珍寶并七織帳鐵屋等天皇以彼

擊取美女二人從女等送與蘇我大臣稻目宿禰納爲妻之但以鐵屋置長安

○他、真本作紀

欽明天皇二十三年壬午

一八六

寺。長安寺者在近江國栗太郡。多他郎寺是也。

〔新撰姓氏錄〕

左京諸蕃下 任那

道田連 任那國賀室王之後也。

大和國諸蕃 任那

大伴造 任那國主龍主王孫佐利王之後也。

攝津國諸蕃 任那

豐津造 任那國人左李金之後也。亦名佐利己辛。

韓人 同上。

荒々公 任那國豐貴王之後也。

○賀室王、考證云一本作賀羅々々王五字又作賀羅賀室年五字

○任那以下、考證云一本作出自任那國人左李金亦名池幸佐利也十六字

未定雜姓 河內國

三間名公 仲臣雷大臣命之後者不見。

欽明天皇二十六年乙酉

五月、高麗人頭霧喇耶陞等歸化ス。

〔日本書紀〕卷十九 欽明天皇 廿六年夏五月、高麗人頭霧喇耶陞等投化於筑紫。

置山背國。今畝原。奈羅。山村。高麗人之先祖也。

欽明天皇三十一年庚寅

四月乙酉、高麗ノ使人、越ノ國ニ漂着ス。○七月、使人ヲ山城國相樂館ニ饗ス。

〔日本書紀〕卷十九 欽明天皇 卅一年夏四月甲申朔乙酉、幸泊瀬、柴籬宮。越人江

欽明天皇二十六年乙酉 同三十一年庚寅

一八七

頭霧喇耶陞

○年上、北野本有十字、或是

○魏々、水戸本作瀧々

○陸、原作施、今從北野本

○華、釋紀作都○道上、釋紀有越郡司三字、似是

○探、原作探、今從通釋據中臣本改○具下、釋紀有令字

○高城館、釋紀云假名本作高麗婁乃多知

淳臣裙代詣京奏曰。高麗使人辛苦風浪。迷失浦津。任水漂流。忽到着岸。

郡司隱匿。故臣顯奏。詔曰。朕承帝業若干年。高麗迷路始到越岸。雖苦漂溺。

尙全性命。豈非微猷。廣被至德。魏々仁化。傍通洪恩。蕩々者哉。有司宜於

山城國相樂郡起館淨治。厚相資養。是月乘輿至。自泊瀨柴籬宮。遣東漢

氏直糠兒葛城直難波迎召。高麗使人五月遣膳臣傾子於越傾子此云ニヘタマフカタムコ通。

高麗使大使審知膳臣是皇華使。乃謂道君曰。汝非天皇果如我疑。

汝既伏拜膳臣倍復足知百姓。而前詐余取調入己宜速還之。莫煩

飭語。膳臣聞之使人探索其調具爲與之還。京復命。秋七月壬子朔。

高麗使到于近江。是月遣許勢臣猿與吉士赤鳩發自難波津控引船於狹

狹波山而裝飭船乃往迎於近江北山遂引入山背高城館。則遣東漢坂

相樂館

上直子麻呂錦部首大石以爲守護。更饗高麗使者於相樂館。

欽明天皇三十二年辛卯

三月壬子坂田耳子郎君ヲ新羅ニ遣シ任那滅亡ノ由ヲ問ハシム。○

四月壬辰天皇不豫任那ノ興復ヲ遺詔ス。○八月丙子朔新羅弔使未

叱号失消等ヲ遣ス。

坂田耳子郎君

〔日本書紀〕卷十九 欽 卅二年春三月戊申朔壬子遣坂田耳子郎君使

於新羅問任那滅由。是月高麗獻物并表未得呈奉。經歷數旬占待良日。

夏四月戊寅朔壬辰天皇寢疾不豫皇太子向外不在。驛馬召到引入

臥內執其手詔曰。朕疾甚。以後事屬汝。汝須打新羅。封建任那。更造夫婦。惟

如舊日。死無恨之。是月天皇遂崩于內寢。時年若干。○秋八月丙子朔新

○打、集解作伐

○号、集解通釋據傍注改子、下同

欽明天皇三十二年辛卯

一九〇

羅遣^テ弔使未叱^シ号失消^{セウ}等奉^{ミタテマツル}哀於殯^ニ。是月未叱^シ号失消^{セウ}等罷^{マカル}。

是朝日佐止美連和藥使主長背連多多良公等ノ祖歸化ス。

〔新撰姓氏錄〕

山城國皇別

日佐^{フサ} 紀朝臣同祖。武内宿祢之後也。欽明天皇御世。率同族四人國民卅

五人歸化。天皇矜其遠來。勅珍勳臣爲卅九人之譯。時人號曰譯氏。男諸石

臣。次麻奈臣。是近江國野洲郡日佐。山代國相樂郡日佐。大和國添上郡山

村日佐等祖也。

河內國皇別

止美連^{トミ} 尋來津^{シキチ}公同祖。豐城入彦命之後也。四世孫荒田別命男田道公

○日、新注云稻彦本作日、下同○世下、新注云或脫百濟國紀臣九字
○矜、考證作務以二字○勅下、考證有稱字
○山村、原注云據一本補

○吉、新注云稻彦本作古

○聽、新注云稻彦本作聰○欽明天皇、考證在天國孫開廣天皇(欽明)十一字、下同

○孝德天皇、考證作天高皇日天皇(懿孝德)九字

被遣百濟國。娶止美邑吳女。生男持君。三世孫熊次新羅等。欽明天皇御世

參來。新羅男吉雄依居賜姓止美連也。日本紀漏。

左京諸蕃下 漢

和藥使主 出自吳國主照淵孫智聽也。欽明天皇御世。隨使大伴佐豆比

古。持內外典藥書明堂圖等百六十四卷。佛像一軀。伎樂調度一具等入朝。

男善那使主。孝德天皇御世。依獻牛乳賜姓和藥使主。奉度本方書一百卅

卷。明堂圖一卷。藥白一。及伎樂一具。今在大寺也。

右京諸蕃下 高麗

長背連 高麗國王鄒牟^{一名朱蒙}之後也。欽明天皇御世。率衆投化。負美體大。

其背間長。仍賜名長背王。

欽明天皇三十二年辛卯

一九一

山城國諸蕃 任那

尔利久牟王
○牟、考證作乎

多々良公 御間名國主尔利久牟王之後也。欽明天皇御世投化。獻金多々利。金牟居等。天皇譽之。賜多々良公姓也。

敏達天皇元年壬辰

五月壬寅朔。使ヲ相樂館ニ遣シ。高麗ノ調物ヲ檢録シテ京ニ送ラシム。○五月丙辰。王辰爾。高麗ノ表疏ヲ讀ム。○六月。高麗ノ副使等。大使ヲ殺ス。○七月。高麗ノ使人等歸ル。

○皇子與、或云衍

〔日本書紀〕卷二十 敏達天皇 元年五月壬寅朔。天皇問皇子與大臣曰。高麗使

相樂館

人今何在。大臣奉對曰。在於相樂館。天皇聞之。傷惻極甚。愀然而歎曰。悲哉。此使人等。名既奏聞於先。考天皇矣。乃遣群臣相樂館。檢録所獻

王辰爾

○近、前日本作進

○悉、集解云衍

調物。令送京師。丙辰。天皇執高麗表疏。授於大臣。召聚諸史。令讀解之。是時諸史於三日內。皆不能讀。爰有船史。祖王辰爾。能奉讀釋。由是。天皇與大臣。俱爲讚美。曰。勤乎辰爾。懿哉辰爾。汝若不愛於學。誰能讀解。宜從今始。近侍殿中。既而詔東西諸史曰。汝等所習之業。何故不就。汝等雖衆。不及辰爾。又高麗上表疏書于烏羽。字隨羽黑。既無識者。辰爾乃蒸磯城嶋。天皇時。汝等違吾所議。被欺於他。妄分國調。輒與微者。豈非汝等過歟。其若我國王聞。必誅汝等。副使等自相謂之曰。若吾等至國時。大使顯善。吾過是不祥事也。思欲偷斂而斷其口。是夕。謀泄。大使知之。裝束衣帶。獨自潛行。立館中庭。不知所計。時有賊一人。以杖出來。打大使頭。而

退。次有賊一人。直向大使打頭與手而退。大使尙嘿然立地而拭面血。更有賊一人。執刀急來刺大使腹而退。是時大使恐伏地拜。後有賊一人。既敏而去。明日領官東漢坂上直子麻呂等推問其由。副使等乃作矯欺曰。天皇賜妻於大使。違勅不受。無禮茲甚。是以臣等爲天皇敏焉。有司以禮收葬。秋七月。高麗使人罷歸。是年也。太歲壬辰。

○也、據前田本補

〔續日本紀〕

卷四十桓 武天皇

延曆九年秋七月辛巳。左右弁正五位上兼木工頭

百濟王仁貞。治部少輔從五位下百濟王元信。中衛少將從五位下百濟王忠信。圖書頭從五位上兼東宮學士左兵衛佐伊豫守津連真道等上表言。○中
逮于他田朝御宇敏達天皇御世。高麗國遣使上烏羽之表。群臣諸史莫之能讀。而辰爾進取其表。能讀攷寫。詳奏表文。天皇嘉其篤學。深加賞歎。詔曰。勤

○史、原作司、今從金本堀本

○解讀、敏達紀作讀

乎。懿哉。汝若不愛學。誰能解讀。宜從今始近侍殿中。既而又詔東西諸史曰。汝等雖衆不及辰爾。斯並國史家牒。詳載其事矣。○下

敏達天皇二年癸巳

五月戊辰。高麗ノ使人。越ノ海岸ニ泊ル。

〔日本書紀〕

卷二十敏 達天皇

二年夏五月丙寅朔戊辰。高麗使人泊于越海之

岸。破船溺死者衆。朝廷猜。頻迷路。不饗。放還。仍勅吉備海部。直難波。送高麗使。秋七月乙丑朔。於越海岸。難波與高麗使等相議。以送使難波。船人大嶋首磐日狹丘首間狹。令乘高麗使船。以高麗二人令乘送使船。如此互乘。以備姦志。俱時發船。至數里許。送使難波乃恐畏波浪。執高麗二人。擲入於海。八月甲午朔丁未。送使難波還來復命曰。海裏鯨魚大有。遮嚙船。

○議、原作識、據前田本北野本改

○有、活字本作集

與^{カチ}檣^サ權^サ難波等恐^レ魚吞^マ船^ヲ不得^レ入^ル海^ニ天皇聞^キ之^シ識^シ其謾^ヲ語^リ駟^リ使^ハ於^テ官^ニ不^レ放^シ還^ル國^ニ

敏達天皇三年甲午

五月甲子高麗ノ使人越ノ海岸ニ泊ル○十一月新羅使ヲ遣シテ進調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敏達天皇

三年夏五月庚申朔甲子高麗使人泊于越海之

岸秋七月己未朔戊寅高麗使人入京奏曰臣等去年相逐送使罷歸於國臣等先至臣蕃臣蕃即准使人之禮饗大嶋首磐日等高麗國王別以厚禮禮之既而送使之船至今未到故更謹遣使人并磐日等請問臣使不來之意天皇聞即數難波罪曰欺誑朝廷一也溺殺隣使二也以茲大

○問、原作聞、據北野本改○臣、集解作送

○牛、桓武紀作牛廩呂

津史

罪不合放還以斷其罪○冬十月戊子朔戊戌詔船史王辰爾弟牛賜姓爲津史十一月新羅遣使進調

敏達天皇四年乙未

二月乙丑百濟使ヲ遣シ調ヲ進ム○是月新羅未ダ任那ヲ建テザルヲ以テ皇子ト大臣トニ詔シテ任那ノ事懈ルナカシム○四月庚寅吉士金子ヲ新羅ニ吉士木蓮子ヲ任那ニ吉士譯語彦ヲ百濟ニ遣ス○六月新羅使ヲ遣シ調ヲ進メ並セテ多多羅須奈羅和陀發鬼四邑ノ調ヲ進ム。

〔日本書紀〕卷二十敏達天皇四年二月壬辰朔乙丑百濟遣使進調多益恆歲

天皇以新羅未建任那詔皇子與大臣曰莫懈於任那之事夏四月乙酉朔

敏達天皇四年乙未

○壬辰、水戸本云推干支二月丙戌朔○乙丑、水戸本云蓋已丑之誤、集解作三月乙卯朔乙丑

庚寅遣吉士金子使於新羅吉士木蓮子使於任那吉士譯語彥使百濟六月新羅遣使進調多益常例并進多々羅須奈羅和陀發鬼四邑之調

四邑之調

敏達天皇六年丁酉

五月丁丑大別王小黑吉士ヲ百濟ニ遣シテ宰トナス。○十一月庚午朔百濟還使大別王等ニ付ケテ經論並ニ律師禪師比丘尼咒禁師造佛工造寺工等六人ヲ獻ズ。

大別王

○也、前田本无

○寺上、北野本有等字

〔日本書紀〕卷二十敏達天皇六年夏五月癸酉朔丁丑遣大別王與小黑吉士宰於百濟國。王人奉命爲使三韓自稱爲宰言宰於韓蓋古之典乎。如今言使也。餘皆倣此。大別王未詳所出也。冬十一月庚午朔百濟國王付還使大別王等獻經論若干卷并律師禪師比丘尼咒禁師造佛工造寺工六人遂安置難波大別王寺。

〔扶桑略記〕第三敏達天皇六年丁酉十月遣大別王於百濟國經論持來並律師

○師、據書紀蓋屬抄恐衍、編年紀有○別下、書紀有王字

○歷、原作曆、據太子傳曆改○年、真本及傳曆作身

禪師比丘尼咒師禁師佛工等六人來朝。件律師佛工等安置難波大別寺。耳聰皇子奏曰兒情欲見將來經論。天皇問之何由。皇子奏曰兒昔在漢住衡山峰。歷數十年修行佛道佛之垂教非有非無。諸善奉行諸惡莫作。故今欲見百濟所獻佛經并諸論。天皇帝大奇問云。汝年六歲猶在朕前。何日在漢。何以詐言。皇子奏曰兒之前身意之所慮。天皇帝拍手太異。所聞群臣亦太鳴舌拍手而奇。藥恒法花驗記云。敏達天皇六年丁酉百濟國獻經論二百餘卷。此經論中法華同來上巳。

敏達天皇八年己亥

十月新羅枳叱政奈末ヲ遣シ調ヲ進メ並ニ佛像ヲ送ル。

敏達天皇八年己亥

敏達天皇九年庚子 同十一年壬寅

二〇〇

〔日本書紀〕卷二十敏 八年冬十月。新羅遣^{シテ}枳叱^{キシ}政奈末^{サナマツ}進調^{マシ}。并送^{ニタテマツル}佛像^{ハツゾウ}。

〔扶桑略記〕第三敏 八年己亥十月。自新羅國獻^テ送釋迦佛像。厩戸王子

^{上宮太}子也。奏曰。末世尊^レ之。則銷禍蒙^レ福。蔑^レ之。則招灾縮壽。天皇大悅。安置供養。今

在興福寺東金堂。

敏達天皇九年庚子

六月、新羅、安刀奈末、失消奈末ヲ遣シテ調ヲ進ム。納メズシテ還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敏 九年夏六月。新羅遣^{シテ}安刀奈末^{アトナマ}。失消奈末^{シウナマ}進調^{マシ}。不^レ納^メ。

以還^{カヘシツカハス}之。

敏達天皇十一年壬寅

十月、新羅、マタ安刀奈末、失消奈末ヲ遣シテ調ヲ進ム。納メズシテ還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敏 十一年、冬十月。新羅遣^{シテ}安刀奈末^{アトナマ}。失消奈末^{シウナマ}進調^{マシ}。不^レ納^メ。

以還^レ之。

敏達天皇十二年癸卯

七月丁酉朔、任那復興ノ詔ヲ下シ、紀國造押勝ト吉備海部直羽嶋トヲ百濟ニ遣シテ達率日羅ヲ喚サシム。○十月、紀國造押勝等百濟ヨリ還ル。百濟王、日羅ヲ歸サズ。復タ吉備海部直羽嶋ヲ遣シテ日羅ヲ召サシム。日羅、恩率德爾余怒哥奴知參官等ト共ニ來ル。參官、德爾等ニ謀リテ日羅ヲ殺ス。

敏達天皇十二年癸卯

二〇一

〔日本書紀〕卷二十敏 十二年秋七月丁酉朔。詔曰。屬我先考天皇之世。

新羅滅內官家之國。天國排開廣庭。天皇廿三年。任那爲新羅所滅。故云新羅滅我內官家也。先考天皇謀復任那不

果而崩不成。其志是以朕當奉助神謀。復興任那。今在百濟。火葦北國造

阿利斯登子達率日羅賢而有勇。故朕欲與其人相計。乃遣紀國造押勝與

吉備海部直羽嶋喚於百濟。冬十月紀國造押勝等還自百濟。復命於朝曰。

百濟國主奉惜日羅不肯聽上。是歲復遣吉備海部直羽嶋召日羅於百濟。

羽嶋既之百濟。欲先私見日羅。獨自向家門底。俄而有家裏來韓婦用

韓語言以汝之根入我根內。即入家去。羽嶋便覺其意。隨後而入。於是日

羅迎來。把手使坐於座。密告之曰。僕竊聞之。百濟國主奉疑天朝。奉遣

臣後留而弗還。所以奉惜不肯奉進。宜宣勅時現嚴猛色。催促召

○也、北野本无

阿利斯登
達率日羅

○主、集解作王○直、
據前後文例補

○使、通釋云信友校
本所引一本作便○歷
通譯作唐○主、北野
本集解作王、下同

○怒、下文作奴○哥、
北野本作奇○拖師、
當在水手○干、北
野本作于

○歎、原作難、據北
野本諸閣本改

阿斗桑市

○令、北野本作合

二造。二造者國。下及百姓。悉皆饒富。令無所乏。如此三年。足食足兵。以悅

下政。要須護養黎民。何遽興兵。翻將失滅。故今令議者仕奉朝列。臣連

物部贊子連。大伴糠手子連。而問國政於日羅。日羅對言。天皇所以治天

其甲奉於天皇。乃營館於阿斗桑市。使住日羅。供給隨欲。復遣阿倍目臣。

於檜隈宮御。寓天皇之世。我君大伴金村大連奉爲國家使於海表。火

葦北國造刑部鞞部阿利斯登之子。臣達率日羅。聞天皇召。恐畏來朝。乃解

到吉備兒嶋。屯倉朝廷。遣大伴糠手子連。而慰勞焉。復遣大夫等於難波。館使

訪日羅。是時。日羅被甲乘馬到門。底下乃進廳前。進退跪拜。歎恨而曰。

焉。羽嶋乃依其計。而召日羅。於是百濟國主怖畏天朝。不敢違勅。奉遣以日

羅。恩率德爾。余怒哥奴知。參官拖師。德率次干德。水手等若干人。日羅等行

到吉備兒嶋。屯倉朝廷。遣大伴糠手子連。而慰勞焉。復遣大夫等於難波。館使

訪日羅。是時。日羅被甲乘馬到門。底下乃進廳前。進退跪拜。歎恨而曰。

於檜隈宮御。寓天皇之世。我君大伴金村大連奉爲國家使於海表。火

催促召

○令生、北野本作生

使_レ民。不_レ憚_二水火_一。同_レ恤_二國難_一。然後多造船舶。每津列置。使_レ觀_二客_一人。令_レ生_二恐

○請、水戸本作詣

懼_二爾_一。乃以_レ能_レ使_二使_一於百濟。召_二其國王_一。若不來者。召_二其太佐平王子等_一。來即自然必生_二欽_一。伏_一。後應_レ問罪。又奏言。百濟人謀_レ言。有_レ船三百。欲_レ請_二筑紫

○舊本云々分注、集解云私記攝入、或是

若_レ其實_レ請_レ。宜_レ陽_レ賜_レ子。然則百濟欲_レ新造_二國_一。必先以_レ女人小子_一載_レ船。而至_二國

○奴、上文作怒○參上、與謂云恐脫恩率二字

家_一。望_レ於此時。壹岐對馬多置_二伏兵_一。候_レ至_レ而殺_二莫_一翻_レ被_レ詐_二每於要害之所_一。堅築_二壘塞_一矣。於是恩率參官臨_二罷_一國時_一。舊本以_レ恩率爲_レ一人_一。竊語_二德爾等_一言。計_レ吾過_二筑紫_一許_レ汝等偷_レ殺_二日羅者_一。吾具_レ白_レ王。當_レ賜_二高爵_一。身及妻子垂_二榮

於後。德爾余奴。皆聽_レ許焉。參官等遂發_二途於血鹿_一。於是日羅自_レ桑市村遷_二難波館_一。德爾等晝夜相計。將_レ欲_レ殺_二時日羅身_一。光有如_レ火焰。由_レ是德爾等恐_レ而不_レ敢_レ。遂於十二月晦_レ候_レ失_レ光_レ敏_レ。日羅更_レ蘇_レ生_レ曰。此是我_レ驅_レ使_レ奴等所_レ爲_レ。

石川百濟村

下百濟阿田村

○阿、北野本作河

○彌賣嶋以下七字分注、北野本无○以、據北野本補

非_二新羅_一也。言_レ畢_レ而_レ死_一。屬_二是時_一有_二新羅_一使_レ。故_レ云_レ爾也。天皇詔_レ贊_二子大連_一糠_二手子連_一。令_レ收_二葬_一於

小郡西畔丘前。以其妻子水手等居于石川。於是大伴糠手子連議曰。聚_レ居一處。恐_レ生_レ其變。乃以_レ妻子居于石川百濟村。水手等居于石川大伴村。收_レ縛

德爾等置_二於下_一百濟阿田村。遣_二數大夫_一推_レ問_二其事_一。德爾等伏_レ罪言。信_レ是恩率參官教_レ使_レ爲_レ也。僕等爲_レ人之下。不_レ敢_レ違_レ矣。由_レ是下_レ獄_レ復_レ命_レ於_レ朝_レ庭_一。乃遣_二

使_レ於_レ葦北_一。悉_レ召_二日羅眷屬_一。賜_レ德爾等_レ任_レ情_レ決_レ罪_一。是時葦北君等受_レ而_レ皆_レ致_二投_一彌賣嶋_一。彌賣嶋蓋_二以_レ日羅移_レ葬_二於葦北_一。於_レ後_レ海畔_一者言。恩率之船被_レ風沒_レ海

〔扶桑略記〕_{第三}敏達天皇十二年癸卯七月百濟國客日羅來朝。身有_レ光明。狀如_二

○國、傳曆作王

火焰。麻戶王子相會清談。日羅合掌言。敬禮救世觀世音。傳燈東方粟散國。日

羅大放身光。如火熾炎。王子亦自眉間放光。如日暉枝。須臾即止。厩戶王子語左右云。兒昔在漢。彼爲弟子。常拜日天。故身放光明。捨生之後。必生天上。

敏達天皇十三年甲辰

二月庚子。難波吉士木蓮子ヲ新羅ニ遣ス。○九月。鹿深臣佐伯連。百濟ヨリ還リ。佛像ヲ齎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敏達天皇

十三年春二月癸巳。朔庚子。遣難波吉士木蓮子。使於新羅。遂之任那。秋九月。從百濟來。鹿深臣

○字下、北野本有矣字

司馬達等

○水、原作水、據釋紀及下文改

高麗惠便

有佛像一軀。是歲。蘇我馬子宿禰請其佛像二軀。乃遣鞍部村主司馬達等。池邊直水田。使於四方訪覓。修行者。於是唯於播磨國得僧還俗者名高麗惠便。大臣乃以爲師。令度司馬達等。女嶋曰善信尼。一年十又度善信尼。

○字下、集解云當有宿禰二字。○獨、原作猶、今從北野本

○即、據北野本補

司馬達等
○深、原作保、據北野本改、通釋云。秘閣本中臣本及拾遺記亦作深似足
佛法之初

弟子二人。其一漢人夜苦之女。豐女名曰禪藏尼。其二錦織壺之女。石女名曰惠善尼。壺此馬子獨依佛法。崇敬三尼。乃以三尼付冰田直與達等。令供衣食。經營佛殿於宅東方。安置彌勒石像。屆請三尼。大會設齋。此時達等得佛舍利於齋食上。即以舍利獻於馬子宿禰。馬子宿禰試以舍利置鐵質中。振鐵鎚打其質。與鎚悉被摧壞。而舍利不可摧毀。又投舍利於水。舍利隨心所願。浮沈於水。由是馬子宿禰池邊水田。司馬達等深信佛法。修行不懈。馬子宿禰亦於石川宅脩治佛殿。佛法之初。自茲而作。

〔元興寺伽藍緣起并流記資財帳〕

癸卯。稻目大臣子馬古足祢得國

內交坐。同時言。是父世詞神心也。時大臣恐懼。而願弘佛法。即求可出家人。都无應者。但是時。針聞國有脫衣高麗老比丘名惠便。與老比丘尼名法明。時按

○聞、恐問之訛。○按、恐較之訛

○難、原本右傍注記云欲歟

○嶋、原作嶋、據上文及書紀改

師首達等女斯末賣年十七在。阿野師保斯女等已賣。錦師都瓶善女伊志賣。合三女等。就法明受學佛法。在。俱白。我等爲出家。難受學佛法。白。大臣即喜。令出家。嶋賣。法名善信。等已賣。法。余時大臣大々王池邊皇子二柱歡喜。請櫻井道場。令住。次甲賀臣從百濟持度來石弥勒菩薩像。三柱尼等持家口供養禮拜。

〔扶桑略記〕第三敏達天皇 十三年甲辰九月。自百濟國。彌勒石像一軀送之。今在

元興寺東堂。蘇我大臣馬子宿禰請取件像。營佛殿於宅東。屈請三尼。大設齋

會。石川宅立佛殿。

司馬達等

〔元亨釋書〕卷十 司馬達等。南梁人。繼體十六年來朝。于時此方未有佛

法。達等於和州高市坂田原結草堂奉佛。世未知佛。號曰異域神。屬馬子鄉。佛乘。達等翼贊之。敏達十三年。馬子供石彌勒像。設齋會。達等預焉。忽於齋飯上

得佛舍利。乃獻馬子。馬子以鐵砧鎚試之。砧鎚共陷。舍利不壞。又投水不沈。馬子依茲益固信敬。達等之子作比丘。名德齊。女爲比丘尼。名善信。時人指家族爲佛種。

敏達天皇十四年乙巳

三月丙戌。任那ヲ復興センガタメ、坂田耳子王ヲ以テ使トナス。事果サズ。

〔日本書紀〕卷二十敏達天皇 十四年三月丁巳。朔。物部弓削守屋大連。與中臣勝

海大夫奏曰。何故不肯用臣言。自考天皇及於陛下。疫疾流行。國民可絕。豈非專由蘇我臣之興行佛法歟。詔曰。灼然宜斷佛法。丙戌。物部弓削守屋大連自詣於寺。踞坐。胡床。斫倒其塔。縱火燔之。并燒佛像與佛殿。

既而取所燒餘佛像令棄難波掘江。是日無雲風雨。大連被雨衣。訶責馬子宿禰與從行法侶令生毀辱之心。乃遣佐伯造御室更名於喚馬子宿禰所供善信等尼。由是馬子宿禰不敢違命。惻愴啼泣。喚出尼等付於御室。有司便奪尼等三衣。禁錮楚撻。海石榴市亭。天皇思建任那。差坂田耳子王爲使。屬此之時。天皇與大連卒患於瘡。故不果遣。詔橘豐日皇子曰。不可違背。考天皇勅可勤修乎任那之政也。又發瘡死者充盈於國。其患瘡者言身如被燒被打被摧。啼泣而死。老少竊相謂曰。是燒佛像之罪矣。

用明天皇二年丁未

六月甲子善信阿尼等百濟ニ赴キテ戒法ヲ學ビ受ケンコトヲ願フ。

○是月百濟ノ調使來朝ス。

善信尼

坂田耳子王

任那之政

善信阿尼

〔日本書紀〕卷二十一崇峻 二年六月甲辰朔甲子善信阿尼等謂大臣曰。

家出之途以戒爲本願向百濟學受戒法。是月百濟調使來朝。大臣謂使人曰。率此尼等將渡汝國令學戒法。了時發遣。使人答曰。臣等歸蕃先導國王而後發遣亦不遲也。

〔元興寺伽藍緣起并流記資財帳〕 他田天皇同乙巳年崩。次池邊皇

子即立天皇。馬屋門皇子白。佛法破害者。恠灾增益。故三尼者。櫻井道場置。可宜供養。時天皇淨賜令柱櫻井寺而爲供養。時三尼等官白。傳聞出家之人。以戒爲本。然無戒師。故度百濟國。欲受戒。白然不久之間。丁未年。百濟客來。官問言。此三尼等。欲度百濟國。受戒足事。應々何耶。時蕃客答曰。尼等受戒法者。尼寺之法。先請十尼師。受本戒。已即詣法師寺。請十法師。先尼師十合廿師。所受

○玉、圖書察本作主
○亦、原作久、今從
水戸本通釋據中臣本
改

○淨、原本右傍注記
云許○柱、恐住之訛

○法、原本右傍注記
云內

○立、恐無之能

本戒也。然此國者。但有尼寺。立法師寺及僧尼等若爲如法者。設法師寺。請百濟國之僧尼等。可令受戒。白。時池邊天皇以命大々王與馬屋門皇子二柱。語告宣。法師寺可作處見定。告。時百濟之客白。我等國者。法師寺尼寺之間。鍾聲互聞。其間立難事半月々々日中之前。往還處作也。時聰耳皇子馬古大臣俱起寺處見定。丁未年。時百濟客還本國。時池邊天皇告宣。將欲弘聞佛法。故欲法師等并造寺工人等。我有病。故忽速宜送也。然使者未來。聞。天皇崩已。

是朝。阿倍比等古臣。高麗國ニ使ス。

〔續日本紀〕

卷五元 明天皇

和銅四年十二月壬子。從五位下狛朝臣秋鷹言。本姓

是阿倍也。但當石村池邊宮御宇聖朝。秋麻呂二世祖比等古臣使高麗國。因即號狛。實非真姓。請復本姓。許之。

○比等古、書紀无所見

崇峻天皇元年戊申

是歲。百濟使ヲ遣シテ進調シ。佛舍利僧寺工等ヲ獻ズ。善信尼等ヲ使人ニ付ケテ學問ニ發遣セシム。

〔日本書紀〕

卷二十一 崇峻天皇

元年。是歲。百濟國遣使并僧惠摠。令斤。惠寔等獻

佛舍利。百濟國遣恩率首信。德率蓋文。那率福富味身等進調。并獻佛舍利。僧聆照律師。令威。惠衆。惠宿。道嚴。令開等。寺工。太良未太。文賈古子。鑪盤。博士將德白味淳。瓦博士麻奈父奴。陽貴文。陵貴文。昔麻帝彌。畫工。白加。蘇我馬子。宿禰。請百濟僧等。問受戒之法。以善信尼等付百濟國。使恩率首信等。發遣學問。壞飛鳥衣縫。造祖樹葉之家。始作法興寺。此地名飛鳥。真神原。亦名飛鳥苦田。

○是歲以下廿字、水戸本云再書百濟國問无他事疑衍○斤、佛曆作折

○父、圖書寮本北野本釋紀作文、元興寺緣起與此同

法興寺

○治下、恐脫天字

崇峻天皇元年戊申

二二四

〔元興寺伽藍緣起并流記資財帳〕 次椋橋天皇治下時戊申年。送六

口僧。名令照律師。弟子惠念。令威法師。弟子惠勳。道嚴法師。弟子令契。及恩卒
首真等四口。工人并金堂。本樣奉上。今此寺在是也。時聰耳皇子大々王大前
白。昔百濟國乞遣法師等及工人奉上。是事爲云何。時太后大々王各宣。以先
種之事。今帝大前白告。時聰耳皇子具白先事。時天皇告宣。先帝之時爲如所
期也。時三尼等官白。但六口僧耳來。不具廿師。故猶欲度百濟國。受戒白。時官
問諸法師等。此三尼等欲度受戒。是事云何。時法師等答狀如先客。答無異。時
尼等強欲度白。時官許遣。弟子信善。一善妙合。五尼等遣。以戊申年往。時聰耳
皇子太后大々王大前曰。弘佛法事。官既許賜。今爲云何。時太后大々王聰耳
皇子馬古大臣二人告宣。今者以百濟工等作二寺也。然尼寺者如標始。故今

○等下、恐脫言字

○信善、恐當作善信
○一善以下、恐有誤
脫○五、或當作三

○馬、原作与、據下文改

○年下、當補造字○
信、恐衍

露盤銘
○露、原本右傍注記
云覆

○耳、恐傍調護入

○々、恐衍○於、恐
等之訛

○相、恐衍○了、恐
子之訛

○文、恐父之訛

作法師寺告。時聰耳皇子馬古大臣二柱共起法師寺處。以戊申年。假垣假信
房。作六口法師等。令住。又櫻井寺內。作屋工等。令住。爲作二寺。令作寺木。○中
難波天皇之世。辛亥年正月五日。授塔露盤銘。大和國天皇斯歸斯麻宮治天
下名阿末久尔。意斯波羅岐比里尔波。旃己等之奉仕巷宜名伊那米大臣時。
百濟國正明王上啓云。方法之中佛法最上也。是以天皇并大臣聞食。且宣善
哉。則受佛法造立倭國。然天皇大臣等受報之盡。故天皇之女佐久羅韋等由
良宮治天下。於己旃居加斯夜比旃乃旃己等世。及甥名有麻移刀等刀旃
々乃旃己等時奉仕巷宜名有相明了。大臣爲領。及諸臣等讚云。魏々乎。善哉
々々。造立佛法。文天皇父大臣也。即發芥心。誓願十方諸佛。化度衆生。國家大
平。敬造立塔廟。緣此福力。天皇臣及諸臣等。過去七世父母廣及六道四生々

崇峻天皇元年戊申

二一五

處々十方淨土。普因此願皆成佛果。以爲子孫世々不忘。莫絕綱紀。名建通寺。戊申始請百濟寺名昌王法師及諸佛等。故遣上釋令照律師。惠聰法師。鑊盤師將德。自味淳。寺師丈羅。未大。父賈古子。瓦師麻那父奴。陽貴文。布悽貴。昔麻帝旃。令作奉者。山東漢大費宜名麻高垢鬼名意等。加斯費宜也。書人百加博士。陽古博士。丙辰年十一月。既爾時使作金人等。意奴旃首名辰星也。阿沙都麻首名未沙乃也。鞍部首名加羅尔也。山西首名都鬼也。此四部首爲將。諸手使作奉也。

○自、書紀作白○丈羅未大、書紀作太良未太○父、書紀作文○布悽貴、書紀作陵貴文

○首、原作書、意改

○寺工云々、傳曆作寺工一人造瓦師二人九字

○鑊、原作階、據真本及傳曆改、下同

〔扶桑略記〕第三卷 崇峻天皇 元年戊申三月。自百濟國獻佛舍利。並寺工二人。鑊盤師一人。造瓦師一人。畫工一人。參來。表曰。陛下踐祚。肇興佛道。漢帝東流之夢。法王西來之猷。於今驗矣。伏請陛下照佛日於若木之鄉。掩慈雲於扶桑之

邑。已上

崇峻天皇三年庚戌

三月、學問尼善信等、百濟ヨリ還ル。

〔日本書紀〕卷二十一 崇峻天皇 三年春三月。學問尼善信等。自百濟還。住櫻井寺。

冬十月。入山取寺材。是歲。度尼大伴狹手彥連。女善德。狛夫人新羅媛善

妙。百濟媛妙光。又漢人善聰。善通。妙德。法定照。善智聰。善智惠。善光等。鞍部司

馬達等。子多須奈。同時出家。名曰德齊法師。

〔上宮聖德法王帝說〕裏書 庚戌春三月。學問尼善信等。自百濟還。住櫻井

寺。今豐浦寺也。初櫻井寺云。後豐浦寺云。

〔元興寺伽藍緣起并流記資財帳〕 以庚戌年。自百濟國。尼等還來。官

德齊法師
○齊、通鑑據中臣本元興寺緣起作濟、今按古相通

○庚戌、原本傍注云少治田天皇代

○智、元興寺緣起无

○伯上、圖書寮本北野本中臣本元興寺緣起有大伴二字

白。戊申年往。即受六法戒。己酉年三月。受大戒。今庚戌年還來白。本櫻井寺住。
〔扶桑略記〕第三崇峻天皇 三年庚戌三月。學問尼善信。禪藏。惠善尼等。自百濟還。住櫻井寺。

崇峻天皇四年辛亥

八月庚戌朔。任那復興ヲ群臣ニ謀ル。○十一月壬午。紀男麻呂宿禰巨勢臣比良夫等ヲ筑紫ニ。吉士磐金ヲ新羅ニ。吉士木蓮子ヲ任那ニ遣シテ。任那ノ事ヲ問ハシム。

〔日本書紀〕卷二十一 崇峻天皇 四年秋八月庚戌朔。天皇詔群臣曰。朕思欲建任那卿等何如。群臣奏言。可建任那官家。皆同陛下所詔。冬十一月己卯朔壬午。差紀男麻呂宿禰巨勢臣比良夫。狹臣大伴嚙連葛城烏奈良臣爲大將。

○一、原作二、據圖書寮本北野本傳曆改
○紀下、水戸本傳曆有臣字○比良夫、圖書寮本傳曆无○狹臣、北野本作猿臣

傳曆作猿一字、傳曆或是、集解作猿臣加拙夫云據即位前紀改○釋、據通證所引一本補、宜參改推古五年紀

軍率臣連爲裨將。部隊領二萬餘軍。出居筑紫遣吉士磐金於新羅。遣吉士木蓮子於任那。問任那事。○五年十一月癸卯朔丁未。遣驛使於筑紫將軍所曰。依於內亂莫忘外事。

〔扶桑略記〕第三崇峻天皇 四年辛亥十一月。差葛木烏奈良男磨等爲將軍。領二萬六千軍。出太宰府。擬進發新羅國。廐戶皇子言。此軍不遂。徒費人力矣。

推古天皇元年癸丑

正月丁巳。法興寺ノ刹柱ヲ建ツ。○是歲。四天王寺ヲ難波ノ荒陵ニ移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元年春正月壬寅朔丙辰。以佛舍利置於法興寺刹柱。礎中丁巳。建刹柱。○是歲。始造四天王寺於難波荒陵。是年也太歲癸丑。

○飛下、本願緣起有荒陵二字。○村下、同有名字。○寺下、同有名字。

○國、真本及本願緣起无。

〔扶桑略記〕第三推古天皇 元年正月。蘇我大臣馬子宿禰依合戰願。於飛鳥地。建法興寺。立刹柱。日。嶋大臣并百餘人。皆着百濟服。觀者悉悅。以佛舍利。籠置刹柱礎中。○是歲。四天王寺。始移難波荒陵東下矣。緣起云。四天王寺。法號荒陵寺。荒陵鄉。東建立。故以處村。號寺。發願四大天王。故曰四天王寺。敬田院東西八町。南北六町。乾角建施藥院。良角悲田院。北中間建療病院。是三院。在寺垣外。 敬田院。斯地。內有池。號荒陵池。其底深。青龍恆居處也。以丁未歲。始建玉造岸上。癸丑歲。壞移荒陵東。斯處。昔釋迦如來轉法輪所。于時生長者身。供養如來。助護佛法。以是因緣。起立寺塔。此地敷七寶。故青龍恆守護矣。寶塔金堂。相當極樂國土東門中心。以髻髮六毛。相加佛舍利六粒。籠納塔心柱中。表利六道之相。寶塔第一。露盤誓手鏤金。表遺法興滅之相。金堂安置金銅救世觀音像。百濟國王吾

○所、真本緣起作收遣下。緣起有顯字。

○像、據本願緣起補。

○冬、原作各。據本願緣起改。

○愿、本願緣起作虛。

入滅後。戀慕渴仰。所造之像也。在百濟國之時。佛像經律。論法服尼等。渡越。是朝。寶塔壹基。五重瓦葺。金堂一字。二重瓦葺。金銅救世觀音像一軀。四天王像四體。金塗六重寶塔一基。金銅佛舍利塔形一基。納入舍利拾叁粒。講堂一字。八間瓦葺。夏堂四間。金色丈六阿彌陀佛像一軀。冬堂四間。觀音一軀。步廊一廻。瓦葺八十間。二重中門一字。瓦葺五間。金剛力士。 食堂一字七間。瓦葺二面庇。文殊并像。毗頭慮比丘像。自餘不細注之。已上。

推古天皇三年乙卯

五月丁卯。高麗僧惠慈歸化ス。皇太子ノ師トナス。○七月。將軍等筑紫ヨリ至ル。○是歲。百濟僧惠聰來ル。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推古天皇 元年夏四月庚午朔己卯。立厩戶豐聰耳皇子シホフ爲ニ

○及壯、活字本在上能言之下

高麗僧惠慈 ○並、原作兼、據北野本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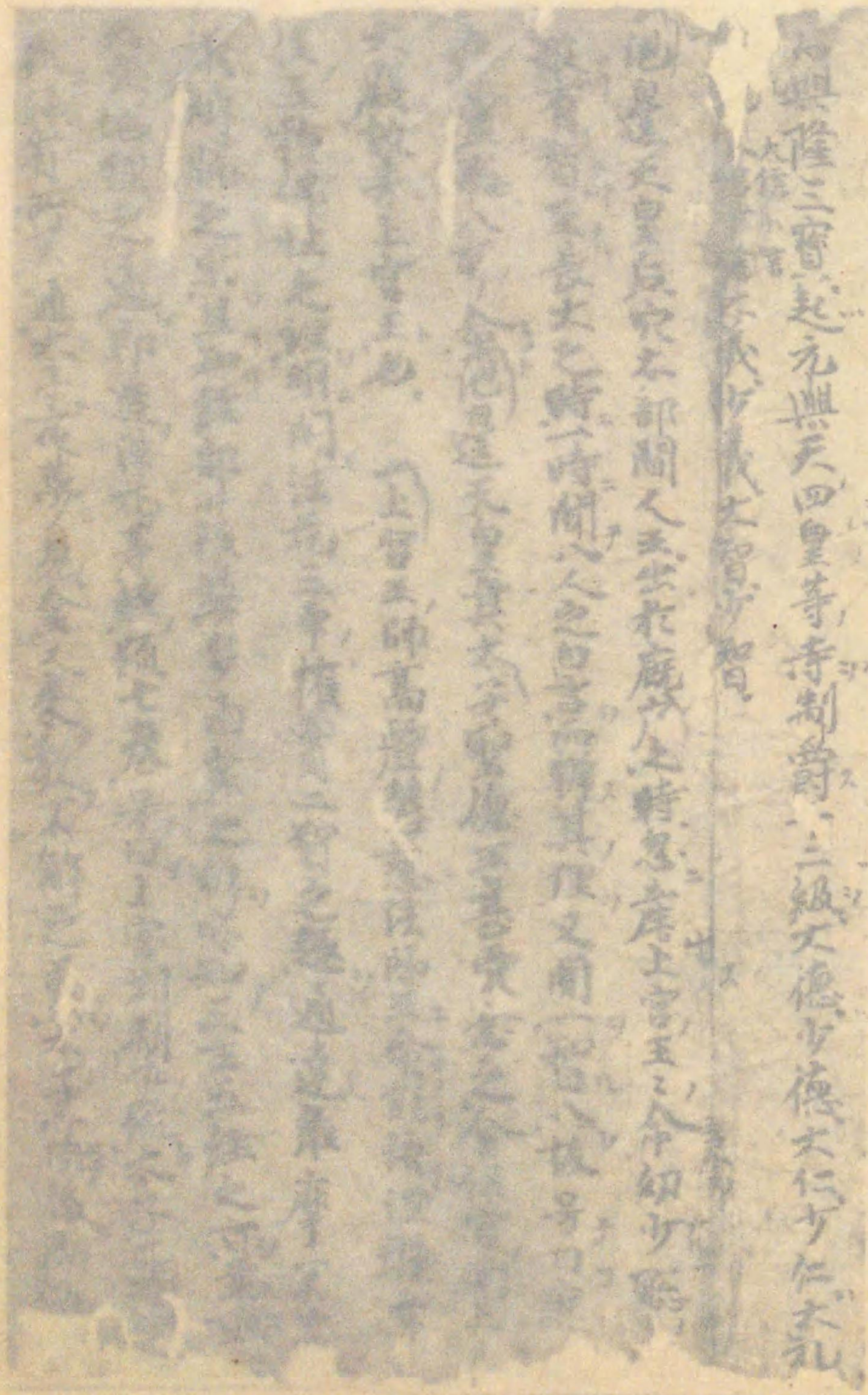
百濟僧惠聰 ○惠、岩崎本水戸本作慧、下同○僧、據岩崎本北野本類史釋經補

皇太子。仍錄攝政。以萬機悉委焉。橘豐日天皇第二子也。母皇后曰穴穗部間人皇女。皇后懷妊開胎之日。巡行禁中。監祭諸司。至于馬官。乃當廐戶。而不勞忽產之。生而能言。有聖智。及壯。聞十人訴。以勿失能辨。兼知未。然且習內教於高麗僧惠慈。學外典於博士覺智。並悉達矣。父天皇愛之。令居宮南上殿。故稱其名謂上宮廐戶豐聰耳太子。○三年五月戊午朔丁卯。高麗僧惠慈歸化。則皇太子師之。是歲百濟僧惠聰來之。此兩僧弘演佛教。並為三寶之棟梁。秋七月。將軍等至。自筑紫。

〔上宮聖德法王帝說〕 上宮王師高麗慧慈法師。王命能悟涅槃常住五種佛性之理。明開法華三車權實二智之趣。通達維摩不思議解脫之宗。且知經部薩婆多兩家之弁。亦知三玄五經之旨。並照天文地理之道。即造法華

第五 上宮聖德法王帝說

京都 智恩院 所藏



○及壯、活字本在上能言之下

高麗僧惠慈 ○並、原作兼、據北野本改

百濟僧惠聰 ○惠、岩崎本水戸本作誤、下同○僧、據岩崎本北野本類史釋紀補

皇太子。仍錄攝政。以萬機悉委焉。橘豐日天皇第二子也。母皇后曰穴穗部間人皇女。皇后懷妊開胎之日。巡行禁中。監察諸司。至于馬官。乃當廐戶。而不勞忽產之。生而能言。有聖智。及壯。聞十人訴。以勿失能辨。兼知未。然且習內教於高麗。僧惠慈。學外典於博士覺智。並悉達矣。父天皇愛之。令居南上殿。故稱其名謂上宮廐戶豐聰耳太子。○三年五月戊午朔丁卯。高麗僧惠慈歸化。則皇太子師之。是歲百濟僧惠聰來之。此兩僧弘演佛教。並為三寶之棟梁。秋七月。將軍等至自筑紫。

〔上宮聖德法王帝說〕 上宮王師高麗慧慈法師。王命能悟涅槃常住。五種佛性之理。明開法華三車權實二智之趣。通達維摩不思議解脫之宗。且知經部薩婆多兩家之弁。亦知三玄五經之旨。並照天文地理之道。即造法華

高麗僧惠慈
失能辨知未
乃當厥戶而
失能辨知未
乃當厥戶而
失能辨知未

皇太子仍錄攝政以萬機悉委焉攝日天皇第二子也母皇孫曰
大德部間人皇女皇后懷妊開胎之日巡行禁中察諸司至于馬官
乃當厥戶而不務忽產之生而能言有聖智及壯一聞十人所以勿
失能辨知未然且習內教於高麗僧惠慈學外典於博士覺覺並悉達
矣父天皇愛之令居宮南上殿故稱其名謂上宮厥戶豐聰耳太子○
三年五月戊午朔丁卯高麗僧惠慈歸化則皇太子師之是歲百濟僧惠
聽來之此兩僧弘演佛教並為三寶之棟梁秋七月將軍等至自筑紫

〔上宮聖德法王帝說〕 上宮王師高麗慧慈法師王命能悟涅槃常住

五種佛性之理明開法華三車權實二智之趣通達維摩不思議解脫之宗且

知上宮聖德法王帝說兩家之弁亦知三玄五經之旨並照天文地理之遺明造法華

藥五

而興隆二寶起元興天四皇等寺制爵三級大德少德大仁少仁大礼

池邊天皇皇后太子部間人王出於麻以之時忽席上宮王令幼少聰

敏有智至長大之時問人之白言而辨其理又聞一智八故号曰應

戶豐聰耳可命池邊天皇貴太子聖德王甚愛念之令住宮南上

大殿故号上宮王也 〔上宮王師高麗慧慈法師王命能悟涅槃常住

住五種佛性之理明開法華三車權實二智之趣通達維摩不思議

識解脫之宗且知經部十隆婆多兩家之辨亦知三玄五經之旨並照

天文地理之道即造法苑珠林七卷号曰上宮聖德太子所造之

義師有不通太子夜夢見金人來教不解之義太子寤後即能

世保赤痢方之為除病存身藥也
 行湯重行降坐五度以上帶向日子天皇與太后
 八坂入能令二能為一度以上帶向日子天皇與太后
 右是長帶能令二能為一度以上古聖德皇
 為一度及侍高麗更能倍高故長寺也千時
 三陽出側碑文記也

法皇元元十一月不雨於西風行法三天玉命降靈

第六 釋 日本紀 (伊豫國風土記)

東京 侯爵前田利爲氏所藏

十四ノ七

世 孫 亦 病 乃 土 為 除 病 存 身 要 藥 (天 皇 幸
於 湯 幸 行 降 坐 五 度) 以 大 帶 自 子 天 皇 與 天 后
八 坂 入 作 命 二 軀 為 一 度 以 帶 中 日 子 天 皇 與 天
后 息 長 帶 作 命 二 軀 為 一 度 以 上 宮 聖 德 皇
為 一 度 及 侍 高 麗 惠 德 僧 甚 城 長 寺 也 十 時
立 湯 思 例 碑 文 記 云

法 運 六 元 十 月 兩 在 丙 辰 我 法 三 天 王 與 惠 德 法

等經疏七卷。號曰上宮御製疏。太子所問之義。師有所不通。太子夜夢見金人來教。不解之義。太子寤後即解之。乃以傳於師。師亦領解。如是之事非一二耳。

〔扶桑略記〕第三推古天皇 三年乙卯五月。高麗僧惠慈。百濟僧惠聰等來朝。此

兩僧弘演佛教。並爲三寶棟梁。令住法興寺。是以件惠慈爲太子師。太子問道。問一知十。問十知百。太子聽政之日。宿訟未決者八人。共聲曰事。太子一々辯答。各得其情。无復再訪。

〔釋日本紀〕卷十四 伊豫國風土記曰。湯郡。○中 天皇等於湯幸行降坐五

度也。以大帶日子天皇與大后八坂入姬命二軀爲一度也。以帶中日子天皇與大后息長帶姬命二軀爲一度也。以上宮聖德皇爲一度。及侍高麗惠慈僧葛城臣等也。于時立湯岡側碑文記云。

推古天皇三年乙卯

○鈔所下、夏卷云、
風土記、有、從、古、字、葉、
下、同、鈔、所、引、風、土、記、
同、鈔、所、引、風、土、記、
同、鈔、所、引、風、土、記、

○慈、原作爲、據万
萬鈔改

○革、甲本作華、戊
本作葺、辛本作華

○相、正本作想

法興六年十月。歲在丙辰。我法王大王與惠慈法師及葛城臣道遙夷與村正。觀神井。歎世妙驗。欲叙意。聊作碑文一首。惟夫日月照於上而不私。神井出於下無不給。萬所以機妙。應百姓所以潛扇。若乃照給無偏私。何異于壽國。隨革臺而開合。沐神井而瘳疹。詎升于落花池而化溺。窺望山岳之巖嶠。反冀子平之能往。椿樹相靡。而穹窿實相。五百之張蓋。臨朝啼鳥而戲吐下。何曉亂音之聒耳。丹花卷葉映照。王菓彌葩以垂井。經過其下。可優遊。豈悟洪灌霄庭。意與才拙。實慚七步。後定君子幸無蚩笑也。

推古天皇四年丙辰

十一月。法興寺成。惠慈惠聰之住。

○臣、類史一本无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四年冬十一月。法興寺造竟。則以大臣男善德臣拜

寺。司是日。惠慈惠聰二僧始住於法興寺。

推古天皇五年丁巳

四月丁丑朔。百濟王子阿佐ヲ遣シテ朝貢ス。○十一月甲子。難波吉士磐金ヲ新羅ニ遣ス。

百濟王子阿佐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五年夏四月丁丑朔。百濟王遣王子阿佐朝貢。冬十

○甲子、水月本云推
干支此月无、恐甲午
○難波、據六年紀補

一月癸酉朔甲子。遣難波吉士磐金於新羅。

〔扶桑略記〕第三推古天皇 五年丁巳夏四月。百濟王使王子阿佐等來朝貢。僕聞

此國有一聖人。僕自拜觀。情願足矣。太子聞之。直引殿內。阿佐驚拜。熟見太子之顏。復左右手掌。左右足掌。更起再拜兩段。退而出庭。右膝着地。合掌恭敬曰。敬禮救世。大慈觀音。妙教流通。東方日國。四十九歲。傳燈演說。大慈敬禮并。太

○是我、眞本作是吾
恐當據傳曆作此是

子合目。須臾眉間放一白光。長三丈計。良久縮入。阿佐更起。再拜兩段而出。太子語左右曰。是我昔身爲我弟子。故今來謝耳。時人太奇。

推古天皇六年戊午

四月。難波吉士磐金。新羅ヨリ還ル。○八月己亥朔。新羅孔雀一隻ヲ貢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六年夏四月。難波吉士磐金至自新羅而獻鵲二

隻。乃俾養於難波杜。因以巢枝而產之。秋八月己亥朔。新羅貢孔雀一隻。

○隻、原作候、據北
野本釋紀改、下同○
杜、水戸本作社

〔扶桑略記〕第三推古天皇 六年秋八月。新羅王獻孔雀一隻。天皇看奇其美麗。太

子奏曰。是不足恠。有稱鳳者。在南海丹穴之山。非聖人德不能致之。天皇曰。夢見之。太子云。遐壽之表也。

推古天皇七年己未

九月癸亥朔。百濟駱駝驢羊白雉ヲ貢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七年秋九月癸亥朔。百濟貢駱駝一疋。驢一疋。羊

二頭。白雉一隻。

○隻、原作候、據北
野本釋紀改

〔扶桑略記〕第三推古天皇 七年八月。百濟國貢白雉一隻。是鳳類也。

推古天皇八年庚申

二月。新羅任那ト戰フ。○是歲。境部臣穗積臣。新羅ヲ擊ツ。新羅王。六城ヲ割キテ請服ス。將軍等還ルヤ。新羅マタ任那ヲ侵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八年春二月。新羅與任那相攻。天皇欲救任那。○

是歲。命境部臣爲大將軍。以穗積臣爲副將軍。則將萬餘衆爲任那擊

境部臣・穗積臣

○羅下、諸本有於是直指新羅六字重複、據岩崎本圖書寮本削

新羅之六城

○々、集解作等

○王、岩崎本北野イ本水戸本无、或當在國字下○上、或衍

○亦、集解作又

阿陪臣・穗積臣

推古天皇八年庚申

二二八

新羅於是直指新羅以泛海往之。乃到于新羅。攻五城而拔。於是新羅王惶之。舉白旗到于將軍之麾下。而立割多々羅。素奈羅。弗知鬼。委陀。南。迦羅。阿羅。六城以請服。時將軍共議曰。新羅知罪服之。強擊不可。則奏上。爰天皇更遣難波吉師神於新羅。復遣難波吉士木蓮子於任那。並檢按事狀。爰新羅任那王二國遣使貢調。仍奏表之曰。天上有神。地有天皇。除是二神。何亦有畏乎。自今以後。不有相攻。且不乾船桅。每歲必朝。則遣使以召還將軍將軍等。至自新羅。即新羅亦侵任那。

〔聖德太子傳曆〕上卷

推古天皇八年庚申正月。天皇勅曰。新羅任那相攻

如何。太子奏曰。新羅者虎狼之國也。不承我命。猶犯任那。不致滅亡。彼猶不輟。臣乞命將。加討令服。天皇然之。於是阿陪臣爲大將軍。穗積臣爲副將軍。將

二萬餘衆。爲任那伐新羅。

推古天皇九年辛酉

三月戊子。大伴連嚙ヲ高麗ニ坂本臣糠手ヲ百濟ニ遣シテ任那ヲ救ハシム。○九月戊子。新羅ノ間諜迦摩多對馬ニ到ル。○十一月甲申。新羅ヲ攻メシコトヲ議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九年三月甲申朔戊子。遣大伴連嚙于高麗。遣坂本

臣糠手于百濟。以詔之曰。急救任那。○秋九月辛巳朔戊子。新羅之間諜者迦摩多對馬。則捕以貢之。流于上野。冬十一月庚辰朔甲申。議攻新羅。

推古天皇十年壬戌

二月己酉朔。來目皇子ヲシテ新羅ヲ擊タシム。王子筑紫ニ至リ病ミ

推古天皇九年辛酉 同十年壬戌

二二九

迦摩多

テ事果サズ。○六月己酉、大伴連嚙坂本臣糠手、共ニ百濟ヨリ至ル。○十月、百濟ノ僧觀勒來リ、曆本及ビ天文地理書、遁甲方術ノ書ヲ貢ス。○閏十月己丑、高麗ノ僧僧隆、雲聰來ル

來目皇子

〔日本書紀〕

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十年春二月己酉朔、來目皇子、爲擊新羅將軍、授諸

神部及國造伴造等、并軍衆二萬五千人。夏四月戊申朔、將軍來目皇子到于筑紫、乃進屯嶋郡、而聚船舶、運軍糧。六月丁未朔己酉、大伴連嚙坂本臣糠手、共至自百濟。是時、來目皇子臥病、以不果征討。冬十月、百濟僧觀勒來之。仍貢曆本及天文地理書、并遁甲方術之書也。是時、選書生三四人、以俾學習於觀勒矣。陽胡史祖玉陳習曆法。大友村主高聰學天文遁甲。山背臣日並立學方術、皆學以成業。閏十月乙亥朔己丑、高麗僧僧隆、雲聰、共來歸。

觀勒
○勅、活字本作勒

僧隆・雲聰
○並、岩崎本作余、傳曆无

物部郷

〔肥前風土記〕

三根郡物部郷

在郡

此郷之中有神、社名曰物部經津主

之神、曩者小墾田宮御宇、豐御食炊屋姫天皇、令來目皇子爲將軍、遣征討新羅。于時、皇子奉勅到於筑紫、乃遣物部若宮部立社於此村、鎮祭其神。因曰物部郷。○漢部郷。在郡。昔者來目皇子爲征討新羅、勅忍海漢人將來居此村、令造兵器。因曰漢部郷。

漢部郷
○昔者、標注云一本作往昔

推古天皇十一年癸亥

二月丙子、征新羅大將軍來目皇子筑紫ニ薨ズ。○四月壬申朔、來目皇子ノ兄當麻皇子ヲ以テ征新羅將軍トナス。皇子、播磨ヨリ還リテ伐タズ。

〔日本書紀〕

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十一年春二月癸酉朔丙子、來目皇子薨於筑紫。

○子下、信友云恐脫及字○詔、原作謂今從信友所引一本○征、原作摩、今從岩崎本圖書寮本改

娑婆連

當麻皇子
○岡、岩崎本作尚、下同○麻、岩崎本作摩、下同

仍驛使以奏上。爰天皇聞之大驚。則召皇太子・蘇我大臣。詔之曰。征新羅大將軍來目。皇子薨之。其臨大事而不遂矣。甚悲乎。仍殯于周芳娑婆。乃遣土師連猪手。令掌殯事。故猪手連之孫曰娑婆連。其是之緣也。後葬於河內埴生山岡上。夏四月壬申朔。更以來目皇子之兄當麻皇子爲征新羅將軍。秋七月辛丑朔癸卯。當麻皇子自難波發船。丙午。當麻皇子到播磨。時從妻舍人姬王薨於赤石。仍葬于赤石檜笠岡上。乃當麻皇子返之。遂不征討。

推古天皇十三年乙丑

四月辛酉朔。始メテ銅繡ノ丈六ノ佛像各一軀ヲ造ル。高麗國大興王之ヲ聞キ、黃金三百兩ヲ貢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十三年夏四月辛酉朔。天皇詔皇太子大臣及諸王

鞍作鳥

高麗國大興王

元興寺

○人、類史一本无

司馬達等

多須那

嶋女

諸臣共同發誓願。以始造銅繡丈六佛像各一軀。乃命鞍作鳥爲造佛之工。是時高麗國大興王聞日本國天皇造佛像。貢上黃金三百兩。○十四年夏四月乙酉朔壬辰。銅繡丈六佛像並造。是日也。丈六銅像坐於元興寺金堂。時佛像高於金堂戶。以不得納。於是諸工人等議曰。破堂戶而納之。然鞍作鳥之秀工。以不壞戶得入。堂即日設齋。於是會集人衆不可勝數。自是年初。每寺四月八日。七月十五日設齋。五月甲寅朔戊午。勅鞍作鳥曰。朕欲興隆內典。方將建佛刹。肇求舍利。時汝祖父司馬達等便獻舍利。又於國無僧尼。於是汝父多須那爲橋豐日天皇出家。恭敬佛法。又汝姨嶋女。初出家爲諸尼導者。以修行釋教。今朕爲造丈六佛。以求好佛像。汝之所獻佛本。則合朕心。又造佛像。既訖。不得入堂。諸工人不能計。

推古天皇十三年乙丑

二三四

金剛寺

以將破_{タント}堂_ノ戶_ヲ。然汝不破_テ戶_ヲ而得_{タリ}入_ル。此皆汝之功也。即賜大仁位。因以給_ル近江國坂田郡水田廿町焉。鳥以此田爲_ニ天皇作_ル金剛寺。是今謂_フ南淵坂田尼寺。

○十三年以下八十五字、據鈔本補、太子傳曆裏書亦引載之

〔扶桑略記〕

第四推古天皇

十三年乙丑夏四月辛酉朔。天皇詔皇太子并大臣諸

臣共發願。始造金銅丈六尺迦佛像。挾侍并像。作佛之工用銅二萬三千二百

斤。黃金七百五十九兩。高麗大興王遙聞隨喜。貢黃金三百廿兩。助成大福。同

心結緣。

〔元興寺伽藍緣起并流記資財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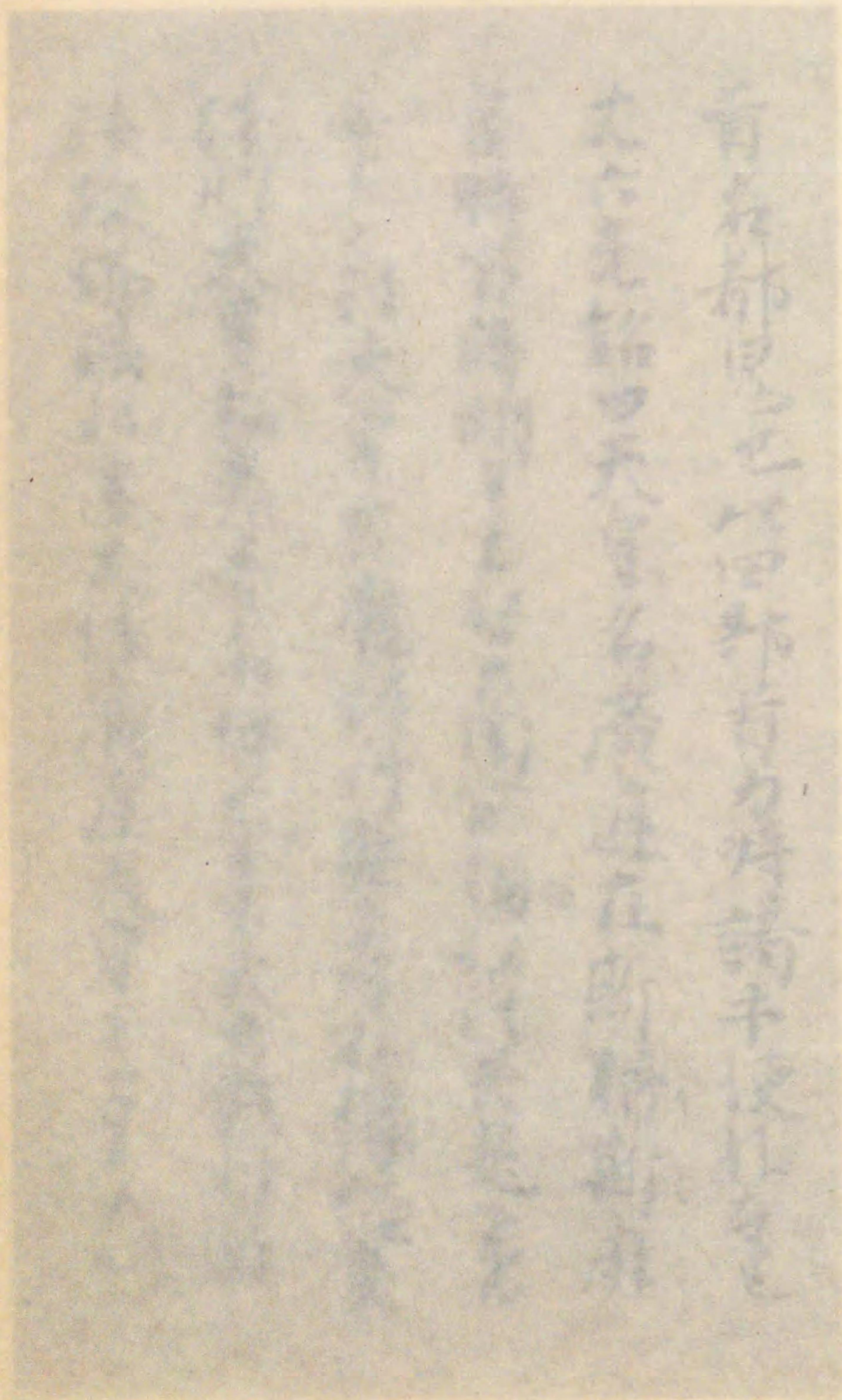
丈六光銘曰。天皇名廣庭。在斯歸

斯麻宮時。百濟明王上啓以聞。所謂佛法既是世間無上之法。天皇亦應修行。

擎奉佛像經教法師。天皇詔巷奇名伊奈米大臣。修行茲法。故佛法始建大倭。

第七 元興寺伽藍緣起并流記資財帳

京都府 醍醐寺 所藏



推古天皇十三年乙丑

二三四

金剛寺

以將破^ニ堂^ノ戶^ヲ。然汝不破^テ戶^ヲ而得^{タリ}入^ル。此皆汝之功^{ナリ}也。即賜^フ大仁^ノ位^ヲ。因以給^フ近江國坂田郡水田廿町焉。鳥以此田爲^ニ天皇^ノ作^ル金剛寺^ト。是今謂^フ南淵坂田尼寺^ト。

○十三年以下八十五字、據鈔本補、太子傳曆裏書亦引載之

〔扶桑略記〕

第四推古天皇

十三年乙丑夏四月辛酉朔。天皇詔皇太子并大臣諸

臣共發願。始造金銅丈六尺迦佛像。挾侍并像。作佛之工用銅二萬三千二百

斤。黃金七百五十九兩。高麗大興王遙聞隨喜。貢黃金三百廿兩。助成大福。同

心結緣。

〔元興寺伽藍緣起并流記資財帳〕

丈六光銘曰。天皇名廣庭。在斯歸

斯麻宮時。百濟明王上啓以聞。所謂佛法既是世間無上之法。天皇亦應修行。

肇奉佛像經教法師。天皇詔巷奇名伊奈米大臣。修行茲法。故佛法始建大倭。

第七 元興寺伽藍緣起并流記資財帳

京都府 醍醐寺 所藏

以... 破戶而得人... 此皆法之功也... 即賜大仁位... 因以給...

〔扶桑略記〕第四卷 十三年乙丑夏四月辛酉朔天皇詔皇太子拜大臣諸

臣共發願始造金剛丈六尺迦佛像... 扶侍并像作佛之工用銅二萬三千二百

斤黃金七百五十九兩高麗大興王遙開隨喜貢黃金三百廿兩助成大福同

心結緣

〔元興寺伽藍緣起并流記資財〕 丈六光銘曰天皇名廣庭在新羅

斯麻宮時百濟明王上啓以聞所謂佛法既是世間無上之法天皇亦應修行

葉子

元興寺伽藍緣起并流記資財

天皇詔巷奇名伊奈米京諸行法開故佛寺法始開大

首名都鬼也... 諸乎使作... 丈六光銘曰天皇名廣庭... 斯麻宮時百濟明王上啓... 以法夫是... 皇之... 法所... 法故佛法始... 天皇之子...

○濟、原作瀆、據下文改

百濟惠聰

高麗惠慈

廣庭天皇之子多知波奈止與比天皇在夷波禮瀆邊宮。任性廣慈。倍重三寶。捐棄魔眼。紹興佛法。而妹公主名止與彌舉奇斯岐移比彌天皇在櫻井等由羅宮。紹盛瀆邊天皇之志。亦重三寶之理。指命瀆邊天皇之子名等與刀彌彌大王及巷奇伊奈米大臣之子名有明子大臣。聞道諸王子教緇素。而百濟惠聰法師。高麗惠慈法師。巷奇有明子大臣長子名善德爲領。以建元興寺。十三年歲次乙丑四月八日戊辰。以銅二萬三千斤。金七百五十九兩。敬造尺迦丈六像銅繡二軀并狹侍。高麗大興王方陸大倭。尊重三寶。遙以隨喜。黃金三百廿兩。助成大福。同心結緣。願以茲福力。登遐諸皇。遍及含識。有信心不絕。而奉諸佛。共登井之岸。速成正覺。

推古天皇十五年丁卯

推古天皇十五年丁卯

七月庚戌大禮小野臣妹子ヲ隋ニ遣ス。

小野妹子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十五年秋七月戊申朔庚戌大禮小野臣妹子遣於

大^{モロ}唐^{コシニテ}以^ニ鞍^{フク}作^フ福利^リ爲^ニ通^フ事^{サト}。

○大唐以下至二十三年紀、非唐者皆隋也、集賢殿十六年文改唐國、按集賢殿非海外記

〔釋日本紀〕卷十四 推古天皇 海外記第一。遣大禮小野臣妹子於大隋以鞍作福利

蘇因高

爲通事。隋人號妹子臣曰蘇因高。

〔扶桑略記〕第四推古天皇 十五年丁卯五月太子奏曰。臣之先身修行漢土所持

○合、一本石本作令

之經。今在衡山望遣使乎。將來比按所誤之本。天皇太奇。左右依奏誰合使乎。

○合、石本作令、恐非

太子遍相百官之人。奏曰。小野妹子合相。秋七月。妹子遣於大唐。太子令妹子

南岳

曰。大隋赤縣之南。江南道中有衡州。々中有衡山。是南岳也。山中有般若臺。登

自南溪。下入滋松中。三四許里。門臨谷口。吾昔同德。皆既遷化。唯有三軀。汝宜

○至、一本作到、恐是

○思、石本作念

○元、石イ本作之

○乎下、一本有已上私詞四字

○思禪師、一本作念禪二字、下同○隨、石本作隨、或當作精

以此法服。稱吾名。而贈之。復吾昔身住其臺時。所持法花經。復爲一卷。乞受將來。妹子到彼。問彼土人。遂屈衡山。如太子命。入自南溪。比至門側。有一沙彌。在門之內。唱云。思禪師使人至來。有一老僧。策杖而出。又有二老僧。相續而出。相顧含笑。妹子三拜。言語不通。書地而語。各贈法服。老僧書地曰。思禪師於彼何號。妹子答曰。我日本國。元倭國也。在東海中。相去三年行矣。今有聖德太子。崇尊佛道。流通妙義。自說諸經。兼製義疏。私云。太子推古天皇十七年。以後作諸經疏。何云兼製義疏乎。承其令旨。取昔身所持復法華經一卷。餘無異事。老僧等大歡。命沙彌取之。須臾取經。納一漆篋而來。語妹子曰。是經並篋。思禪師之所持也。思禪師在此。墮倦讀經。眠而燒經。有一點處。僧等授經。竟指南峯上一石塔云。彼思禪師遷化骸骨之塔也。于今卅六歲矣。妹子受辭。拜而別去。三老僧各裹物納一篋。答曰。贈之。并有封

書一篋

推古天皇十六年戊辰

四月、小野臣妹子、隋使裴世清等ト共ニ還ル。○九月辛巳、隋使裴世清歸ル。復タ小野臣妹子ヲ以テ大使トナシ、難波吉士雄成ヲ小使トナシテ隋ニ遣ス。○是歲、新羅人多ク歸化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十六年夏四月、小野臣妹子至自大唐。唐國號妹

蘇因高
裴世清

高麗館

○鳥、據下文補○摩
原作廢、今從北野本
○王平、船史墓志所
載王後首者即此

子、臣曰、蘇因高、即大唐使人裴世清。下客十二人。從妹子。臣至於筑紫。遣難波吉師雄成。召大唐客裴世清等。爲唐客更造新館。於難波高麗館之上。六月壬寅朔丙辰。客等泊于難波津。是日。以飭船舟艘。迎客等于江口。安置新館。於是中臣宮地連鳥摩呂。大河內直糠手。船史王平爲掌客。爰

百濟國

○觀、善隣國寶記所
引作輕

○二人、釋紀无

○時、國寶記作特

○懷、國寶記作狀

○御、原作仰、據集
解一本改

○介、原作命、據北
野本釋紀國寶記改

妹子、臣奏之曰、臣參還之時。唐帝以書授臣。然經過百濟國之日。百濟人探以掠取。是以不得上。於是群臣議之曰、夫使人雖死。之不失旨。是使矣。何怠之失大國之書哉。則坐流刑。時天皇勅之曰、妹子雖有失書之罪。不可罪其大國。客等聞之。亦不良。乃赦之不坐也。秋八月辛丑朔癸卯。唐客入京。是日。遣飭騎七十五疋。而迎唐客於海石榴市。額田部連比羅夫以告禮辭焉。壬子。召唐客於朝庭。令奏使旨。時阿倍、鳥臣、物部、依網、連抱二人爲客之導者也。於是大唐之國信物置於庭中。時使主裴世清親持書。兩度再拜言上使旨而立之。其書曰、皇帝問倭皇。使人長吏大禮。蘇因高等至具懷。朕欽承寶命。臨區宇。思弘德化。覃被含靈。愛育之情。無隔遐邇。知皇介居海表。撫寧民庶。境內安樂。風俗融和。深氣至誠。遠脩朝貢。丹欸

○稱、原作稱、據北野本釋紀國寶記改○指、原作稱、據國寶記及集解改

○候、據國寶記補○念、原作念、今從北野本、國寶記作愈

○日文、欽明紀四年孝德紀元年作受○新據岩崎本圖書寮本國寶記補

之美。朕有嘉焉。稍喧フタ、カ也。比如常也。故遣鴻臚寺掌客裴世清等。指シ宣フ往リ意ヲ并ニ送リ物ヲ如シ別ノ時ニ阿倍臣出デ庭ニ以テ受ケ其ノ書ヲ而シテ進ム行ク。大伴嚙連迎ヘ出テ承テ書ヲ置キ於テ大ノ門ノ前ニ。机ニ上リ而シテ奏ス之ヲ。事ヲ畢テ而シテ退ク焉ヲ。是レ時ニ。皇子諸王諸臣悉ニ以テ金ヲ髻ヲ華ヲ著シ頭ニ。亦シテ衣服ヲ皆シテ用ヒ錦ヲ紫ヲ繡ヲ織ヒ及ヒ五ノ色ヲ綾ヲ羅ヲ。一ニ云フ。服、色、皆用冠、色。丙辰。饗唐客等於朝。九月辛未朔乙亥。

饗客等於難波。大郡辛巳。唐客裴世清罷歸。則復以小野妹子臣為大使。吉士雄成爲小使。福利爲通事。副于唐客而遣之。爰天皇聘唐帝。其辭曰。

東天皇敬白西皇帝。使人鴻臚寺掌客裴世清等至。久憶方解。季秋薄冷。

尊候何如。想清念此。即如常。今遣大禮蘇因高。大禮乎那利等往。謹白。

不具。是時遣於唐國學生倭漢直福因。奈羅譯語惠明。高向漢人玄理。新漢人。

大國學問僧新漢人日文。南淵漢人請安。志賀漢人惠隱。新漢人廣齊等并。

八人也。是歲新羅人多化來。

〔扶桑略記〕第四推古天皇

十六年戊辰四月。遣唐使妹子歸朝。衡山般若臺中所

納復一卷法華經持來。並三老僧贈書。裹物等。進于太子。太子大悅。披物看。有

舍利三枚。名香等。書辭他人不得見之。太子讀竟。垂淚投火。不識其故。侍從驚

奇之。秋八月。大隋使客入京。詔遣飭騎七十。正。迎椿市之街。太子微服而看。隋

使遙睇太子所居林上。語左右曰。彼有真人之氣。經其林下。下馬揖去。覩者異

之。九月。隋客還國。

推古天皇十七年己巳

四月庚子。百濟ノ僧俗八十五人。肥後國ニ漂到ス。○九月。小野臣妹子、

隋ヨリ歸ル。

推古天皇十七年己巳

○物下、石本有而字

○十下、書紀有五字○椿市之街、書紀作海石榴市街

○候、石本作觀

道欣・惠彌
肥後國葦北津
○一、釋紀作一
○摩、水戸本作麻、
下同

○鄉、北野本作國○
境下、集解有是字

○人、水戸本云經當
作欣、未定是○十一
上文作一十○人、據
通釋補

○國上、恐脫後字、
或時字、恐當作日本
二字

○思、一本石本作念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十七年夏四月丁酉朔庚子。筑紫，大宰奏上言。百濟僧道欣、惠彌爲首。一十人。俗人七十五人。泊于肥後國葦北津。是時遣難波吉士德摩呂船史龍。以問之曰。何來也。對曰。百濟王命。以遣於吳國。其國有亂。不得入。更返於本鄉。忽逢暴風。漂蕩海中。然有大幸而泊于聖帝之邊境。以歡喜。五月丁卯朔壬午。德摩呂等復奏之。則返德摩呂龍二人。而副百濟人等。送本國。至于對馬。以道人等十一人。皆請之欲留。乃上表而留之。因令住元興寺。秋九月。小野臣妹子至。自大唐唯通事福利不來。

〔扶桑略記〕第四推古天皇 十七年己巳。大隋人來。啓太子云。去年秋時。國皇太子元思禪師。駕青龍車。侍從五百。自東方來。探南岳舊房。取一卷經。凌虛而去。

推古天皇十八年庚午

三月高麗僧曇徵法定來ル。○七月新羅ノ使人沙喙部奈末竹世士任那ノ使人喙部大舍首智買ト筑紫ニ到ル。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推古天皇 十八年春三月高麗王貢上僧曇徵法定曇徵知五

○蓋以下九字、恐當
爲分注

○士、原作土、今據
岩崎本圖書寮本釋紀
及廿四年紀改○喙
上、集解云按脫抄字

經且能作彩色及紙墨并造碾磴蓋造碾磴始于是時歟。秋七月新羅使人沙喙部奈末竹世士與任那使人喙部大舍首智買到于筑紫。九月遣使召新羅任那使人。冬十月己丑朔丙申。新羅任那使人臻於京。是日命額田部連比羅夫爲迎新羅客莊馬之長。以膳臣大伴爲迎任那客莊馬之長。即安置阿斗河邊館。丁酉客等拜朝廷。於是命秦造河勝土部連菟爲新羅導者。以間人連鹽蓋阿閉臣大籠爲任那導者。共引以自南門入之。立于庭中。時大伴咋連蘇我豐浦蝦夷臣坂本糠手臣阿倍鳥子臣共自位起之。進伏于庭。於是兩國客

○子、水戸本云上下
文无

推古天皇十九年辛未 同二十年壬申

二四四

等各再拜以奏使旨。乃四大夫起進啓於大臣。時大臣自位起立廳前而聽焉。既而賜祿諸客。各有差。乙巳。饗使人等於朝。以河內漢直贄爲新羅共食者。錦織首久僧爲任那共食者。辛亥。客等禮畢以歸焉。

推古天皇十九年辛未

八月新羅沙喙部奈末北叱智ヲ遣シ、任那習部大舍親智周智ヲ遣シ、共ニ朝貢ス。

○北、通釋云考本作此。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十九年秋八月新羅遣沙喙部奈末北叱智任那遣

習部大舍親智周智共朝貢。

推古天皇二十年壬申

是歲百濟人味摩之歸化ス。

路子工味摩之

○漢下、恐脫人字○齊、岩崎本作濟○此以下十一字、原无、今據岩崎本又從通釋據中臣本通證所引一本信友校本及其所引橋本亮本補

○右、據岩崎本水戸本及廿三年紀補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廿年。是歲自百濟國有化來者其面身皆斑白。若

有白癩者乎。惡其異於人欲棄海中嶋。然其人曰。若惡臣之斑皮者。白

斑牛馬不可畜於國中。亦臣有少才。能構山岳之形。其留臣而用。則

爲國有利。何空之棄海嶋耶。於是聽其辭以不棄。仍令構須彌山形及吳橋

於南庭。時人號其人曰路子工。亦名芝者摩呂。又百濟人味摩之歸化。曰。學

于吳得伎樂儂。則安置櫻井而集少年令習伎樂儂。於是眞野首弟子新

漢齊文二人習之傳其儂。此今大市首辟田首等祖也。

推古天皇二十二年甲戌

六月己卯犬上君御田鍬矢田部造ヲ隋ニ遣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廿二年六月丁卯朔己卯遣犬上君御田鍬矢田

推古天皇二十二年甲戌

二四五

推古天皇二十三年乙亥 同二十四年丙子

二四六

○闕名、水戸本云據
舊紀名編題

部造モラセリ闕モラセリ於モロコシニ大唐シ名

推古天皇二十三年乙亥

七月、犬上君御田鍬等、隋ヨリ至ル。百濟ノ使人、從ヒテ來朝ス。○十一月庚寅、百濟ノ使人ヲ饗ス。○癸卯、高麗僧惠慈、本土ニ歸ル。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廿三年秋七月、犬上君御田鍬、矢田部造、至自大唐。

百濟、使則從犬上君而來朝。十一月己丑朔庚寅、饗百濟客矣。癸卯、高麗僧

惠慈歸于國。

○七、岩崎本圖書寮
本作九

○濱下、岩崎本有之
字

惠慈

推古天皇二十四年丙子

七月、新羅、奈末竹世士ヲ遣シテ佛像ヲ貢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二十四年秋七月、新羅遣奈末竹世士貢佛像。

〔扶桑略記〕第四推古天皇

廿四年丙子七月、新羅王貢金佛像高二尺、置峰岡寺。

此像放光時々有異。

推古天皇二十六年戊寅

八月癸酉朔、高麗使ヲ遣シテ方物ヲ貢ス。因テ隋ノ煬帝ノ來征ヲ告
グ、俘虜等ヲ貢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廿六年秋八月癸酉朔、高麗遣使貢方物。因以言

隋煬帝興卅萬衆攻我。返之爲我所破。故貢獻俘虜貞公、普通二人。及鼓吹

弩、拋石之類十物。并土物駱駝一疋。

推古天皇二十九年辛巳

二月癸巳、厩戸豐聰耳皇子薨ズ。高麗ノ僧惠慈、之ヲ聞キ、僧ヲ請ジテ

推古天皇二十六年戊寅 同二十九年辛巳

二四七

隋煬帝
○返水戸本作反、相
通
○抛、原作拋、今從集
解通證

設齋ス。○是歲、新羅、奈末伊彌買ヲ遣シテ朝貢ス。

○廿九年以下十一字
宜參攷釋迦像造記法
王帝說等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廿九年春二月己丑朔癸巳。半夜廐戶豐聰耳皇

○命、恐當作尋

子命薨于斑鳩宮。是時諸王諸臣及天下百姓悉長老如失愛兒。而鹽酢之

○者、岩崎本无○起、
陸作耕、今從岩崎本
舊記

味在口不嘗。少幼者如亡慈父母。以哭泣之聲滿於行路。乃耕夫止耜。春

○曰、據通證集解補

女不杵。皆曰。日月失輝。天地既崩。自今以後。誰恃哉。是月葬上宮太子於

惠慈

磯長陵。當是時。高麗僧惠慈聞上宮皇太子薨。以大悲之。爲皇太子請僧而設

○故、陸作願、據岩
崎本北野本釋紀改

齋。仍親說經之日。誓願曰。於日本國有聖人。曰上宮豐聰耳皇子。固天攸

○大、岩崎本作大○
某、岩崎本作其○有、
北野本下部本舊紀无

縱以玄聖之德。生日本之國。苞貫三統。纂先聖之宏猷。恭敬三寶。救黎元之厄。是實太聖也。今太子既薨。之我雖異國。心在斷金。某獨生之有

○哉、陸作矣、今從
北野本○五日、法王

何益哉。我以來年二月五日必死。因以遇上宮太子於淨土。以共化衆生。

帝說太子傳補闕記爲
二月廿二日、此紀蓋
據前文太子薨日同誤
也

於是惠慈當于期日而死之。是以時人之彼此共言。其獨非上宮太子之

○凡以下十二字、恐
當爲分注

聖。惠慈亦聖也。是歲新羅遣奈末伊彌買朝貢。仍以表書奏使旨。凡新

○間、陸作間、從證
注改

羅上表。蓋始起于此時歟。

〔上宮聖德法王帝說〕 慧慈法師賣上宮御製疏。還歸本國流傳之間。

壬午年二月廿二日夜半。聖王薨逝也。慧慈法師聞之。奉爲王命講經發願曰。逢上宮聖王必欲所化。吾慧慈來年二月廿二日死者。必逢聖王。面奉淨土。遂如其言。到明年二月廿二日發病命終也。

〔釋迦佛造像記〕 法興元卅一年歲次辛巳十二月。鬼前太后崩。明年正

月廿二日。上宮法皇枕病弗念干食。王后仍以勞疾並着於床。時王后王子等及與諸臣。深懷愁毒。共相發願。仰依三寶。當造釋像。尺寸王身。蒙此願力。轉病

延壽。安住世間。若是定業。以背世者。往登淨土。早昇妙果。二月廿一日癸酉。王后卽世。翌日法皇登遐。癸未年三月中。如願敬造釋迦尊像并狹侍。及莊嚴具。竟乘斯微福。信道知識。現在安隱。出生入死。隨奉三主。紹隆三寶。遂共彼埠。普遍六道。法界含識。得脫苦緣。同趣菩提。使司馬鞍首止利佛師造。

推古天皇三十年壬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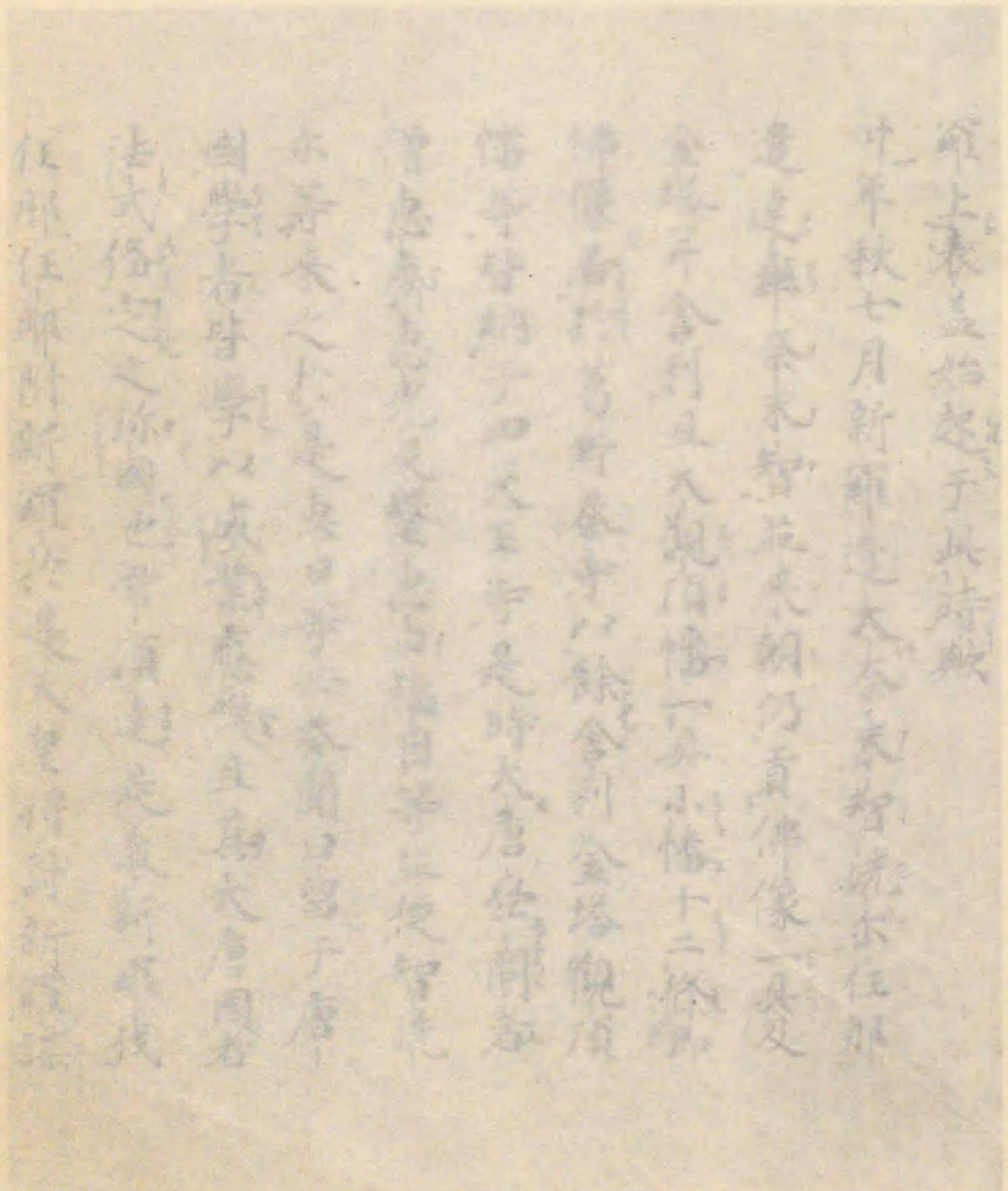
七月、新羅、任那、使ヲ遣シテ、佛像、金塔、舍利、幡等ヲ貢ス。入唐學問僧惠濟、惠光及ビ醫惠日、福因等、使ニ從ヒテ還ル。○新羅、任那ヲ伐ツ。任那、新羅ニ附ク。吉士、磐金ヲ新羅ニ、吉士、倉下ヲ任那ニ遣シ、任那ノ事ヲ問ハシム。○十一月、磐金、倉下等、新羅ヨリ至ル。

○卅、原作卅一、今從岩崎本改、集解作

〔日本書紀〕

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卅年秋七月、新羅遣大使奈末智洗爾。任那遣達率



延壽。安住世間。若是定業以背世者。往登淨土。早昇妙果。二月廿一日癸酉。王后卽世。翌日法皇登遐。癸未年三月中。如願敬造釋迦尊像并狹侍。及莊嚴具。竟乘斯微福。信道知識。現在安隱。出生入死。隨奉三主。紹隆三寶。遂共彼埠。普遍六道。法界含識。得脫苦緣。同趣菩提。使司馬鞍首止利佛師造。

推古天皇三十年壬午

七月、新羅任那、使ヲ遣シテ、佛像金塔舍利幡等ヲ貢ス。入唐學問僧惠濟惠光及ビ醫惠日福因等、使ニ從ヒテ還ル。○新羅任那ヲ伐ツ。任那新羅ニ附ク。吉士磐金ヲ新羅ニ、吉士倉下ヲ任那ニ遣シ任那ノ事ヲ問ハシム。○十一月、磐金倉下等、新羅ヨリ至ル。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卅年秋七月、新羅遣大使奈末智洗爾。任那遣達率

○冊、原作卅一、今從岩崎本改、集解作

○廿一年秋七月新羅遣大奈末智洗尔任那
遣達率奈末智並來朝仍貢佛像一具及
金塔并舍利且大觀頌幡一具小幡十二條即
佛像居於葛野秦寺以餘舍利金塔觀頌
幡等皆納于四天王寺是時大唐竺問者
僧惠齋惠光及鑿惠白福白等並從智洗
尔等來之於是惠白等共奏聞曰留于唐
國學者皆學以成業應變且其大唐國者
法式備之珍國也常須達是歲新羅伐
任那任那附新羅於是天皇將討新羅謀

推古天皇三十年壬午

七月新羅任那使ヲ遣シテ備金塔舍利幡等ヲ貢ス入唐學問僧惠
濟惠光及ヒ鑿惠日福因等使ニ從ヒテ還ル○新羅任那ヲ伐ツ任那
新羅ニ附ク吉士磐金ヲ新羅ニ吉士倉下ヲ任那ニ遣シ任那ノ事ヲ
問ハシム○十一月磐金倉下等新羅ヨリ至ル

第八 日本書錄 (辨古天皇錄)
○廿一年秋七月新羅遣大奈末智洗尔任那遣達率奈末智並來朝仍貢佛像一具及金塔并舍利且大觀頌幡一具小幡十二條即佛像居於葛野秦寺以餘舍利金塔觀頌幡等皆納于四天王寺是時大唐竺問者僧惠齋惠光及鑿惠白福白等並從智洗尔等來之於是惠白等共奏聞曰留于唐國學者皆學以成業應變且其大唐國者法式備之珍國也常須達是歲新羅伐任那任那附新羅於是天皇將討新羅謀

羅上表蓋始起于此時歟
廿一年秋七月新羅遣大奈末智洗尔任那
遣達率奈末智並來朝仍貢佛像一具及
金塔并舍利且大觀頌幡一具小幡十二條即
佛像居於葛野秦寺以餘舍利金塔觀頌
幡等皆納于四天王寺是時大唐竺問者
僧惠齋惠光及鑿惠白福白等並從智洗
尔等來之於是惠白等共奏聞曰留于唐
國學者皆學以成業應變且其大唐國者
法式備之珍國也常須達是歲新羅伐
任那任那附新羅於是天皇將討新羅謀

冊而云願作冊一推長
曆改○使、岩崎本无、
恐是○洗、水戸本作
先、下同
○具、水戸本云恐懸
字○兼、原作觀、據
水戸本集解等改、下
同
大唐學問僧
○齊、北野本略記作
濟○醫、岩崎本作醫
古相通
○定下、岩崎本有之
字

○及、或當作子

○田中臣、水戸本云
闕名

吉士磐金
吉士倉下

奈末智並來朝。仍貢佛像一具。及金塔并舍利。且大灌頂幡一具。小幡十二條。即佛像居於葛野秦寺。以餘舍利。金塔。灌頂幡等。皆納于四天王寺。是時。大唐學問者僧惠齊。惠光。及醫惠日。福因等。並從智洗爾等來之。於是惠日等共奏聞曰。留于唐國學者。皆學以成業。應喚且其大唐國者。法式備定。珍國也。常須達是歲。新羅伐任那。任那附新羅。於是天皇將討新羅。謀及大臣詢于群卿。田中臣對曰。不可急討。先察狀以知逆。後擊之不晚也。請試遣使覩其消息。中臣連國曰。任那是元我內官家。今新羅人伐而有之。請戒戎旅。征伐新羅。以取任那。附百濟。寧非益有于新羅乎。田中臣曰。不然。百濟是多反覆之國。道路之間尙詐之。凡彼所請皆非之。故不可附百濟。則不果征焉。爰遣吉士磐金於新羅。遣吉士倉下於任那。令問任那之事。時新羅國主

推古天皇三十年壬午

八大夫
○以、據圖書寮本北野本補

遣八大夫啓新羅國事於磐金。且啓任那國事於倉下。因以約曰。任那小國。天皇附庸。何新羅輒有之。隨常定內官家願無煩矣。則遣奈末智洗遲。

○遣、據岩崎本圖書寮本北野本補

副於吉士磐金。復以任那人達率奈末遲副於吉士倉下。仍貢兩國之調。然磐金等未及于還。卽年以大德境部臣雄摩侶。小德中臣連國爲大將軍。以小德河邊臣禰受。小德物部依網連乙等。小德波多臣廣庭。小德近江脚身臣飯蓋。小德平群臣宇志。小德大伴連。小德大宅臣軍爲副將軍。率數萬衆以

○闕名、北野本作名

征討新羅。時磐金等共會於津。將發船。以候風波。於是船師滿海多至。兩國

○堪、通證云一本作洪○舍、原作倉、今從岩崎本集解

使人望瞻之愕然。乃還留焉。更代堪遲大舍爲任那調使而貢上。於是磐金

○主、原作王、據上文岩崎本改

等相謂之曰。是軍起之既違前期。是以任那之事今亦不成矣。則發船而渡之。唯將軍等始到任那。而議之欲襲新羅。於是新羅國主聞軍多至。而豫

溜之請服。時將軍等共議以上表之。天皇聽矣。冬十一月。磐金倉下等至

○通、北野本作津

自新羅。時大臣問其狀。對曰。新羅奉命以驚懼之。則並差專使。因以貢兩國之調。然見船師至。而朝貢使人更還耳。但調猶貢上。爰大臣曰。悔乎早遣師矣。時人曰。是軍事者。境部臣阿曇連。先多得新羅幣物之故。又勸大臣。是以未待使旨。而早征伐耳。初磐金等渡新羅之日。比及津。莊船一艘迎於海。浦

○其以下十三字、信友云疑當爲分注

磐金問之曰。是船者何國。迎船對曰。新羅船也。磐金亦曰。曷無任那之迎船。卽時更爲任那加一船。其新羅以迎船二艘。始于是時歟。

推古天皇三十一年癸未

四月壬戌。百濟僧觀勒ヲ以テ僧正トナ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卅一年夏四月丙午朔戊申。有一僧執斧毆祖父。時

○卅一、原作卅二、今從岩崎本改、通證集解推長曆作卅一○

推古天皇三十一年癸未

殿、僧綱補任抄作敏、以下同書文有出入、宜參攷、下同、○詔、北野本作謂、恐非

百濟觀勒僧、○語下、岩崎本有僧字

○尼、據僧綱補任及岩崎本中巨本水戸本補

僧正・僧都

法頭

天皇聞之召大臣詔之曰夫出家者賴歸三寶具懷戒法何無懺忌輒犯惡逆今朕聞有僧以毆祖父故悉聚諸寺僧尼以推問之若事實者重罪之於是集諸僧尼而推之則惡逆僧及諸尼並將罪於是百濟觀勒僧表上以言夫佛法自西國至于漢經三百歲乃傳之至於百濟國而僅一百年矣然我王聞日本天皇之賢哲而貢上佛像及內典未滿百歲故當今時以僧尼未習法律輒犯惡逆是以諸僧尼惶懼以不知所如仰願其除惡逆者以外僧尼悉赦而勿罪是大功德也天皇乃聽之戊午詔曰夫道人尙犯法何以誨俗人故自今已後任僧正僧都仍應檢按僧尼壬戌以觀勒僧爲僧正以鞍部德積爲僧都即日以阿曇連闕名爲法頭

推古天皇三十二年甲申

正月戊寅高麗僧惠灌來ル

〔日本書紀〕卷二十二 推古天皇 卅二年春正月壬申朔戊寅高麗王貢僧惠灌仍任僧正

僧正

是朝行善高麗ニ學問ニ遣サル

老師行善

〔日本國現報善惡靈異記〕卷上憑念觀音并得現報緣第六 老師行善者俗姓堅部氏小

治田宮御宇天皇之代遣學高麗連其國破流離而行忽其河邊椅壞无船過渡无由居斷橋上心念觀音即時老翁乘舟迎來同載共渡竟之後從舟下道老公不見其舟忽失乃疑觀音之應化也便發誓願造像恭敬遂至大唐即造其像日夜歸敬号曰河邊法師之性忍辱過人唐皇所重從日本國使以養老二季歸向本朝住興福寺供養其像至卒不息誠知觀音威力

惠灌
○卅二、原作卅三、
今從岩崎本改

難^ラ思議^シ矣。讚^ム曰。老師勤學。難^シ將歸^シ。无^ク由^ニ渡^リ泣^キ坐^シ。上^ニ憑^リ威化翁來資。別後過^ル。翳^レ圖^レ儀。當禮其設不^レ輟。

舒明天皇二年庚寅

三月丙寅朔。高麗ノ大使宴子拔。小使若德。百濟ノ大使恩率素子。小使德率武德。共ニ朝貢ス。○八月庚子。高麗百濟ノ客ヲ朝ニ饗ス。○九月丙寅。高麗百濟ノ客。國ニ歸ル。○是歲。難波ノ大郡ノ三韓館ヲ修理ス。

宴子拔・若德

〔日本書紀〕卷二十三

二年三月丙寅朔。高麗大使宴子拔。小使若德。百濟

素子・武德

大使恩率素子。小使德率武德。共朝貢。秋八月癸巳朔丁酉。以大仁犬上君

三田耜^{ミタス}。大仁藥師^{オホニノクシノ}惠日^{ケニ}。遣^ハ於^テ大唐^{モロコシ}。庚子^ケ。饗^ハ高麗百濟客^{コウレイヒヤクキヤク}於^テ朝^{ミカド}。九月癸亥朔

三韓館
○及、通釋云。皆作之
或符、通釋云。拾遺記
者乃恐傍測據入而誤

丙寅。高麗百濟客歸^ル于國^ニ。○是歲。改脩^テ理難波^{ナニハ}大郡^{オホノ}及^ビ三韓館^{ミカドノムロツヤ}。

義慈王
王子豐章
○章、集解下文作璋

舒明天皇三年辛卯

三月庚申朔。百濟王義慈。王子豐章ヲ送リテ質トナ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三

三年三月庚申朔。百濟王義慈入^{イレマツリテ}王子豐章^{オホトヨシ}爲^ス

質^{ムカハリト}

舒明天皇四年壬辰

八月。唐使高表仁。三田耜ヲ送リテ對馬ニ至ル。學問僧及ビ新羅ノ送使等之ニ從フ。○十月甲寅。高表仁等。難波津ニ到ル。

〔日本書紀〕卷二十三

四年秋八月。大唐遣^テ高表仁^{オウヒョウニ}送^ル三田耜^{ミタス}共泊^{ニトマレリ}于對

馬^{ウマ}。是時學問僧靈雲。僧旻^{ソウモン}。及^ビ勝^{シヤク}鳥養^{トウヤウ}。新羅送使等從^ヒ之^リ。冬十月辛亥朔甲寅。

唐國^{ツカヒ}使人高表仁等到^ル于難波津^{ナニハ}。則遣^テ大伴連馬養^{オホトモノウマヤウ}迎^ム於江口^{エノミ}。船卅二艘及^ビ

高表仁
○表仁、新唐書文獻
通考作仁表、舊唐書
與此同
新羅送使
○到、通釋云。該閣本
中臣本作泊

舒明天皇五年癸巳 同七年乙未

二五八

鼓吹^{フエハ}旗^タ幟^タ皆具^ニ整飭^{ヘリ}便告^チ高表仁等曰^ク聞^テ天子所命^ノ之使^{ズル}到^リ于^ニ天皇朝^ニ迎^{ヘシム}之^ニ時^ニ高表仁對^{ヘテ}曰^ク風寒之日^ニ飭^ニ整船艘^ヲ以^テ賜^フ迎^ヘ之^ニ歡^ヲ悅^ニ也^{ナリ}於是令^テ難波^ノ吉士^ヲ小槻^{ツキ}大河內^ノ直矢^ヲ伏^シ爲^シ導^シ者^ト到^リ館前^ニ乃遣^テ伊岐史^{キノフヒト}乙等^ヲ難波^ノ吉士^ヲ八牛^{ヤツシ}引^テ客等^ヲ入^ニ於^ニ館^ニ即日給^フ神酒^ヲ

○從、原作愧、據北野本改

○到下、通釋云、藤原本中臣本及拾遺記有于字

舒明天皇五年癸巳

正月甲辰、唐使高表仁等、國ニ歸ル。

〔日本書紀〕卷二十三 舒明天皇 五年春正月己卯朔甲辰、大唐客高表仁等歸國。

送使吉士、雄摩呂、黑摩呂等、到對馬而還之。

舒明天皇七年乙未

六月甲戌、百濟、達率柔等ヲ遣シテ朝貢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三 舒明天皇 七年夏六月乙丑朔甲戌、百濟遣達率柔等朝貢。

秋七月乙未朔辛丑、饗百濟客於朝。

舒明天皇十年戊戌

是歲、百濟、新羅、任那、並ニ朝貢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三 舒明天皇 十年、是歲、百濟、新羅、任那、並朝貢。

舒明天皇十一年己亥

九月、入唐學問僧惠隱、惠雲等、新羅ノ送使ニ從ヒテ至ル。

〔日本書紀〕卷二十三 舒明天皇 十一年秋七月、詔曰、今年造作大宮及大寺、則以百

濟川側爲宮處、是以西民造宮、東民作寺、便以書直縣爲大匠。秋九月、

大唐學問僧惠隱、惠雲、從新羅送使入京、冬十一月庚子朔、饗新羅客於

舒明天皇十年戊戌 同十一年己亥

二五九

○秋、恐留

惠隱・惠雲

朝因給冠位一級。○十二月。是月於百濟川側ホトリニ建九重塔。

〔扶桑略記〕第四舒 十一年己亥正月。始造大宮十市郡百濟河側。相擇

勝地。移熊凝精舍。建百濟大寺。今大安寺是也。七月。百濟川側以西民造宮。以東民

造寺。○十一月於百濟大寺。建九重塔。○大安寺記云。施入百濟大寺封邑三

百戶。良田三百町。并種々財寶。又合諸惠衆學侶。集置寺中。此時。始起京都造

寺司等。多伐寺側社樹。子部大神舍。怒放火。燒寺并塔。天皇愁悶之間。寢膳乖

常經月。已上。

舒明天皇十二年庚子

十月乙亥。入唐學問僧清安學生高向漢人玄理。新羅ヲ經テ至ル。百濟

新羅ノ朝貢使、マタ從ヒ來ル。

○今以下分注、據鈔本、鑑抄補○七月以下、據一本又一本補

清安 ○濟、推古十六年紀 作請 高向玄理

〔日本書紀〕卷二十三 舒明天皇 十二年冬十月乙丑朔乙亥。大唐學問僧清安フムヤツラハ學生

高向漢人玄理クロアマツ傳リテ新羅ヨリ而至之。仍百濟クエンリ新羅朝貢之使共從來之。則各賜爵

一級。

皇極天皇元年壬寅

正月乙酉。百濟ノ使人大仁阿曇連比羅夫。百濟ノ弔使ト共ニ筑紫ニ

至ル。比羅夫先ヅ獨リ京ニ入ル。○二月戊子。使ヲ筑紫ノ百濟ノ弔使

ノ所ニ遣シ。彼國ノ消息ヲ問ハシム。○壬辰。高麗ノ使人難波ノ津ニ

泊ル。○丁未。大夫ヲ難波ニ遣シ。高麗ノ貢物ヲ檢セシム。使人大臣伊

梨柯須彌ノ變ヲ告グ。○戊申。高麗百濟ノ客ヲ難波ニ饗ス。マタ津守

連大海ヲ高麗ニ。國勝吉士水鷄ヲ百濟ニ。草壁吉士眞跡ヲ新羅ニ。坂

皇極天皇元年壬寅

本吉士長兄ヲ任那ニ遣ス。○庚戌、百濟ノ翹岐ヲ安曇山背連家ニ安置ス。○辛亥、高麗、百濟ノ客ヲ饗ス。○癸丑、高麗、百濟ノ使人歸ル。○三月辛酉、新羅、賀騰極使ト弔喪使トヲ遣ス。○庚午、新羅ノ使人歸ル。○四月癸巳、翹岐、其從者ヲ將テ拜朝ス。○乙未、蘇我大臣、畝傍ノ家ニ翹岐等ヲ喚ブ。○五月己未、河内國依網屯倉ニ翹岐等ヲ召シ射獵ヲ觀シム。○庚午、百濟ノ調使、吉士ト俱ニ難波ニ泊ル。○壬申、百濟ノ使人進調シ、吉士服命ス。○乙亥、翹岐ノ從者一人死去ス。○丙申、翹岐ノ兒死ス。○戊寅、翹岐、妻子ヲ將テ百濟大井家ニ移ル。○七月乙亥、百濟ノ使人大佐平智積等ヲ朝ニ饗ス。○八月己丑、百濟ノ使人參官等歸ル。○丙申、百濟ノ質長福以下ニ位ヲ授ケ、物ヲ賜フ。○乙亥、高麗ノ使人

歸ル。○己酉、百濟、新羅ノ使人歸ル。○十月丁酉、新羅ノ弔使、賀騰極使、壹岐島ニ至ル。

阿曇比羅夫

〔日本書紀〕卷二十四 皇極天皇 元年春正月乙酉、百濟、使人大仁阿曇、連比羅夫、從、

筑紫國乘驛馬來言、百濟國聞、天皇崩、奉遣弔使、臣隨弔使、共到、筑紫、而

臣望仕於葬、故先獨來也。然其國者今大亂矣。二月丁亥朔戊子、遣阿曇、

山背、連比良夫、草壁、吉士磐金、倭漢書直縣、遣百濟弔使所問、彼消息、弔

使報言、百濟國主謂臣言、塞上恆作惡之、請付還使、天朝不許、百濟、

弔使廉人等言、去年十一月、大佐平智積卒、又百濟使人擲、岷輪使於

海裏、今年正月國主母薨、又弟王子兒翹岐、及其母妹女子四人、內佐平

岐味、有高名之人卅餘、被放於嶋、壬辰、高麗使人泊難波津、丁未、遣諸大夫、

○良、岩崎本作羅○
遺、集解云、衍、似可
削、又按或當作於

塞上

大佐平智積
○去年云々、據下文

翹岐

恐有誤

高麗使人

伊梨柯須彌
伊梨渠世斯
○岩、岩崎本水戸本
作
都須流金流
○王下、岩崎本中臣
本傳曆有子字、似可
從○客、據北野本
○國勝、集解云當作
難波、宜參攷齊明二
年紀

○此、岩崎本作

新羅賀騰極使
○辛酉、據岩崎本北
野本補
○於、據岩崎本北野
本補

○敬、原作敏、今從
北野本及下文○
鐵、北野本作鐵○
岩崎本作注
○調、據岩崎本北野
本補

○蓋云々分注、集解
云私記撰入

○子、原作申、據岩
崎本改、集解推長曆
改作子

○姊妹、原作姊妹、
據岩崎本集解

百濟大井家

大佐平智積

○同、集解作綱○
原作綱、今從岩崎本
北野本○於、據岩崎
本北野本補
○小、原作少、今從
北野本

○辰、岩崎本作辰、
水戸本通稱、推長曆
作辰

○新羅、集解云符

於難波郡^ニ檢^ル高麗國所貢金銀等并其獻物使人貢獻既訖而諮云去年
六月弟王子薨秋九月大臣伊梨柯須彌殺大王并殺伊梨渠世斯等百八十
餘人仍以弟王兒爲王以己同姓都須流金流爲大臣戊申饗高麗百濟^ニ密

於難波郡詔大臣曰以津守連大海可使於高麗以國勝吉士水鷄可使於
百濟^ニ水鷄此云^ヲ以草壁吉士真跡可使於新羅以坂本吉士長兄可使於任

那庚戌召翹岐安置於安曇山背連家辛亥饗高麗百濟客癸丑高麗使
人百濟使人並罷歸○三月辛酉新羅遣賀騰極使與弔喪使庚午新羅使

人羅歸○夏四月丙戌朔癸巳太使翹岐將其從者拜朝乙未蘇我大臣於
畝傍家喚百濟翹岐等親對話話仍賜良馬一疋鐵二十錠唯不喚塞上○

五月乙卯朔己未於河內國依網屯倉前召翹岐等令觀射獵庚午百濟國調

使船與吉士船俱泊于難波津^ニ蓋吉士前奉^ニ壬申百濟使人進調吉士服命

乙亥翹岐從者一人死去丙子翹岐兒死去是時翹岐與妻畏忌兒死果
不臨喪凡百濟新羅風俗有死亡者雖父母兄弟夫婦姊妹永不自看以此

而觀無慈之甚豈別禽獸○戊寅翹岐將其妻子移於百濟大井家乃遣人
葬兒於石川○秋七月乙亥饗百濟使人大佐平智積等於朝^ニ或本云百濟使

及兒達率闕乃命健兒相撲於翹岐前智積等宴畢而退拜翹岐門○八月己
丑百濟使參官等罷歸仍賜大船與同船三艘^ニ同船母^ニ是日夜半雷鳴於西

南角而風雨參官等所乘船舶觸岸而破丙申以小德授百濟質達率長
福中客以下授位一級賜物各有差戊辰以船賜百濟參官等發遣己亥

高麗使人罷歸己酉百濟新羅使人罷歸九月癸丑朔乙卯天皇詔大臣曰

百濟大寺
○百濟大寺、集解云
後人所加、今按此說
恐非
○按、岩崎本作藝

朕思欲起造大寺。宜發近江與越之丁。百濟大寺。○冬十月癸未朔丁酉。是日。新羅弔使船。與賀騰極使船。泊于壹岐嶋。

皇極天皇二年癸卯

三月癸亥。難波ノ百濟客館ニ災アリ。○庚子。百濟國王ノ兒翹岐。弟王子調使ト共ニ來ル。○六月辛卯。高麗ノ使人筑紫ニ至ル。○辛丑。百濟ノ進調船。難波ニ泊ル。○七月辛亥。大夫ヲ難波郡ニ遣シ。百濟調獻ノ物ヲ檢ス。○是歲。百濟ノ太子餘豐。蜜蜂ヲ三輪山ニ放養ス。

百濟客館

〔日本書紀〕卷二十四

二年三月辛亥朔癸亥。災難波百濟客館。堂與民家室。○夏四月庚子。筑紫大宰。馳驛奏曰。百濟國主。兒翹岐弟王子。共調使來。○六月己卯朔辛卯。筑紫大宰馳驛奏曰。高麗遣使來。朝羣卿。

○主、集解作主

○謂上、岩崎本水戸本有相字

○背、岩崎本水戸本
秘閣本中臣本作營
○自斯質以下九字、
或云恐當作分注○子
下、岩崎本水戸本有
也字○應下、集解補
疏字

聞而謂之曰。高麗自己亥年不朝。而今年朝也。辛丑。百濟進調船泊于難波津。秋七月己酉朔辛亥。遣數大夫於難波郡。檢百濟國調與獻物。於是大夫問調使曰。所進國調。缺少前例。送大臣物。不改去年所還之色。送羣卿物亦全不將來。背違前例。其狀何也。大使達率自斯。副使恩率軍善。俱答謔曰。即今可備。自斯質。達率武子之子。○是歲。百濟太子餘豐。以蜜蜂房四枚。放養於三輪山。而終不蕃息。

皇極天皇四年(孝德天皇大化元年)乙巳

四月戊戌朔。高麗ノ學問僧等。同學鞍作得志ノ。彼國ニ毒殺セラレタルコトヲ告グ。○六月戊申。三韓進調ノ時ニ當リテ。蘇我入鹿ヲ殺ス。○七月丙子。高麗百濟新羅。並ニ使ヲ遣シテ進調ス。百濟ノ調使ハ任

那ノ使ヲ兼ス。巨勢德大臣ヲシテ高麗及ビ百濟ノ使ニ詔セシムル
コトアリ。○三輪君東人等ヲ百濟ニ遣ス。マタ勅シテ鬼部達率意斯
ノ妻子等ヲ送り遣ス。○八月癸卯、高麗ノ大法師福亮、惠雲、常安、靈雲、
惠至、寺主僧旻、道登、惠隣、惠妙等ヲ以テ十師トナス。

高麗學問僧
鞍作得志

〔日本書紀〕

皇極二十四

四年夏四月戊戌朔

高麗學問僧等言。同學鞍作

○愈、岩崎本作前

得志以虎爲友。學取其術。或使枯山變爲青山。或使黃地變爲白水。種々奇
術不可殫究。又虎授其針。曰。慎矣。慎矣。勿令人知。以此治之。病無不愈。果如
所言。治無不差。得志恆以其針隱置柱中。於後虎折其柱。取針走去。高麗國
知得志欲歸之意。與毒殺之。六月丁酉朔甲辰。中大兄密謂倉山田麻呂
臣曰。三韓進調之日。必將使卿讀唱其表。遂陳欲斬入鹿之謀。麻呂臣奉

三韓進調

○授、原作授、據北
野本改

○山上、水戸本有倉
字
○進下、岩崎本有便
字
○贈、原作吐、今從
水戸本及家傳上

許焉。戊申。天皇御大極殿。古人大兄侍焉。中臣鎌子連知蘇我入鹿臣爲人
多疑。晝夜持劍而教併優。方便令解。入鹿臣咲而解劍入侍于座。倉山田
麻呂臣進而讀唱三韓表文。於是中大兄戒衛門府。一時俱鑠。十二通門
勿使往來。召聚衛門府於一所。將給祿。時中大兄即自執長槍。隱於殿側。
中臣鎌子連等持弓矢而爲助衛。使海犬養連勝麻呂授箱中兩劍於佐伯連
子麻呂。與葛城稚犬養連網田曰。努力努力。急須應斬。子麻呂等以水送飯。
恐而反吐。中臣鎌子連噴而使勵。倉山田麻呂臣恐唱表文。將盡而子麻
呂等不來。流汗沃身。亂聲動手。鞍作臣恠而問曰。何故掉戰。山田麻呂
對曰。恐近。天皇不覺流汗。中大兄見子麻呂等畏入鹿威。便旋不進。
曰。咄嗟。即共子麻呂等出其不意。以劍傷割入鹿頭肩。入鹿驚起。子麻呂

皇極天皇四年(孝德天皇大化元年)乙巳

○耶、岩崎本作乎

運^{ラシ}手揮^ツ劍傷^ク其一^ツ脚^ヲ入^リ鹿^ノ轉^リ就^テ御座^ニ叩^キ頭^ヲ曰^ク當^ニ居^ル嗣^ト位^ニ天^ノ子^也臣^ハ不^レ知^ラ罪^ヲ乞^フ垂^テ審^メ察^ス天^皇大^ニ驚^テ詔^テ中^大兄^曰不^レ知^ラ所^ヲ作^ル有^ル何^ノ事^耶中^大兄^伏地^奏曰^ク鞞^作盡^滅天^宗將^傾日^位豈^以天^孫代^鞞作^耶蘇^我臣^人鹿^更名^鞞作^{天皇}即^起入^於殿^中佐^伯連^子麻^呂稚^犬養^連網^田斬^入鹿^臣是^日雨^下潦^水溢^庭以^席障^子覆^鞞作^屍古^人大^兄見^走入^私宮^謂於^人曰^ク韓^人殺^鞞作^臣謂^因鞞^政而^誅吾^心痛^矣即^入臥^內杜^門不^出中^大兄^即入^法興^寺爲^城而^備凡^諸皇^子諸^王諸^卿大^夫臣^連伴^造國^造悉^皆隨^侍使^人賜^鞞作^臣屍^於大^臣蝦^夷於^是漢^直等^摠聚^眷屬^探甲^持兵^助大^臣設^軍陣^中大^兄使^將軍^巨勢^德陀^臣以^天地^開闢^君臣^始有^說於^賊黨^令知^所起^於是^高向^臣國^押謂^漢直^等曰^吾等^由君^大郎^應當^被戮^大臣^亦於^今日^明日^立俟^其誅^決矣^然則^爲

○探、原作懷、今從
岩崎本中臣本集解家
傳○助上、岩崎本水
戸本家傳有將字○設
上、岩崎本北野本有
處字、或當作遠、家
傳有分字
○起、岩崎本水戸本
作赴

誰^カ空^ク戰^テ盡^レ被^レ刑^乎言^畢解^劍投^弓捨^此而^去賊^徒亦^隨散^走

〔日本書紀〕卷二十五 孝德天皇 大化元年秋七月丁卯朔丙子。高麗。百濟。新羅。並

○使、原作遠、今從
北野本○進、據中臣
本水戸本補

遣^使進^調百^濟調^使兼^領任^那使^進任^那調^唯百^濟大^使佐^平緣^福遇^病留^津館^而不^入於^京巨^勢德^大臣^詔於^高麗^使曰^明神^御宇^日本^天皇^皇詔^旨天^皇所^遣之^使與^高麗^神子^奉遣^之使^既往^短而^將來^長是^故可^以溫^和之^心相^繼往^來而^已又^詔於^百濟^使曰^明神^御宇^日本^天皇^詔旨^始我^遠皇^祖之^世以^百濟^國爲^內官^家譬^如三^統之^綱中^間以^任那^國屬^賜百^濟後^遣三^輪栗^隈君^東人^觀察^任那^國堺^是故^百濟^王隨^勅悉^示其^堺而^調有^闕由^是却^還其^調任^那所^出物^者天^皇之^所明^覽夫^自今^以後^可具^題國^與所^出調^汝佐^平等^不易^面來^早須^明報^今重^遣三^輪君^東

○與、北野本餘闕、
通證云恐衍

○世、北野本中臣本无、當衍、通證云此下疑脫尊字

人馬飼造闕名。又勅可送遣鬼部達率意斯妻子等。○八月癸卯。遣使於大寺。喚娶僧尼而詔曰。於磯城嶋宮御宇天皇十三年中。百濟明王奉傳佛法於我大倭。是時羣臣俱不欲傳。而蘇我稻目宿禰獨信其法。天皇乃詔稻目宿禰使奉其法。於譯語田宮御宇天皇之世。蘇我馬子宿禰追遵考父之風。猶重能仁世之教。而餘臣不信。此典ホロビナムトス。天皇詔馬子宿禰而使奉其法。於小墾田宮御宇之世。馬子宿禰奉為天皇造丈六繡像。丈六銅像。顯揚佛教。恭敬僧尼。朕更復思崇正教光啓。大猷。故以沙門狛大法師福亮惠雲。常安靈雲。惠至寺主僧旻。道登惠隣。惠妙ヲ。而為十師。別以惠妙法師為百濟寺々主。此十師等宜能教導衆僧。脩行釋教。要スミヤカニ。使如法。凡自天皇至于伴造所造之寺。不能營者。朕皆助作。令拜寺司等。與寺主。巡行諸寺。驗僧尼

十師百濟寺々主 ○寺主、原小書、今從釋紀○惠妙、據中臣本釋紀補、集解此下更補惠隱二字

○令、水戸本作令○等、集解云衍

法頭

奴婢田畝之實。而盡顯奏。即以ヲ來目臣闕名。三輪色夫君。額田部連甥。為法頭。

〔扶桑略記〕第四皇極天皇 四年乙巳。高麗學問僧等言。同學鞍作臣鞍作者入鹿也。以虎

○白水、原作泉一字據一本及書紀改

為友。學取其術。或使枯山變為青山。或使黃地變為白水。種々奇術。多以究習。又虎授針曰。慎矣。慎矣。勿令人知。以此治痾。无不差愈。果如所言。其針隱置柱中。後時虎折其柱。取針走去。高麗國知其得志。欲歸本國。與毒殺之。

孝德天皇大化二年丙午

二月戊申。高麗百濟任那新羅。並使遣シテ調賦ヲ獻ズ。○九月。小德高向博士黑麻呂ヲ新羅ニ遣シテ質ヲ求メシム。遂ニ任那ノ調ヲ罷ム。○是歲高麗ノ學生元興寺沙門道登。宇治橋ヲ造ル。

〔日本書紀〕卷二十五 孝德天皇

大化二年二月。高麗、百濟、任那、新羅、並遣使貢獻調

賦。○九月。遣小德高向、博士黑麻呂、於新羅、而使貢獻。遂罷任那之調。黑麻呂、更名玄理。

〔扶桑略記〕第四卷 德天皇

大化二年丙午。始造宇治橋。伴橋北岸石銘曰。世有

釋子。名曰道登。出自山尻惠滿之家。大化二年丙午之歲。搆立此橋。濟度人畜。

已上。伴道登者。本是高麗學生。元興寺沙門也。營宇治橋。往來之時。憫體在于奈

良山路。又爲人畜所履。法師悲之。遂令從者萬侶置之於木上。同年十二月晦

夕。人來寺門曰。欲遇道登。大德弟子萬侶者。萬侶出而遇之。其人語云。蒙大德

之慈顧。予得平安之慶。然非今夜。无由報恩。輒將萬侶。至于其家。而入屋裡。多

設飲食。以己分之饌。與萬侶共食。其屋之外。夜有男聲。告萬侶曰。殺吾舍兄欲

來。此故早去。萬侶恠而問之。答昔吾與兄共行交易。吾得銀四十斤。時兄殺吾

道登

高麗學生
○椅、石本作橋

○又、一本作久

○具、據一本及應異
記補

○噓、應異記作吁乎
二字。○昭、一本鈔本
作照

取銀。自爾以還。多經年序。往來人畜。皆蹈我頭。大德垂慈。已令離苦。不忘汝恩。今宵報耳。其母爲拜諸靈。入來屋內。于時萬侶在座。具陳上事。母置長子曰。噓我愛子。爲汝所殺。使禮萬侶。更設飲食。已上 異記。國史云。山背國宇治橋。道昭和尙創造也。已上。

孝德天皇大化三年丁未

正月壬寅。高麗、新羅、並使遣シテ調賦ヲ獻ズ。○是歲。新羅、上臣大

阿食金春秋等ヲ遣シテ質トナ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五 孝德天皇

大化三年春正月戊子朔壬寅。是日。高麗、新羅、並遣

使貢獻調賦。○是歲。新羅遣上臣大阿食金春秋等。送博士小德高向、黑麻

呂。小山中中臣連押熊。來獻孔雀一隻。鸚鵡一隻。仍以春秋爲質。春秋美

金春秋

○泰、原作途、今從
集解
○小山中、水戸本云
按明後年二年制及天
智帝三年二月條此作
小山中未詳

姿顏善談^{カホコノミテホタキコトス}咲

孝德天皇大化四年戊申

二月壬子朔、學問僧ヲ三韓ニ遣ス。○是歲、新羅、使ヲ遣シテ調ヲ貢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五 大化四年二月壬子朔、於三韓遣學問僧。○是歲、

新羅遣使貢調。

孝德天皇大化五年己酉

五月癸卯朔、三輪君色夫、掃部連角麻呂ヲ新羅ニ遣ス。○是歲、新羅王、

沙喙部沙食金多遂ヲ遣シテ質トナ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五 大化五年五月癸卯朔、遣小華下三輪君色夫、大山

上掃部連角麻呂等於新羅。是歲、新羅王遣沙喙部沙食金多遂爲質。從者

○遣、通靈據中臣本水戸本移於上

○癸卯、推長曆、當作甲辰○華、北野本作花

○食、原作食、據北野本中臣本改

○七、據北野本中臣本補○亦、原作承、今從集解○人、據中臣本水戸本集解補

冊

〔七〕人 僧一人、侍郎二人、丞一人、達官郎一人、中客五人、才伎十人、譯語一人、雜僮人十六人、并卅七人也。

孝德天皇白雉元年庚戌

四月、新羅、使ヲ遣シテ調ヲ貢ス。○是歲、百濟、舶二隻ヲ安藝國ニ造ラ

シム。

〔日本書紀〕卷二十五 白雉元年二月、庚午朔、戊寅、穴戶國司草壁連醜經

獻白雉。曰、國造首之同族贊。正月九日、於麻山獲焉。於是問諸百濟君。百濟

君曰、後漢、明帝、永平十一年、白雉在所見焉云々。又問沙門等。沙門等對

曰、耳所未聞。目所未覩。宜赦天下。使悅民心。道登法師曰、昔高麗欲營伽藍。

無地不覽。便於一所。白鹿徐行。遂於此地營造伽藍。名白鹿蘭寺。住持佛

法。又白雀見于一寺田莊。國人僉曰、休祥。又遣大唐使者持死三足鳥來。國

百濟君 ○百濟君、據北野本 祇園本中臣本補 ○在所、集解云當作 所在○云々、集解云 衍○等、據北野本補

道登法師 ○所未、原作未所、 據北野本類史改 白鹿蘭寺

○聞、通釋據信友校本作惟○旁、或當作德

○又、據北野本中臣本類史補

○別、類史作別史記帝王世紀作別

○松滋、通證云松滋縣在江陵卽荊州

百濟君豐璋
○主、恐脫名

○平、北野本作手、集解云符據二年紀刪○岐太、通證云當在學士下

人亦曰休祥。斯等雖微，尙謂祥物。況復白雉。僧旻法師曰。此謂休祥。足爲希物。狀聞王者旁流四表。則白雉見。又王者祭祀不相踰。宴食衣服有節。則至。又王者清素。則山出白雉。又王者仁聖。則見。又周成王時。越裳氏來獻白雉。曰。吾聞國之黃耆曰。久矣無別風淫雨。江海不波溢。三年於茲矣。意中國有聖人乎。盍往朝之。故重三譯而至。又晉武帝咸寧元年。見松滋。是則休祥。可赦天下。是以白雉使放于園。甲申。朝庭隊仗如元會。儀左右大臣百官人等。爲四列於紫門外。以粟田臣飯蟲等四人使執雉輿。而在前去。左右大臣乃率百官及百濟君豐璋。其弟塞城。忠勝。高麗侍醫毛治。新羅侍學士等。而至中庭。使三國公麻呂。猪名。公高見。三輪君甕穗。紀臣乎麻呂。岐太四人。代執雉輿而進殿前。時左右大臣就執輿前頭。伊勢王。三國公麻呂。倉臣

○世、據北野本補

百濟船

小屎執輿後頭。置於御座之前。天皇即召皇太子共執而觀。皇太子退而再拜。○夏四月。新羅遣使貢調。或本云。是。天皇。世。高麗。百濟。新羅。三國。每年遣使貢獻也。○是歲。遣倭漢直縣。白髮部。連鏡。難波吉士。胡床於安藝國。使造百濟船二隻。

孝德天皇白雉二年辛亥

六月。百濟新羅使ヲ遣シ。貢調獻物ス。○是歲。新羅ノ貢調使知万沙飡等。唐服ヲ著テ筑紫ニ泊ル。

○追、集解作逐

○力、隱紀水戸本作

〔日本書紀〕卷二十五 孝德天皇 白雉二年六月。百濟新羅遣使貢調獻物。○是歲。新羅貢調使知万沙飡等。著唐國服。泊于筑紫朝庭。惡恣移俗。訶噴追還。于時巨勢大臣奏請之曰。方今不伐新羅。於後必當有悔。其伐之狀。不須舉力。自難波津至。于筑紫海裏。相接浮盈。艫舳。召新羅問其罪者。可易得焉。

孝德天皇白雉二年辛亥

孝德天皇白雉三年壬子 同白雉四年癸丑

二八〇

孝德天皇白雉三年壬子

四月新羅百濟使ヲ遣シテ貢調獻物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五 孝德天皇 白雉三年夏四月新羅百濟遣使貢調獻物。

孝德天皇白雉四年癸丑

五月壬戌吉士長丹等ヲ唐ニ遣ス。○六月百濟新羅使ヲ遣シテ貢調獻物ス。

〔日本書紀〕卷廿五 孝德天皇 白雉四年夏五月辛亥朔壬戌發遣大唐大使小山

上吉士長丹副使小乙上吉士駒。學問僧道嚴道通道光惠施覺勝并

正惠照僧忍知聰道昭定惠。安達。道觀。并百廿一人。

道觀
○子下、中臣本有俗
名真人四字
○并一、據北野本中
臣大釋紀補

生巨勢臣藥。氷連老人。義德學生坂合部連磐積而增焉。

俱乘一船以室原首御田爲送使。又大使大山下高田首根麻呂。副使

小乙上掃守連小麻呂。學問僧道福。義向并一百廿人俱乘一船以土師連

八手爲送使。○六月百濟新羅遣使貢調獻物。脩治處々大道。○秋七月被遣

大唐使人高田根麻呂等。於薩麻之曲竹嶋之門合船沒死。唯有五人繫

一板流遇竹嶋不知所計。五人之中門部金採竹爲筏泊于神嶋。凡此五人

經六日六夜而全不食飯。於是褒美金進位給祿。

〔扶桑略記〕第四卷 孝德天皇 元年。○白雉元興寺道昭和尙隨使入唐。遇玄奘

三藏。請益受業。三藏特以寵恭。命住同房。予昔往西域時。飢乏在路。无村可乞。

忽有一沙門。手以梨子與吾令食。歡喜啖之。氣力自健。得遂先途。昔施梨子沙

門則今汝是也。又謂曰。經論旨深。不能究竟。不如汝學禪門。可傳東土。和尙奉

孝德天皇白雉四年癸丑

二八一

○田下、上文有首字

○道昭、鈔本作道照、
恐非

○命、鈔本及書紀作
令

○門、一本鈔本作文、恐當據續紀作定。○求致以下廿九字、據一本及舊異記補新羅國

○優婆塞

○舉、原作奉、據一本改

○伴者、一本伴伴年者三字

○誤、一本伴伴下同○神、一本伴伴下同○道、一本有昭字

教。博習禪門。所悟稍多。已上國史。和尚在大唐時。忽有五百群虎。來致延屈之禮。道昭解虎情。竟受請赴新羅國。屈山中。講法華經。群虎攢耳聽之。虎衆之中。時有一人。以倭語發問。道昭愕然顧視。有一優婆塞。問稱爲誰。對言。日本行者。優婆塞也。下座求之。忽失所在矣。具如奈良京藥師寺僧景戒靈異記。又爲憲記云。道昭和尙渡唐之時。受五百虎之請。至新羅山中。講法華經。時有以本朝之詞。舉疑之人。道上問云。是誰人哉。答言。吾是日本行者。優婆塞也。我國神曲人詔。因是厭去。但時々往向。已上爲憲記也。私云。神曲人詔。因此厭去者。其旨未明。道昭和尙度唐之比。彼役行者。未坐配流。文武天皇三年己亥五月丁丑日。由葛城明神之譏奏。流伊豆嶋。大寶元年辛丑五月。有勅。召反之日。始厭神曲人詔之國。飛去渡唐。尋伴者。道昭和尙歸朝入滅以後也。具在下第五卷。自孝德天皇白雉四年癸丑歲。至文武天皇大寶元年辛丑歲。合計相隔四十五年。豈白雉年遇道和上。何云人神詔曲哉。定是誤也。但優婆塞。於神羅山。值道和上之事。在處々文。是只可行者之通力矣。不可論其先後。已上私言而已。和尚歸本朝時。玄井三藏以佛舍利經論。授與道昭和尙。亦同付屬鑑子一口。語曰。吾自西

○使、鈔本作津

○上、一本鈔本作尙

○上下、鈔本有出字

域持來藥鑑也。煎物治病。必有神驗。和尚拜謝。泣而別去。至于登州。使人多病。和尚試出鑑子。暖水煮粥。與之令服。所痛忽痊。解纜歸朝。于時海上船止。風波不靜。停滯不進。七日七夜。諸人恠曰。風勢快好。計日應到本國。船不肯行。必有意乎。卜人占之。海神要物。今在舟中。推是鑑子歟。和尚云。三藏所施。龍王何索哉。舟中衆人爲惜其命。強請和尚。遂以鑑子入海中。畢。即時風息浪靜。速進歸朝。於元興寺東南隅。別建禪院。止住行業之輩。多從學禪。和上暗夜无燈之時。自其兩牙。通宵放光。披閱經論焉。禪院坐禪之間。或三日起。或七日起。時々香氣薰滿。時人異敬之。已上國史。

孝德天皇白雉五年甲寅

二月。遣唐押使高向史玄理等。新羅道ヲ取リ萊州ヲ經テ唐ノ京ニ到

ル。○七月丁酉遣唐使吉士長丹等百濟新羅ノ送使ト共ニ筑紫ニ泊ル。○十月壬子天皇崩ズ。高麗百濟新羅並ニ弔使ヲ遣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五 孝德天皇 白雉五年二月遣大唐押使大錦上高向史玄理。或本云。

○華、北野本作花

云。夏五月遣大唐押使大華下高向玄理。大使小錦下河邊臣麻呂。副使大山下藥師惠日。判官大乙

○首、通釋據中臣本通證引一本集解作道

上書直麻呂宮首阿彌陀。或本云判官小山下書直麻呂。小乙上崗君宜置始連大泊小乙下

新羅道

中臣間人連老。老此云田邊史鳥等分乘二船留連數月取新羅道泊于萊州。遂到于京奉觀天子於是東宮監門郭丈舉悉問日本國之地里及國初之神

○文、水戸本云當作文

名皆隨問而答押使高向玄理卒於大唐。伊吉博得言學問僧惠妙於唐死。知聰於海

○惠妙、按百濟寺々主惠妙、天武帝九年卒、蓋別人

覺勝於唐死。義通於海死。定惠以乙丑年付劉德高等船歸。妙位法勝。學死。智國於海死。智宗以庚寅年付新羅船歸。生永連老人。高黃金并十二人別倭種韓智興趙元寶。今年共使人歸。○秋七月甲戌朔丁

別倭種

酉。西海使吉士長丹等共百濟新羅送使泊于筑紫。是月褒美西海使等奉對唐國天子多得文書寶物。授小山上大使吉士長丹以小華下賜封二百戶。賜姓爲吳氏。授小乙上副使吉士駒以小山上。○冬十月癸卯朔壬子天皇崩于正寢。是歲高麗百濟新羅遣使奉弔。

○送、原作遣、據北野本中臣本改

齊明天皇元年乙卯

○上、原作下、今從四年五月紀

七月己卯難波ノ朝ニ百濟ノ調使ヲ饗ス。○是歲高麗百濟新羅並ニ使ヲ遣シテ調ヲ進ズ。新羅別ニ及滄彌武ヲ以テ質トナシ十二人ヲ以テ才伎トナス。

齊明天皇元年乙卯

〔日本書紀〕卷二十六 齊明天皇 元年秋七月己巳朔己卯於難波朝饗北越蝦夷九十九人。東陸蝦夷九十五人并設百濟調使一百五十人仍授柵養蝦

百濟調使

齊明天皇元年乙卯

○蟬、北野本作夷

余宜受・調信仁
○百濟云々分注、通釋云恐當爲本文

彌武
○及、通釋云藤原本作汲

夷九人。津刈蝦蟇六人。冠各二階。八月戊戌朔。河邊臣麻呂等自大唐還。○是歲。高麗。百濟。新羅。並遣使進調。百濟大使西部達率余宜受副使。蝦夷隼人率衆。內屬。詣闕。朝獻。新羅別以及食彌武爲質。以十二人爲才伎者。彌武遇疾而死。

齊明天皇二年丙辰

八月庚子。高麗使ヲ遣シテ進調ス。○九月。使ヲ高麗ニ遣ス。○是歲。高麗。百濟。新羅。並ニ使ヲ遣シテ進調ス。○佐伯連栲繩等。百濟ヨリ還ル。

〔日本書紀〕卷二十六

齊明天皇

二年秋八月癸巳朔庚子。高麗遣達沙等進調。大使

副使伊利之。九月。遣高麗大使膳臣葉積。副使坂合部連磐楸。大判官犬上君。總八十一人。白麻呂。中判官河內書首。關小判官大藏。衣縫。造麻呂。是歲。於飛鳥岡本。更

達沙・伊利之
○大使云々分注、通釋云恐當爲本文
○犬、原作大、今從北野本傍書、按通釋亦據藤原本小寺本作犬

西海使

定宮地。時高麗。百濟。新羅。並遣使進調。爲張紺幕於此宮地。而饗焉。遂起宮室。天皇乃遷。號曰後飛鳥岡本宮。○西海使佐伯連栲繩。山下難波吉士國勝等。自百濟還獻鸚鵡一隻。

齊明天皇三年丁巳

是歲。沙門知達等ヲ新羅ノ使ニ附ケテ唐ニ送ラシム。新羅命ヲ聽カズ。仍テ使ヲ新羅ニ遣シテ事ノ由ヲ問ハシム。○是歲。阿曇連頰垂。津臣偃僕。百濟ヨリ還ル。

〔日本書紀〕卷二十六

齊明天皇

三年。是歲。使使於新羅曰。欲將沙門智達。間人連

御廩。依網。連稚子等。付汝國使令。送到大唐。新羅不肯聽。送由是沙門智達等還渡。西海使小華下阿曇連頰垂。小山下津臣偃僕。俱豆磨。自百濟還。

西海使

齊明天皇四年戊午

二八八

獻駱駝一箇。驢二箇。

齊明天皇四年戊午

七月、沙門智通、知達等、新羅ノ船ニ乘リテ唐ニ往ク。○是歲、阿曇連頰垂、百濟ヨリ還ル。

〔日本書紀〕卷二十六

齊明天皇 四年秋七月。是月。沙門智通。智達。奉勅乘新羅船往

大唐國。受無性衆生義於玄奘法師所。○是歲。出雲國言於北海濱魚死而

積厚三尺許。其大如鮪。雀喙針鱗。々長數寸。俗曰雀入於海化而爲魚。名

曰雀魚。或本云。至庚申年七月。百濟遣使奏言。大唐新羅并力伐我。既以義慈王。々后

使小花下阿曇連頰垂。自百濟還言。百濟伐新羅還時。馬自行道於寺金堂。晝

夜勿息。唯食草時止。或本云。至庚申年。爲敵所滅之應也。

義慈王

齊明天皇五年己未

閏十月戊子。遣唐使坂合部連石布等。唐ノ東京ニ入ル。唐明年百濟ヲ伐。タントスルニヨリ。石布等ヲ西京ニ別置シテ還サズ。

〔日本書紀〕卷二十六

齊明天皇 五年秋七月丙子朔戊寅。遣小錦下坂合部連石布

大仙下津守連吉祥使於唐國。仍以陸道奧蝦夷男女二人示唐天子。

德書曰。同天皇之世。小錦下坂合部石布連。大山下津守吉祥連等。二船奉使吳唐之路。以己未

年七月三日。發自難波三津之浦。八月十一日。發自筑紫大津之浦。九月十三日。行到百濟南畔

之嶋。々名。母分明。以二十四日。寅時。二船相從。放出大海。十五日。日入之時。石布連船。橫遮逆風。漂

到南海之嶋。々名。爾加委。仍爲嶋人所滅。使東漢長直阿利麻坂合部連稻積等五人。盜乘嶋人

之船。逃到括州。縣官人送。到洛陽之京。十六日夜半之時。吉祥連船。行到越州。會稽縣。須岸山。東北風。々大急。廿二日。行到餘姚縣。所乘大船及諸調度之物。留着彼處。潤十月一日。行到越州

之底。十月十五日。乘驛入京。廿九日。馳到東京。天子在東京。廿日。天子相見問訊之。日本國天皇平安。以不使人謹答。天地合德。自得平安。天子問曰。執事卿等好在。以不使人謹答。天皇憐

齊明天皇五年己未

二八九

○仙、水日本作山○道、北野本无、當衍

○母分明、北野本頭注云嶋名也、私紀云三字可讀漢音、通證云音讀者不是從釋點本

○二、原作三、今從北野本

○底、集解云經府○十月、釋記水日本无、當衍○誤、原作說、

○據北野本改○日、通釋據陸奥本集解改曰○者下、恐脫名字

龍蝦夷・熱蝦夷

○奇、原作喜、今イ從水本集解○亦、北野本作復○併、原作倫、今從水戸本

海東之政 ○政、釋紀作改○還、水戸本作過、北野本釋紀作還

○子、據北野本釋紀中臣本陸奥本補

○借、原作借、據北野本中臣本改○客下、北野本有等字

海外記

○逐、原作逐、據正本改

重亦得好在。天子問曰。國內平不。使人謹答。治稱天地萬民無事。天子問曰。此等蝦夷國有何方。使人謹答。國有東北。天子問曰。蝦夷幾種。使人謹答。類有三種。遠者名都加留。次者龍蝦夷。近者名熱蝦夷。今此熱蝦夷每歲入貢本國之朝。天子問曰。其國有五穀。使人謹答。無之。食肉存活。天子問曰。國有屋舍。使人謹答。無之。深山之中。止住樹本。天子重曰。朕見蝦夷身面之異。極理奇。使人遠來。辛苦。退在館裏。後更相見。十一月一日。朝有冬至之會。日亦觀。所朝諸蕃之中。倭客最勝。後由出火之亂。棄而不亦。檢。十二月三日。韓智興。韓人西漢。大麻呂枉護我客。々々等獲罪。唐朝已決。流罪。前流智興於三千里之外。客中有伊吉連博德奏。因即免罪。事了後。勅旨。國家來年必有海東之政。汝等倭客不得東歸。遂逗西京。幽置別處。閉戶防禁。不許東西。困苦經年。難波吉士男人書曰。向大唐大使觸鳴覆。副使親觀天子。奉示蝦夷於是。蝦夷以白鹿皮一弓三箭八十獻于天子。○是歲高麗使人持熊皮一枚。稱其價曰。錦六十斤。市司咲而避去。高麗畫師子麻呂設同姓賓於私家。日借官。熊皮七十枚。而為賓席。客羞恠而退。

〔釋日本紀〕卷十四 海外記。九月乙亥朔丁亥。到百濟南邊伊志奈利島。

戊子。順于東風。兩船相逐去。西剋島見西北。雖不分明。其形疑是大島云云。

齊明天皇六年庚申

五月戊申。高麗ノ使人乙相賀取文等。難波館ニ到ル。○七月己卯。高麗ノ使人等歸ル。○九月癸卯。百濟ノ沙彌覺從等來リ。ソノ國新羅唐ノタメニ滅ボサレ。恩率鬼室福信ハ任射岐山ニ。達率餘自進ハ久麻怒利城ニ據リテ散卒ヲ聚メ。遂ニ再ビ王城ヲ保ツニ至リシコトヲ告グ。○十月。百濟ノ佐平鬼室福信。佐平貴智等ヲ遣シテ唐俘百餘人ヲ獻ジ。救軍ヲ求メ。且ツ王子余豐璋ヲ乞フ。○十二月庚寅。福信ガ請フ所ニ隨ヒ救軍ヲ遣サントス。天皇難波宮ニ幸シテ軍器ヲ備フ。

〔日本書紀〕卷二十六 齊明天皇 六年春正月壬寅朔。高麗使人乙相賀取文等一百餘。泊于筑紫。○夏五月辛丑朔戊申。高麗使人乙相賀取文等到難波館。○是

乙相賀取文

難波館

○國老以下分注、集解云當大書○已、推長曆當作乙

沙門道顯

日本世記

春秋智

蘇定方

○借、原作清、今從北野本釋紀○使、通釋云、中臣本京極本藤原本作扶、水戸本同蓋金

太子隆

○客、原作容、今從釋紀

○子、據釋紀補○孫登、據釋紀一本及下文補

沙彌覺從

○姓、據北野本補

尾資之津

○怒受利之山

○手、據北野本補

月。又舉國百姓無故持兵往還於道。○中 高麗、沙門道顯日本世記曰、七月云々。春秋智借大將軍使人乙相賀取文等罷歸。略 蘇定方之手、使擊百濟亡之。或曰、百濟自亡、由君大夫妖女之無道、擊奪國柄、誅殺賢良、故召斯禍矣。可不慎歟。其注云、新羅、春秋智不得願於內臣蓋金、故亦使於唐、捨俗衣冠、請解於天子。投禍於隣國、而播斯意行者也。伊吉連博德書云、庚申、年八月、百濟已平之後、九月十二日、放答本國十九日、發自西京、十月十六日、還到東京、始得相見。阿利麻等五人、十一月一日、爲將軍蘇定方等所捉、百濟王以下、太子隆等諸王、十三人、大佐平沙宅千福國、辨成孫登以下卅七人、并五十許人、奉進朝堂、急引趨向天子。天子恩勅、見前。放著十九日、賜勞、廿四日、發自東京。 九月己亥朔

使人乙相賀取文等罷歸。○中 高麗、沙門道顯日本世記曰、七月云々。春秋智借大將軍使人乙相賀取文等罷歸。略 蘇定方之手、使擊百濟亡之。或曰、百濟自亡、由君大夫妖女之無道、擊奪國柄、誅殺賢良、故召斯禍矣。可不慎歟。其注云、新羅、春秋智不得願於內臣蓋金、故亦使於唐、捨俗衣冠、請解於天子。投禍於隣國、而播斯意行者也。伊吉連博德書云、庚申、年八月、百濟已平之後、九月十二日、放答本國十九日、發自西京、十月十六日、還到東京、始得相見。阿利麻等五人、十一月一日、爲將軍蘇定方等所捉、百濟王以下、太子隆等諸王、十三人、大佐平沙宅千福國、辨成孫登以下卅七人、并五十許人、奉進朝堂、急引趨向天子。天子恩勅、見前。放著十九日、賜勞、廿四日、發自東京。 九月己亥朔

癸卯。百濟遣達率。○名 沙彌覺從等來。奏曰、或本云、逃。今年七月、新羅恃力、

率船師軍。尾資之津。新羅王春秋智率兵馬軍于怒受利之山。夾擊百濟相戰三日。陷我王城。同月十三日。始破王城。怒受利山。百濟之東境也。於是西部恩率鬼

作勢。不親於隣。引搆唐人。傾覆百濟。君臣摠俘。略無噍類。或本云、今年七月十日、大唐、蘇定方

室福信赫然發憤。據任射岐山。或本云、北任叙利山。達率餘自進據中部久麻怒利城。

或本云、都各營一所。誘聚散卒。兵盡前役。故以楛戰。新羅軍破。百濟奪其兵。既而百濟兵翻銳。唐不敢入。福信等遂鳩集同國。共保王城。國人尊曰佐平福信。佐平自進。唯福信起神武之權。興既亡之國。冬十月。百濟佐

平鬼室福信遣佐平貴智等來獻唐俘一百餘人。今美濃國不破。片縣二郡。唐人等也。又乞師請救。并乞王子余豐璋。曰。或本云、佐平貴智達率正球也。唐人率我蝥賊來

蕩。搖我疆場。覆我社稷。俘我君臣。百濟王義慈。其妻恩古。其子隆等。其臣大佐平千福。蘇將軍所捉。而送去。於唐。而百濟國遙賴。天皇護念。更鳩集以成邦。方今謹願。國蓋是無故持兵之徵乎。

迎百濟國遺供。天朝王子豐璋。將爲國主。云云。詔曰。乞師請救。聞之古昔。扶危繼絕。著自恆典。百濟國窮來歸。我以本邦喪亂。靡依。靡告。枕戈

齊明天皇六年庚申

二九三

○著自、當作自著、通釋云恐當作著於

○著自、當作自著、通釋云恐當作著於

○著自、當作自著、通釋云恐當作著於

○著自、當作自著、通釋云恐當作著於

○著自、當作自著、通釋云恐當作著於

○著自、當作自著、通釋云恐當作著於

○著自、當作自著、通釋云恐當作著於

嘗膽必存。拯救遠來表啓。志有難奪。可分命將軍百道。俱前雲會。

雷動。俱集沙喙。翦其鯨鯢。緋彼倒懸。宜有司具爲與之。以禮發遣云云。

送王子豐璋及妻子與其叔父忠勝等。其正發遣之時。見于七年。或本云。天皇立豐璋爲王。立塞上爲輔。而以禮發遣焉。

于難波宮。天皇方隨福信所乞之意。思幸筑紫。將遣救軍。而初幸斯備諸

軍器。是歲欲爲百濟將伐新羅。乃勅駿河國造船。已訖。挽至績麻郊之時。其

船夜中無故。鱸舳相反。衆知終敗。

〔本朝文粹〕卷二意見封事 意見十二箇條。善相公。略 上 臣去寬平五年任備中

介。彼國下道郡。有邇磨鄉。爰見彼國風土記。皇極天皇六年。大唐將軍蘇定方

率新羅軍。伐百濟。百濟遣使乞救。天皇行幸筑紫。將出救兵。時天智天皇爲皇

太子。攝政從行。路宿下道郡。見一鄉。戶邑甚盛。天皇下詔。試徵此鄉軍士。即得

勝兵二萬人。天皇大悅。名此邑曰二萬鄉。後改曰邇磨。其後天皇崩於筑紫行

宮。終不遣此軍。略 下

齊明天皇七年辛酉

正月壬寅。御船難波ヲ發ス。○三月庚申。御船。娜ノ大津ニ至ル。○四月

百濟ノ福信。使ヲ遣シ。上表シテ。王子糺解ヲ迎ヘンコトヲ乞フ。○五

月丁巳。耽羅。始メテ。王子阿波伎等ヲ遣シテ。貢獻ス。○七月丁巳。天皇

朝倉宮ニ崩ズ。○是月。唐將蘇定方。契苾加力等ト。水陸ヨリ高麗ヲ攻

ム。皇太子。長津宮ニ遷リ。水表ノ軍政ヲ聽ク。○八月。前將軍阿曇比羅

夫連。後將軍阿倍引田比羅夫臣等ヲ遣シテ。百濟ヲ救ハシム。○九月

織冠ヲ百濟ノ王子豐璋ニ授ケ。本國ニ送ル。○十二月。高麗ヲ攻ムル

沙喙
○鯨、原作鯨、據北
野本改○緋、水戸本
作紆○爲、水戸本作
忠勝

○邇磨、水戸本云轉

唐軍利アラズ。○是歲高麗ヲ救フ日本ノ軍將等百濟ノ加巴利濱ニ泊ル。

〔日本書紀〕卷二十六

齊明天皇

七年春正月丁酉朔壬寅。御船西征始就于海路。甲

辰。御船到于大伯海。○庚戌。御船泊于伊豫熟田津石湯行宮。○三月

丙申朔庚申。御船還至于娜大津。居于磐瀨行宮。天皇改此名曰長津。夏四

月百濟福信遣使上表乞迎。其王子糺解。釋道顯日本世記曰。百濟福信獻書祈其

子朝。五月乙未朔癸卯。天皇遷居于朝倉橘廣庭宮。是時。新除朝倉社。木而

作此宮之。故神忿壞殿。亦見宮中。鬼火。由是大舍人及諸近侍病死者衆。

丁巳。耽羅始遣王子阿波伎等貢獻。伊吉連博得書云。辛酉年正月廿五日還到越州。四

八日鷄鳴之時。順西南風放船大海。途中迷途。漂蕩辛苦九日八夜。僅到耽羅之嶋。便即招慰。嶋

人。王子阿波岐等九人。同載客船擬獻。帝朝。五月廿三日。奉進朝倉之朝。耽羅入朝始於此時。

○至、北野イ本作泊

王子糺解
日本世記
○記、原作紀、今從
北野本及上下文

○宮、鬼火、據北野
イ本中日本實際本補

耽羅
○得、水日本作德

○八、原作入、今從
北野本附閣本

○東、原作草、今從
通讀改○欲、原作撒
今從北野本中臣本

○瀨、北野本釋紀天
智二年紀作瀨、古相
通

水表之軍政
○稱、總足傳作翁

阿曇比羅夫

阿倍引田比羅夫

○人、原无、今從通
釋據考本補

又爲智興、倭人東、漢東、直足嶋、所讓、使人等不蒙寵命、使人等怨、微于上天之神、震死、足嶋時、人稱曰、大倭、天報之近。○秋七月甲午朔丁巳。天皇崩于朝倉宮。○中日本世記云。十一月。福信所獲唐人續守言等。至于筑紫。或本云。辛酉年。百濟。濟佐平福信。所獻唐俘一百六十口。居于近江國。壘田。庚申年。既云。福信獻。唐俘。故今存。注。其決焉。

〔日本書紀〕卷二十七 天智天 七年七月是月。蘇將軍與突厥王子契苾加

力等。水陸二路。至于高麗城下。皇太子遷居于長津宮。稍聽水表之軍

政。八月。遣前將軍大華下阿曇比羅夫連。小華下河邊百枝臣等。後將軍

大華下阿倍引田比羅夫臣。大山上物部連熊。大山上守君大石等。救於百

濟。仍送兵杖五穀。或本續此末云。別使大山下狹井連。九月。皇太子御長津宮。以

織冠授於百濟王子豐璋。復以多臣蔣敷之妹妻之焉。乃遣大山下狹井

連檳榔。小山下秦造田來津。率軍五千餘人。衛送於本鄉。於是豐璋入國之

○感、據北野本中臣本補

○綱、原作綱、今從通釋據中臣本釋紀及傍注改

○智、原无、今從通釋據考本補○摩、原作摩、今從通釋據中臣本改

○燃、原作燃、今從北野本

○十二年、按上文白鳳十二年

時。福信迎來。稽首奉國朝政。皆悉委焉。十二月。高麗言。惟十二月。於高麗國寒極。浪凍。故唐軍雲軍衝。鼓鉦吼然。高麗士卒膽勇雄壯。故更取唐二壘。唯有二塞。亦備夜取之計。唐兵抱膝而哭。銳鈍力竭而不能拔。噬臍之耻。非此而何。釋道顯云。言春秋晉之志正起于高麗。而先擊百濟。々々近。侵甚。甚苦。急。故爾也。○是歲。又日本救高麗軍將等。泊于百濟。加巴利濱。而燃火焉。灰變爲孔。有細響。如鳴鏑。或曰。高麗百濟終亡之徵乎。

〔家傳〕足上謙傳

十二年冬十月。天皇幸于難波宮。即隨福信所乞之意思。幸筑紫。將遣救軍。初備軍器。十三年春正月。御船西征。始就海路。三月。御船泊于娜太津。居于磐瀨行宮。天皇改此名曰長津。夏五月。遷居于朝倉橘廣庭宮。以聽海表之政。至秋七月。天皇御體不愈。於是大臣中心危懼。祈禱神祇。亦依三

僧道顯

寶。敦求眉壽。壁像申臂而摩頂。觀音寄夢以現空。聖應有所煥然明矣。故僧道

顯云。昔者待衛之士。穀鳴而請死。節義之子。穿地而自殉。雲鳥掩日。令尹以身禱之。河神爲祟。大夫求以牲焉。一作以牲求焉。雖復美名勿朽。忠貞彌芳。而與今行懸

殊。豈可同日而語哉。既而命遂有限。天皇崩于朝倉行宮。皇太子素服稱制。是月。蘇將軍與突厥王子契苾加力等。水陸二路。至于高麗城下。皇太子遷居于長津宮。猶聽海表之軍政。時謂侍臣曰。傳聞大唐有魏徵。高麗有蓋金。百濟有善仲。新羅有庾淳。各守一方。名振萬里。此皆當土俊傑。智略過人。以此數子。比

魏徵。蓋金。○海、原注云一作水

善仲。庾淳

○蓋云云、原注云蓋昔云攝政五年八月葬

○蘭、原注云簡默

朕內臣。當出胯下。何得抗衡。冬十一月。天皇喪。至自朝倉行宮。殯于飛鳥川原。十四年。皇太子攝政。契闊早年。情好惟篤。義雖君臣。禮但師友。出則同車並騎。入則接茵促膝。政尚蘭寬。化存仁惠。遂使德被寰中。威懷海外。是以三韓服事。

萬姓安寧。故高麗王贈內公書云。惟大臣仁風遠扇。威德遐覃。宣王化於千年。揚芳風於萬里。爲國棟梁。作民船橋。一國之所瞻仰。百姓之所企望。遙聞喜抃。馳慶良深。

天智天皇元年壬戌

正月丁巳。矢十萬隻。絲五百斤。綿一千斤。布一千端。韋一千張。稻種三千斛。三月癸巳。百濟王布三百端ヲ賜フ。○是月。唐新羅ト共ニ高麗ヲ伐ツ。高麗救ヲ乞フ。仍テ將ヲ遣シテ疏留城ニ據ラシム。○四月。鼠馬ノ尾ニ産ス。釋道顯占ヒテ曰ク。北國ノ人將ニ南國ニ附カントス。蓋シ高麗破レテ日本ニ屬センカト。○五月。大將軍阿曇比羅夫連等。船師一百七十艘ヲ率キテ豐璋ヲ百

濟ニ送ル。仍テ豐璋ヲ以テ位ヲ繼ガシム。○六月丙戌。百濟達率萬智等ヲ遣シテ進調獻物ス。○十二月丙戌朔。百濟王豐璋。佐平福信。狹井連。朴市田來津。ト州柔ヨリ避城ニ遷ランコトヲ議ル。田來津。諫メ止ムレドモ聽カズ。遂ニ避城ニ都ス。○是歲。百濟ヲ救ハンガ爲メ。兵甲。船舶。軍糧ヲ備フ。

〔日本書紀〕卷二十七 天智天皇 元年春正月辛卯朔丁巳。賜百濟。佐平鬼室福信。矢

十萬隻。絲五百斤。綿一千斤。布一千端。韋一千張。稻種三千斛。三月庚寅朔

癸巳。賜百濟王布三百端。是月。唐人新羅人伐高麗。々々乞救國家。仍遣

軍將據疏留城。由是唐人不得略。其南堺。新羅不獲輸。其西壘。夏四月。

鼠產於馬尾。釋道顯占曰。北國之人將附南國。蓋高麗破而屬日本乎。夏

○禮、原作倭、據中臣本釋和略記改

○家下、當有關文

疏留城

○夏、集解云衍

○錦中、通稱云京師
本考本一本中作下、
恐當據前紀作華下○
於、據北野本補
○等、當從

○王、據北野本中臣
本及下文補○關名、
水戶本作檉榔二字

州柔

避城
古連且徑之水

五月。大將軍大錦中阿曇比羅夫連等。率船師一百七十艘。送豐璋等於百濟國。宣勅以豐璋等使繼其位。又予金策於福信。而撫其背。褒賜爵祿。于時豐璋等與福信稽首受勅。衆爲流涕。六月己未朔丙戌。百濟遣達率萬智等進調獻物。冬十二月丙戌朔。百濟王豐璋。其臣佐平福信等。與狹井連。關名。朴市田來津議曰。此州柔者。遠隔田畝。土地磽确。非農桑之地。是拒戰之場。此焉久處。民可飢饉。今可遷於避城。々々者。西北帶以古連且徑之水。東南據深湍巨堰之防。繚以周田決渠。降雨華實之毛。則三韓之上腹焉。衣食之源。則二儀之隄區矣。雖曰地卑。豈不遷歟。於是朴市田來津獨進而諫曰。避城與敵所在之間。一夜可行。相近茲甚。若有不虞。其悔難及者矣。夫飢者後也。亡者先也。今敵所以不妄來者。州柔設置山險。盡爲防禦。

○、あ、據水イ本集解
補○固、原作國、今
從北野一本中臣本、
羅紀水戸本作因、通
證云國下脫安字

○也、原在戌字下、
據北野本移

山峻高而谿隘。守易而攻難之故也。若處卑地。何以固居而不搖動。及今日乎。遂不聽諫。而都避城。是歲爲救百濟。修繕兵甲。備具船舶。儲設軍糧。是年也太歲壬戌。

天智天皇二年癸亥

二月丙戌。百濟達率金受等。遣シテ進調ス。○新羅百濟ノ南畔四州ヲ燒キ、并セテ安德等ノ要地ヲ取ル。避城保チ難ク、還リテ州柔ニ都ス。○是月、百濟ノ佐平福信、唐俘續守言等ヲ送ル。○三月、前將軍上毛野君稚子、後將軍阿倍引田臣比羅夫等ヲ遣シテ新羅ヲ伐タシム。○五月癸丑朔。大上君、兵事ヲ高麗ニ告ゲ、還リテ百濟ノ王子糺解ヲ石城ニ見ル。糺解、仍テ福信ノ罪ヲ語ル。○六月、前將軍上毛野稚子等、新

羅ノ沙鼻岐・奴江二城ヲ取ル。百濟王豐璋、遂ニ福信ヲ殺ス。○八月甲午、新羅、百濟ニ入り、先ヅ州柔ヲ取ラントス。百濟王、日本ノ救軍ヲ白村ニ迎ヘントス。○戊戌、新羅軍、州柔ニ至リ、王城ヲ圍ミ、唐將、戰船一百七十艘ヲ率キテ、白村江ニ陣ス。○戊申、日本ノ船師、唐ノ船師ト戰ヒ、利アラズシテ退ク。○己酉、日本ノ軍敗績ス。百濟王豐璋、高麗ニ逃ル。○九月丁巳、州柔城陷ル。城民、且禮城ニ往イテ、日本ノ軍將ニ會セントス。○辛酉、州柔ノ民、牟且ヲ發ス。○癸亥、州柔ノ民、且禮ニ至ル。○甲戌、日本ノ船師及ビ佐平余自信、達率、木素貴子、谷那晉首、憶禮、福留、並ニソノ國民等、且禮城ニ至ル。○乙亥、日本ノ船師、百濟亡命ノ民ト共ニ回ル。

○率、據北野本中臣本補

安德・避城

續守言

○麻、據諸本補○打、集解略記作伐

○君、據北野本中臣本補

沙鼻岐・奴江

○可、原作所、據北野本中臣本改○以、據同上補

〔日本書紀〕

卷二十七 天智天皇

二年春二月乙酉朔丙戌。百濟遣達率金受等進

レ調。新羅人燒燔百濟南畔四州。并取安德等要地。於是避城去。賊近。故勢不能居。乃還居於州柔。如田來津之所計。是月佐平福信上送唐俘續守言等。三月遣前將軍上毛野君稚子間人連大蓋中將軍巨勢神前臣譯語三輪君根麻呂後將軍阿倍引田臣比羅夫。大宅臣鎌柄率二萬七千人打新羅。夏五月癸丑朔。犬上君馳告兵事於高麗。而還見糺解於石城。糺解仍語福信之罪。六月前將軍上毛野君稚子等取新羅沙鼻岐・奴江二城。百濟王豐璋嫌福信有謀反心。以革穿掌而縛。時難自決。不知所爲。乃問諸臣曰。福信之罪既如此焉。可斬以不。於是達率德執得曰。此惡逆人。不合捨。福信即睡於執得曰。腐狗癡奴王勒健兒。斬而醢首。秋八月壬午朔甲午。

○臣、通證云疑術、通釋云臣名也

白村 ○符、原作時、據北野本活字本中臣本改

白村江 ○烈、通釋云京極本集解本作別、古通書○御初、原作初師、今從通釋據中臣本考本改

○打、中臣本作伐○堅陣之、據北野本中臣本補

○際、原作際、據諸本釋紀改

州柔城

新羅以百濟王斬己良將謀直入國先取州柔於是百濟知賊所計謂諸將曰今聞大日本國之救將廬原君臣率健兒萬餘正當越海而至願諸將軍等應預圖之我欲自往待饗白村戊戌賊將至於州柔繞其王城大唐軍將率戰船一百七十艘陣烈於白村江戊申日本船師初至者與大唐船師合戰日本不利而退大唐堅陣而守己酉日本諸將與百濟王不觀氣象而相謂之曰我等爭先彼應自退更率日本亂伍中軍之卒進打大唐堅陣之軍大唐便自左右夾船繞戰須臾之際官軍敗績赴水溺死者衆艦舳不得廻旋朴市田來津仰天而誓切齒而噴殺數十人於焉戰死是時百濟王豐璋與數人乘船逃去高麗九月辛亥朔丁巳百濟州柔城始降於唐是時國人相謂之曰州柔降矣事無奈何何百濟之名絕于今日丘墓之所豈能

豆禮城 枕服岐城 ○豆、原作互、據北野本釋紀改下同 牟豆

復往但可往於豆禮城會日本軍將等相謀事機所要遂教本在枕服岐城之妻子等令知去國之心辛酉發途於牟豆癸亥至豆禮甲戌日本船師及佐平余自信達率木素貴子谷那晉首憶禮福留并國民等至於豆禮城明日發船始向日本

〔續日本紀〕卷二十七 稱德天皇 天平神護二年六月壬子刑部卿從三位百濟王敬

百濟義慈王

豐璋王・禪廣王

福薨其先者出自百濟國義慈王高市岡本宮馭宇天皇御世義慈王遣其子豐璋王及禪廣王入侍洎于後岡本朝廷義慈王兵敗降唐其臣佐平福信尅復社稷遠迎豐璋紹興絕統豐璋篡基之後以譖橫殺福信唐兵聞之復攻州柔豐璋與我救兵拒之救軍不利豐璋駕船遁于高麗禪廣因不歸國藤原朝廷賜號曰百濟王卒贈正廣參子百濟王昌成幼年隨父歸朝先父而卒飛

○璋、原作璋、據金本改○因、原作因、據金本釋紀改 ○幼、原作每、據一本改

○亮、原作高、據官本擬本改

○賞、原作恩、今從諸本

鳥淨御原御世。贈小紫。子郎虞。奈良朝廷從四位下攝津亮。敬福者即其第三子也。放縱不拘。頗好酒色。感神聖武皇帝殊加寵遇。賞賜優厚。時有士庶來告清貧。每假他物。望外與之。由是頻歷外任。家無餘財。然性了辨。有政事之量。天平年中。仕至從五位上陸奥守。時聖武皇帝造盧舍那銅像。冶鑄云畢。塗金不足。而陸奥國馳驛貢小田郡所出黃金九百兩。我國家黃金從此始出焉。聖武皇皇甚以嘉尚。授從三位。遷宮內卿。俄加河內守。勝寶四年。拜常陸守。遷右大辨。頻歷出雲。讚岐。伊豫等國守。神護初。任刑部卿。薨時年六十九。

○右、官本ト本作左

〔新撰姓氏錄〕

左京諸蕃下 百濟

林連 同國○百濟人木貴公之後也。

香山連 同國人達率荆員常之後也。

高槻連 百濟國人達率名進之後也。

廣田連 同國人爭臣之後也。

神前連 同國人正六位上賈受君之後也。

沙田史 同國人意保尼王之後也。

小高使主 同國人毛甲姓加須流氣之後也。

飛鳥部 同國人本吉志之後也。

右京諸蕃下 百濟

安勅連 同國○百濟國魯王之後也。

城篠連 同國人達率支母未惠遠之後也。

○名、新注云稻彦本作各、考證云一作各恐自誤

○爭、原注云一本作帝、新注云稻彦本作辛、考證作辛

○本、原注云一本作木、考證從之

○未、新注云稻彦本作未

○止、新注云稻彦本作土

○韓王以下十一字、考證云一本作出自韓王信之後須教也十字也、新注云稻彦本无○教、原注云一本作教

○朝上、考證有百濟國三字○准、新注云稻彦本作准、考證云或作雍恐准誤

○辛上、考證有百濟國人四字

○百上、考證云一本有出自二字○王、考證作主○按、新注云稻彦本作孫○之後、考證云一本无

○木、考證作本

○久、原注云一本作人

百濟伎 同國都慕王孫德佐王之後也。

清道連 同國人恩率納比且止之後也。

廣海連 韓王信之後也。王須教之後也。

不破連 出自百濟國都慕王之後毘有王也。

麻田連 朝鮮王准之後也。

廣田連 辛臣君之後也。

大縣史 百濟國人和德之後也。

道祖史 百濟國王挨許里公之後也。

大原史 漢人木姓阿留素西姓令貴之後也。

苑部首 百濟國久知豆神之後也。

○千、自、並原注云一本作平、自、考證作平、自

○濟下、考證有國字○主、考證作王

○杵、考證作杆○知考證作智

○粉、原注云一本作杉○谷下、原注云一本有造字○州、新注云稻彦本作列

○淳、原注云一本作淳

○將、考證作持而云持一作將又作炸

高野造 同國人佐千余自信之後也。

飛鳥戶造 同國比有王之後也。

御池造 百濟扶餘地卓斤國主施比王之後也。

中野造 同國人杵率答他斯知之後也。

粉谷 同國人堅祖州耳之後也。

坂田村主 同國人顯貴村主之後也。

上勝 同國人多利須々之後也。

不破勝 同國人淳武止等之後也。

漢人 百濟國人多夜加之後也。

賈氏 同國人賈義將之後也。

○毗、考證云一本作昆○毗下、原注云一本有氏字

半毗。同國沙半王之後也。

大石椅立。同國人庭姓蚊尔之後也。

林椅立。林連同祖。百濟國人木貴之後也。

●大石林。同上。

山城國諸蕃。百濟

●未使主。百濟國人津留牙使主之後也。

●木日佐。同上。

●勝。同國人多利須々之後也。

大和國諸蕃。百濟

●縵連。百濟人狛之後也。

○毗、考證云一本作昆○毗下、原注云一本有氏字

○捺、原注云一本无

○大石林、新注云稻彦本此條无

○未、新注云稻彦本作未

○木、考證云恐牙誤○日、考證作日

○同國、考證作上勝同祖百濟國七字

和連。百濟國主雄蘇利紀王之後也。

宇奴首。同國君男赫奈曾富意赫之後也。

波多造。同國人佐布利智使主之後也。

薦口造。同國人拔田自城君之後也。

園人首。同國人知豆神之後也。

攝津國諸蕃。百濟

船連。菅野朝臣同祖。太阿郎王之後也。

廣井連。百濟國避流王之後也。

爲奈部首。同國人中津波手之後也。

牟古首。同國人片禮吉志之後也。

○自、原注云一本作白

○郎、原作郎、原注云一本作良、今據考證改

○中、新注云稻彦本作无

○同國、考證據一本作出自百濟國五字○片禮、新注云稻彦本作汗記

○布、新注云稻彦本作希

原首 眞神宿祢同祖。福德王之後也。

三野造 百濟國人布須麻乃古意祿之後也。

村主 葦屋村主同祖。意寶荷羅支王之後也。

勝 上勝同祖。多利須々之後也。

河內國諸蕃 百濟

河內連 出自百濟國都慕王男陰太貴首王也。

○良下、考證更有良字

佐良連 同國人久米都彦之後也。

○速、原注云一本作近曾二字

錦部連 三善宿祢同祖。百濟國速古太王之後也。

○餘、原注云一本作祢

依羅連 百濟國人素祿志夜麻美乃君之後也。

山河連 同上。

岡原連 百濟國辰斯王子知宗之後也。

○直、新注云稻彦本作映○又上、新注云稻彦本有古記二字

林連 同國直支王之後也。又云周王。

○國下、新注云稻彦本有人字○漏、新注云稻彦本作瀧

吳服造 同國阿漏史之後也。

○同國、考證作宇努首同祖百濟國八字○富意、考證作意富

宇努造 同國人祿那子富意祿之後也。

○圭、考證作王

飛鳥戶造 同國主比有王男混伎王之後也。

○未多、新注云稻彦本作多摩

飛鳥戶造 百濟國未多王之後也。

○虎、考證云一本作鹿

古市村主 同國虎王之後也。

○日、新注云稻彦本作日

上日佐 同國人久尔能古使主之後也。

和泉國諸蕃 百濟。

百濟公 百濟國酒王之後也。

天智天皇二年癸亥

六人部連 同上。

錦部連 三善宿祢同祖。

信太首 百濟國人百千之後也。

取石造 同國人阿麻意祿之後也。

葦屋村主 同國人意寶荷羅支王之後也。

村主 葦屋村主同祖。大根使主之後也。

未定雜姓 左京

百濟氏 百濟國牟利加佐王之後者。不見。

朝戶 同國人曾廣使主朝戶之後者。不見。

足奈 同國人從七位下足奈真己之後者。不見。

○千、原注云一本作
午、考證云一本作手

○大、新注云稻形本
見林本俱作太

○杵、考證作杵而云
一本作許○下、新
注云脫都字賦○玖
君、考證云一本作古
都助三字

○德、原作從、今據
新注引稻形本改○舉
新注云稻形本作舉○
州、原注云一本作調

未定雜姓 右京

巨良公 百濟國主意里都解四世孫秦羅君之後者。不見。

堅祖民 百濟國人堅祖爲智之後者。不見。

古氏 同國人杵・變・玖君之後者。不見。

加羅氏 同國人都玖君之後者。不見。

吳氏 同國人德・變・吳・伎州之後者。不見。

未定雜姓 山城國

廣幡公 百濟國津王之後者。不見。

未定雜姓 河內國

大友史 百濟國人白猪奈世之後者。不見。

○白猪、考證云一本
作白猪

天智天皇二年癸亥

船子首 同國人久尔君之後者。不見。

新木首 同國人伊居留君之後者。不見。

豐村造 同國人德孿古魯父佐之後者。不見。

八俣部 同國人多地多祁卿之後者。不見。

長田使主 同國爲君王之後者。不見。

舍人 同國人利加志貴志王之後者。不見。

禪師放濟

〔日本國現報善惡靈異記〕

卷上贖龜令放生得現報緣第七

禪師放濟者。百濟國人也。當

三谷寺

百濟亂時。備後國三谷郡大領之先祖。爲救百濟遺軍旅。時發誓願言。若令還來。爲諸神祇。造立伽藍。多起諸寺。公遂无災難。即請禪師。相共還來。三谷寺。其禪師所造立伽藍。道俗觀之。共爲欽敬。禪師爲造尊像。上京財。既買得。

○遺、原注云一本作連○父、原注云一本作文

○君、原注云一本作居、考證云爲君一作久辛辛

○志、原注云一本无

○浦上、有脫文、宜據今昔物語補

金丹等物。即還到難波之津。時邊人賣大龜四口。禪師助人買得。而放之。即借人舟。將童子二人。共乘度海。日深夜深。舟人起欲行。到備前骨嶋之邊。時取童子等。擲入海中。然後告禪師曰。應速入海。師雖教化。賊猶不許。於茲發願而入海中。浦海邊。其龜三領至而去。疑是放龜報恩乎。于時賊等六人。其寺賣金丹。檀越先量贖。祗後世見之。賊等慌然不知退進。祗憐愍。不加刑罰。造佛嚴塔。供養也。師後住海邊。化往來人。春秋八十有餘。而卒。畜生猶不忘恩。返報。何況人而忘恩乎。

〔日本國現報善惡靈異記〕

卷上僧憶持心經得現報示奇事緣第十四

尺義覺者。本百濟人也。

其國破時。當後岡本宮御宇天皇之代。入我聖朝。住難波百濟寺矣。法師身長七尺。廣學佛教。念誦心般若經。時有同寺僧惠義。獨以夜半出行。因見室中。

難波百濟寺

尺義覺

光明照耀。僧乃恠之。竊穿牖紙窺看。法師端坐誦經。光從口出。僧以驚悚。明日悔過。周告大衆。時覺法師語弟子言。吾一夕誦心經一百遍許。然後開目觀其室裏。四壁空通。庭中顯見。吾於是生希有之想。從室而出。廻瞻院內。還來見室。壁戶皆閉。即解後誦心經。開見如前。即是心般若經。不思議也。讚曰。大哉尺子。多聞弘教。閉居誦經。心廓融達。所現玄寂。焉爲動搖。室壁開通。光明顯耀。

越智直

〔日本國現報善惡靈異記〕卷上遭兵災信敬觀世音井得現報緣第十七 伊豫國越智郡大領之先祖越智直爲救百濟遣到軍之時。唐兵所擒。至其唐國。我國八人同住。一洲償得一觀音井像。信敬尊重。八人同心。竊截松木以爲舟。奉請其像安置舟上。各立誓願。念彼觀音。爰隨西風直來筑紫。朝廷聞之。召問事。天皇乘令申

所樂。於是越智直言立郡欲仕。天皇可。然後建郡造寺。即置其像。自時迄于今。世子孫相繼歸敬。盖是觀音之力信心之至也。丁蘭木母猶現生相。僧感畫女。尙應哀形。何況是井而不應乎。

天智天皇三年甲子

三月百濟王善光等ヲ難波ニ居ラシム。○五月甲子百濟ノ鎮將劉仁願朝散大夫郭務悰等ヲ遣ス。○十月高麗ノ大臣蓋金其國ニ死ス。○十二月乙酉郭務悰等歸ル。○是月對馬嶋壹岐嶋筑紫國等ニ防人ト烽ヲ置キ又夕筑紫ニ水城ヲ築カシム。

〔日本書紀〕卷二十七 天智天皇 三年三月以百濟王善光王等居于難波。○夏五月

戊申朔甲子百濟鎮將劉仁願遣朝散大夫郭務悰等進表函與獻物。○冬

○王 通證云疑衍

劉仁願 郭務悰

○勅、唐在是日之上
據水日本集解改

蓋金

○戊寅云々、中臣本
无戊寅二字、秘閣本
无戊寅響賜郭務棕七
字、恐有誤
○必、北野本傍書云
或本必字下有夫字

防人
○壹岐嶋、北野本无
恐非

水城

海外國記

佐平禰軍

智辨

天智天皇三年甲子

三二二

十月乙亥朔戊寅。發遣郭務棕等。是日。勅中臣、內臣。遣沙門智祥。賜物於郭務
棕。戊寅。響賜郭務棕等。是月。高麗大臣蓋金終於其國。遣言於兒等。曰。汝等
兄弟。和如魚水。勿爭爵位。若不如是。必爲隣啖。十二月甲戌朔乙酉。郭務棕
等罷歸。○是歲。於對馬嶋。壹岐嶋。筑紫國等。置防人與烽。又於筑紫築大堤。
貯水。名曰水城。

〔善隣國寶記〕上卷

海外國記曰。天智天皇三年四月。大唐客來朝。大使朝

散大夫上柱國郭務棕等卅人。百濟。佐平禰軍等百餘人。到對馬島。遣大山中
采女通信。侶僧智辨等來。喚客於別館。於是智辨問曰。有表書并獻物以不。使
人答曰。有將軍牒書一函。并獻物。乃授牒書一函於智辨等。而奉上。但獻物檢
看而不將也。九月。大山中津守連吉祥。大乙中。伊岐史博德。僧智辨等。稱筑紫

百濟鎮將

○此亦以下分注、按
元永元年四月廿五日
中野朝臣師安同氏廣
忠清陳真人履俊中野
朝臣師遠同氏廣宗五
人所勸

大宰辭。實是勅旨。告客等。今見客等來。狀者非是天子使人。百濟鎮將私使。
亦復所賚文牒送上。執事私辭。是以使人得入國。書亦不上朝廷。故客等自
事者。略以言辭奏上耳。十二月。博德授客等牒書一函。函上著鎮西將軍。日
本鎮西筑紫大將軍。牒。在百濟國。大唐行軍總管使人朝散大夫郭務棕等至。
披覽來牒。尋省意趣。既非天子使。又無天子書。唯是總管使。乃爲執事。牒。
是私意。唯須口奏。人非公使。不令入京云云。
此亦師安。廣忠。信俊。師
遠。廣宗五人。同所勸也。

天智天皇四年乙丑

二月。百濟ノ官位階級ヲ勘按シテ。達率鬼室集斯ニ小錦下ヲ授ケ。マ
タ百濟ノ百姓男女四百人ヲ近江國神前郡ニ置ク。○八月。達率答休
春初等ヲシテ。長門國筑紫國ニ城ヲ築カシム。○是月。耽羅使ヲ遣ス。

天智天皇四年乙丑

三二三

○九月壬辰、唐朝散大夫沂州司馬上柱國劉德高等ヲ遣ス。○十二月、小錦下守君大石等ヲ唐ニ遣ス。

〔日本書紀〕卷二十七 天智天皇 四年春二月。是月。勘按百濟國、官位階級、仍以佐平

福信之功。授鬼室集斯小錦下。其本位、達率。復以百濟、百姓男女四百餘人居于

近江國、神前郡。○三月。是月。給神前郡、百濟人田。秋八月。遣達率答炆春

築城於長門國。遣達率憶禮福留。達率四比福夫、於筑紫國。築大野及椽

二城。耽羅遣使來朝。九月庚午朔壬辰。唐國遣朝散大夫沂州司馬上柱國

劉德高等。等、謂右戎衛郎將上柱國百濟將軍朝散大夫上柱國郭務悰、凡二百五十四人。七月廿八日。至于對馬。九月廿日。至于筑紫。廿二日。進表函焉。○十一

月己巳朔辛巳。饗賜劉德高等。十二月戊戌朔辛亥。賜物於劉德高等。是月。劉

德高等罷歸。是歲。遣小錦下守君大石等大唐云々。等、謂小山坂合部、連石積、大小乙、吉士、岐彌、吉士、針

○初、據北野本中臣本及下文補

○於、據水戶本補、通釋云京極本有

○馬、北野本中臣本、當符

○國下、通釋云脫姓名○散、據中臣本補

○上、據中臣本補○四、略記无

○歲、據北野本中臣本補○下、從通釋據考本補○小、中臣本

釋紀无、當符○乙下、恐脫上或下字○吉士、據中臣本補

間蓋送唐使人乎。

天智天皇五年丙寅

正月戊寅、高麗前部能婁等ヲ遣シテ進調ス。○戊寅、耽羅王子始如等

ヲ遣シテ貢獻ス。○六月戊戌、高麗前部能婁等歸ル。○十月己未、高麗

マタ使ヲ遣シテ進調ス。○百濟ノ男女二千餘人ヲ東國ニ置ク。

〔日本書紀〕卷二十七 天智天皇 五年春正月戊辰朔戊寅。高麗遣前部能婁等進調。

是日。耽羅遣王子始如等貢獻。○夏六月乙未朔戊戌。高麗前部能婁等罷歸。

○冬十月甲午朔己未。高麗遣臣乙相奄那等進調。大使臣乙相奄那、副使達相近、二位玄武若光等。是

冬。以百濟男女二千餘人居于東國。凡不擇緇素。起癸亥年。至于三歲。並

賜官食。倭漢沙門知由獻指南車。

能婁

○始、中臣本水戶本作始

乙相奄那

○沙門云々、既見齊明紀、疑重出○由、齊明紀作論

〔入唐求法巡禮行記〕二卷 開成五年三月十四日。○中到喬村王家。○中

行廿里到中李村。○中傍北海浦行廿餘里。到壹村法雲寺宿。知館人今事。壹

館本是佛寺。向後爲館。時人喚之爲件臺館。館前有二塔。一高二丈五層。鑄石

搆作。一高一丈。鑄鐵作之。有七層。其碑文云。王行則者奉勅征件東蕃沒落。同

船一百餘人。俱被賊擒。送之倭國。一身逃竄。有遇還歸。麟德三年。○天智天九月

廿五日造此寶塔云々。

王行則

天智天皇六年丁卯

二月戊午。齊明天皇ヲ小市岡上陵ニ葬ル。高麗、百濟、新羅、皆ナ路ニ奉

哀ス。○七月己巳。耽羅、佐平、椽磨等ヲ遣シテ貢獻ス。○十月。高麗ノ太

兄男生、二弟ト爭ヒ、奔リテ唐ニ入ル。○十一月乙丑。百濟ノ鎮將劉仁

第九 入唐求法巡禮行紀

京都 東寺 觀智院所藏

有王府君墓石上鑄鐵作之。其碑文云。王行則者奉勅征件東蕃沒落。同船一百餘人。俱被賊擒。送之倭國。一身逃竄。有遇還歸。麟德三年。九月廿五日造此寶塔云々。

〔入唐求法巡禮行記〕二卷

開成五年三月十四日。○中略到喬村王家。○中略

行廿里到中李村。○中略傍北海浦行廿餘里。到壹村法雲寺宿。知館人今事。壹

館本是佛寺。向後爲館。時人喚之爲件臺館。館前有二塔。一高二丈五層。鑄石

搆作。一高一丈。鑄鐵作之。有七層。其碑文云。王行則者奉勅征件東蕃沒落。同

船一百餘人。俱被賊擒。送之倭國。一身逃竄有遇還歸。麟德三年。○天智天皇五年九月

廿五日造此寶塔云々。

王行則

天智天皇六年丁卯

二月戊午。齊明天皇ヲ小市岡上陵ニ葬ル。高麗、百濟、新羅、皆ナ路ニ奉

哀ス。○七月己巳、耽羅、佐平、椽磨等ヲ遣シテ貢獻ス。○十月、高麗ノ太

兄男生、二弟ト争ヒ、奔リテ唐ニ入ル。○十一月乙丑、百濟ノ鎮將劉仁